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西安市莲湖区青年路 92 号)

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

(面向合格投资者)

主承销商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零一五年 12 月

发行人声明

本募集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3 号—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他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对本期债券的核准，并结合发行人的实际情况编制。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封面载明日期，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投资判断并自行承担相关风险。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经营风险、偿债风险、诉讼风险以及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或收益等作出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期公司债券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本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本募集说明书将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其他相关主管部门指定网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和债券受托管理报告将置备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处，债券持有人有权随时查阅。

除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外，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信息或对本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说明。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审慎地考虑本募集说明书第二节所述的各项风险因素。

主承销商声明

主承销商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主承销商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因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公司债券未能按时兑付本息的，主承销商承诺负责组织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相应还本付息安排。

受托管理人声明

受托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相关监管机构及自律组织的规定、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文件的约定，履行相关职责。发行人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或者公司债券出现违约情形或违约风险的，受托管理人承诺及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方式征集债券持有人的意见，并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主张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增信机构、承销机构及其他责任主体进行谈判，提起民事诉讼或申请仲裁，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等，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受托管理人承诺，在受托管理期间因其拒不履行、迟延履行或者其他未按照相关规定、约定及受托管理人声明履行职责的行为，给债券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一、发行人本期债券评级为AA；本期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一期末的净资产为177,569.83万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本期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5,620.33万元（2012年、2013年及2014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平均值），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利息的1.5倍。发行人在本次发行前的财务指标符合相关规定。本期债券发行及挂牌上市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二、2012年末、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6月30日，合并口径下，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1.96%、61.26%、52.90%和52.72%；母公司口径下，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1.75%、61.07%、52.74%和52.54%。2012年末、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6月30日，合并口径下，发行人非流动负债占负债合计的比重分别为93.95%、94.71%、90.59%和90.57%；母公司口径下，发行人非流动负债占负债合计的比重分别为94.13%、94.59%、90.51%和90.53%。

三、2012年末、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6月30日，发行人有息债务分别为101,798.00万元、106,398.00万元、106,148.00万元和109,948.00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60.02%、60.87%、53.71%和55.54%。发行人有息债务主要为长期借款，在负债总额中占比较大，未来面临一定偿债压力。

四、发行人合并口径下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6月分别实现投资收益15,408.95万元、14,477.23万元、13,075.11万元和5,909.28万元，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235.10%、228.12%、361.64%和369.68%，净利润主要来源于投资收益。根据被投资企业公司章程，在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分配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以现金形式分配，上一会计年度未分配的利润可并入本会计年度利润分配，具体分配方案由股东会决议确定。上述约定在一定程度上保障了发行人直接股权投资业务可以获取投资收益，但并没有比较明确的投资分红安排，特别是在受宏观经济影响发行人投资企业盈利能力下滑的背景下，投资收益的分配和规模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进而影响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

五、股权投资业务对发行人现金流影响较大，无论是股权退出还是投资分红

都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造成了投资活动现金流入的波动。发行人合并口径下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6 月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15,299.46 万元、14,232.35 万元、11,572.13 万元和 3,148.81 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21,436.86 万元、21,432.76 万元、17,023.87 万元和 3,348.81 万元。其中，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占投资收益的比例分别为 99.29%、98.31%、88.51%和 53.29%，占投资活动现金流入的比例分别为 71.37%、66.40%、67.98%和 94.03%。投资活动现金流入的波动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发行人整体的现金流状况，进而影响发行人债务的偿付。

六、作为股权投资型企业，“投资-培育-成熟-退出-再投资”的业务运营模式，决定了公司要对部分投资项目在适当的时机，选择退出，变现收益。对于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类投资，资本市场的波动，将对发行人投资退出的时机和投资收益产生一定的影响。对于所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类投资，投资退出将受到更多因素的影响，例如所投资项目的成熟度，其他投资方对公司投资退出的态度，能否找到合适的交易对手方，以及交易价格等等。投资退出存在的风险将影响发行人的获利进程及盈利水平。

七、截至2015年6月30日，发行人资产的抵押、质押、担保以及其他受限的资产合计22,050.63万元。其中，因质押受限的银行存款50.63万元，占比不到0.03%；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22,000.00万元，占比12.39%，主要为发行人以投资陕西东岭集团年产70万吨焦化及10万吨/年铅锌冶炼工程项目所形成的股权为该项目软贷款质押所形成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发行人受限资产规模较大，影响总体资产的可变现性。

八、截至 2014 年末，发行人累计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的金额为 6,042.80 万元，占其 2014 年末所有者权益合计数的比重为 3.43%。其中，发行人对控股股东担保金额为 5,100.00 万元，对参股公司陕西庆华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 942.80 万元。2015 年 4 月，发行人为控股股东 12,000.00 万元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如果被担保企业违约，发行人将面临被追索甚至诉讼风险，从而对发行人声誉、正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九、公司所从事的股权投资行业风险较大，但是对于产业发展尤其是高新技术产业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因此获得相关部门的鼓励扶持政策。但是不排除在

经济持续低迷时期或者产业发展到一定阶段，国家财政及税收政策、产业政策等经济政策的限制、调整及变化等，均可能对公司的投资收益带来潜在风险，导致发行人盈利能力下降。

十、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共计 263,046.71 万元。其中，发行人持有陕西金叶（000812）、延长化建（600248）和秦川机床（000837）的股票，按照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收盘价计算，市值合计 181,064.66 万元，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 68.83%。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价值易受二级市场股价波动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从而对发行人的资产及盈利能力造成影响。

十一、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中，海南华秦工贸有限公司和丰润电子有限责任公司长期处于停产状态，自 2005 年以来营业执照未予年检，公司人员早已遣散，已经全额计提减值准备；陕西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陕西省投资建设开发公司 2014 年未开展经营，处于停业状态；仅有陕西朗丰现代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正常经营，但营业收入较少并处于亏损状态。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较差，不利于发行人多元化业务的开展和盈利能力的提升。

十二、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对发行人开展定期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并将持续关注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发行人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将及时在公司网站（www.pyrating.cn）、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公布跟踪评级报告，且在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时间不晚于在其他渠道公开披露的时间。

十三、受宏观经济运行状况、货币政策、国际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鉴于本期债券计息方式采用固定利率且期限较长，市场利率的波动将会给投资者实际投资收益水平带来一定程度的不确定性。

十四、本期债券仅面向合格投资者发行，合格投资者应当具备相应的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知悉并自行承担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并符合一定的资质条件，相应资质条件请参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十五、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积极申请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由于具体上市审批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发行人目前

无法保证本期债券能够按照预期上市交易，也无法保证本期债券能够在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投资者可能会面临流动性风险。

十六、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于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取得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

目录

释 义	10
第一节 本次发行概况	12
一、本次债券发行的基本情况.....	12
二、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14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18
第二节 风险因素	19
一、与本期债券相关的投资风险.....	19
二、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20
第三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25
一、资信评级机构及其对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5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25
三、公司的资信状况.....	27
第四节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29
一、本期债券的偿债计划.....	29
二、本期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	31
三、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和偿债资金专户.....	32
四、违约的相关处理.....	33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4
一、发行人概况.....	34
二、发行人的历史沿革.....	34
三、发行人的组织结构设置、公司治理.....	35
四、公司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40
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45
六、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48
七、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简介.....	51
八、发行人主要业务.....	53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103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103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103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会计资料.....	103
四、公司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4
五、发行人有息债务情况以及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129
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31
七、资产抵质押等权利限制情况.....	131
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	133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133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133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135
四、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135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	137
一、债券持有人行使权利的形式.....	137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	137
第九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146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聘任.....	146
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146
第十节 发行人、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156
一、发行人声明.....	156
二、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57
三、主承销商声明.....	161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162
五、审计机构声明六、评级机构声明.....	162
六、评级机构声明.....	164
七、受托管理人声明.....	165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166
一、备查文件清单.....	166
二、备查文件查阅时间、地点、联系人及电话.....	166

释 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或陕西产投	指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指	依照法定程序发行、约定在一年以上期限内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
本次债券、本期债券	指	本次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	本期债券的公开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发行公告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
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债券持有人	指	通过认购、交易、受让、继承、承继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合格投资者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余额包销	指	主承销商依据承销协议的规定承销本期债券，发行期届满后，无论是否出现认购不足和/或任何承销商违约，主承销商均有义务按承销协议的规定将相当于本期债券全部募集款项的资金按时足额划至发行人的指定账户；承销团各成员依据承销团协议的规定承销本期债券，并对主承销商承担相应的责任
董事会	指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券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发行人律师、再创	指	陕西再创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亚太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信评级机构、鹏元	指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陕西省国资委	指	陕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实际控制人
股东、陕西金控、金控集团	指	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最近三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6 月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
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万元	指	人民币万元，特别注明的除外
元	指	人民币元，特别注明的除外

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债券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本次发行的核准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于 2015 年 12 月 9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5〕2883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5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15 年 6 月 8 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十八次会议并作出决议，会议同意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申请发行期限为 5 年、面值总额不超过 5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15 年 6 月 11 日，发行人股东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作出决议，同意发行人申请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 本次债券基本条款

1、债券名称：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

2、发行规模：本次发行债券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 5 亿元），且不高于本期债券发行前公司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 40%，采取一次性发行。

3、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4、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5、债券利率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票面年利率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通过发行时市场询价协商确定，在债券存续期前 3 个计息年度内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可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上调票面利率 0 至 100 个基点（含本数），其中 1 个基点为 0.01%；在发行人作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可选择是否将其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如投资者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未被回售部分债券票面年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 3 个计息年度票面年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 2 个计息年度固定不变。债券的利率将不超过国务院限定的利率水平。

6、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有权决定上调本期债券后 2 个计息年度末的票面利率，上调幅度为 0 至 100 个基点（含本数）。

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

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7、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作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公司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8、投资者回售登记期：投资者选择将持有本期债券的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公告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进行登记；若投资者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上调。

9、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10、资金专项账户及资金用途：发行人已开立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和偿债资金专户。本次公司债券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调整债务结构，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11、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为 AA。

12、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本期债券以公开方式发行，发行对象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投资者。

14、配售规则：本期债券配售规则详见发行公告。

15、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16、债券形式和托管：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证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17、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具体本息兑付工作按照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

18、支付金额：本期债券于每个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

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9、发行首日及起息日：本期债券发行首日为 2015 年 12 月 30 日，起息日为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 12 月 30 日。

20、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利息登记日将按照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公司的相关规定执行。

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21、付息日：2016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12 月 30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6 年至 2018 年每年的 12 月 3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22、兑付登记日：2020 年 12 月 30 日为本期债券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的兑付登记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登记日为 2018 年 12 月 3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所持本期债券的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23、兑付日：2020 年的 12 月 3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8 年 12 月 3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24、拟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25、上市安排：本次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上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26、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二、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法定代表人：郭庆国

住所：西安市莲湖区青年路 92 号

联系地址：西安市莲湖区青年路 92 号

联系人：孟卫山、李继

联系电话：029-87311526

传真：029-87311507

（二）承销团

1、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 56 号方圆大厦 23 层

项目负责人：余亮、段从峰

项目组成员：袁文远、皮明君

联系电话：010-88027267

传真：010-88027190

2、分销商：

（1）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梅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联系人：郭幼竹、许杨杨

联系电话：010-88013865

传真：010-88085129

（2）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晓东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五层（01A、02、03、04）、17A、18A、24A、25A、26A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2 号丰铭国际大厦 A 座六层

联系人：张馨予

联系电话：010-56839393

传真：010-56839345

(3) 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孟建军

住所：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177 号中海国际中心 B 座 17 楼

联系地址：北京市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中海国际中心 15 层

联系人：杭芊

联系电话：010-66495914

传真：010-66495920

(三) 律师事务所：陕西再创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荣

住所：西安市南二环西段 69 号碑林区政府 23 楼

联系地址：西安市南二环西段 69 号碑林区政府 23 楼

联系人：孙丽亚、郭正

联系电话：029-85393139

传真：029-85368737

(四) 会计师事务所：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王子龙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B2）座 301 室

联系地址：西安市文艺北路中联颐华苑 B 座 1001 室

联系人：白龙、李仁斌

联系电话：029-87804098

传真：029-87804098

(五) 资信评级机构：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思源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3 楼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内大街 26 号新闻大厦八层西侧

联系人：王晨、杨建华

联系电话：010-66216006-878

传真：010-66212002

(六) 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和偿债资金专户开户银行：

1、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和偿债资金专户开户银行：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负责人：陈志国

住所：西安市碑林区南二环东段 545 号迈科星苑一、二、三层

联系地址：西安市碑林区南二环东段 545 号迈科星苑一、二、三层

联系人：郭鑫

联系电话：029-68529813

传真：029-68529813

2、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开户银行：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负责人：郭军

住所：西安市高新路 60 号

联系地址：西安市高新路 60 号

联系人：王西平

联系电话：029-33161880

传真：029-33161818

(七)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总经理：黄红元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邮政编码：200120

(八) 本期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总经理：高斌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联系电话：021-68873878

传真：021-68870059

邮政编码：200120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第二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和投资本期债券时，除募集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与本期债券相关的投资风险

（一）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政策以及国际环境变化的影响，市场利率具有波动性。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且存续期限较长，可能跨越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市场利率的波动可能使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实际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流动性风险

发行人计划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申请在国家批准的证券交易场所上市或交易流通。由于具体上市或交易流通审批事宜需要在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发行人当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相关的交易场所上市交易，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会在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流通，从而可能影响本期债券的流动性，导致投资者在债券转让时出现困难。

（三）偿付风险

发行人目前经营及财务状况正常。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5,620.33 万元（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平均值），预计不少于本次债券一年利息的 1.50 倍。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宏观经济环境、资本市场状况、国家相关政策等外部因素以及公司本身的经营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这些因素的变化会影响到公司的运营状况、盈利能力和现金流量，可能导致公司难以如期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的资金，从而使投资者面临一定的偿付风险。

（四）本期债券安排所特有的风险

尽管在本期债券发行时，发行人已根据现实情况安排了包括但不限于偿债资金专户等多项偿债保障措施来保障本期债券按时还本付息，但是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可能由于不可控的市场、政策、法律法规变化等因素导致目前拟定的偿债保障措施不完全充分或无法完全履行，进而影响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同时，本期债券为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附发行人上

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如果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无法满足投资者要求,投资者将选择回售,并对兑付资金进行再投资,可能面临无合适投资标的或者投资收益率降低的风险。

(五) 评级风险

本期债券评级机构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每年将对发行人主体信用和本期债券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在存续期内,若市场、政策、法律、法规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将可能导致发行人经营状况不稳定,评级机构可能调低发行人的资信等级,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将会受到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二、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一) 财务风险

1、资产负债率上升的风险

发行人合并口径下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6 月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1.96%、61.26%、52.90%和 52.72%。本期债券发行后,资产负债率将上升至 56.04%, 债务负担有所加重。发行人将面临如何加强债务管理和控制成本方面的压力。

2、有息债务规模较大的风险

2012年末、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6月30日,发行人有息债务分别为 101,798.00万元、106,398.00万元、106,148.00万元和109,948.00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60.02%、60.87%、53.71%和55.54%。发行人有息债务主要为长期借款,在负债总额中占比较大,未来面临一定偿债压力,存在一定的偿付风险。

3、投资收益持续下降的风险

发行人合并口径下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6月分别实现投资收益15,408.95万元、14,477.23万元、13,075.11万元和5,909.28万元,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235.10%、228.12%、361.64%和369.68%,净利润主要来源于投资收益。受宏观经济增速下滑的影响,投资收益的下降对净利润稳定性造成一定影响,盈利能力存在一定的下降风险。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价值波动的风险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共计 263,046.71 万元。其中，发行人持有陕西金叶（000812）、延长化建（600248）和秦川机床（000837）的股票，按照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收盘价计算，市值合计 181,064.66 万元，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 68.83%。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价值易受二级市场股价波动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从而对发行人的资产及盈利能力造成影响。

5、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经营状况较差的风险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中，海南华秦工贸有限公司和丰润电子有限责任公司长期处于停产状态，自 2005 年以来营业执照未予年检，公司人员早已遣散，已经全额计提减值准备；陕西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陕西省投资建设开发公司 2014 年未开展经营，处于停业状态；仅有陕西朗丰现代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正常经营，但营业收入较少并处于亏损状态。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较差，不利于发行人多元化业务的开展和盈利能力的提升，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

6、对外担保的风险

截至 2014 年末，发行人累计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的金额为 6,042.80 万元，占其 2014 年末所有者权益合计数的比重为 3.43%。其中，发行人对控股股东担保金额为 5,100.00 万元，对参股公司陕西庆华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 942.80 万元。2015 年 4 月，发行人为控股股东 12,000.00 万元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如果被担保企业违约，发行人将面临被追索甚至诉讼风险，从而对发行人声誉、正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7、资产受限的风险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资产的抵押、质押、担保以及其他受限的资产合计 22,050.63 万元。其中，因质押受限的银行存款 50.63 万元，占比不到 0.03%；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2,000.00 万元，占比 12.39%，主要为发行人以投资陕西东岭集团年产 70 万吨焦化及 10 万吨/年铅锌冶炼工程项目所形成的股权为该项目软贷款质押所形成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发行人受限资产规模较大，存在一定的资产变现风险。

（二）经营风险

发行人通过直接股权投资围绕装备制造、汽车、金融、电子、矿产资源等领

域开展产业投资及相关衍生业务。同时，公司通过参股陕西关天西咸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陕西德同福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创业投资。

1、经济周期波动风险

受全球经济衰退的影响，国内经济形势依然面临众多不确定性因素。在“稳中求进”的宏观经济政策基本思路指引下，通过调控房地产市场及化解投融资平台风险，国内经济下行压力仍然较大。未来一段时间内，国际及我国宏观经济的发展面临着较大的不确定性，从而会对发行人所投资企业的整体盈利能力产生负面的影响，进而使得发行人投资收益和盈利能力面临波动风险。

2、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一带一路”战略的提出以及陕西省股权投资市场制度环境的不断完善，未来陕西省的股权投资行业将会引来新一轮的行业并购重组，随之也会引入一批外来的市场竞争力更强、规模更大、更加优质、成熟的股权投资机构。公司在抓紧政策红利、面临巨大的机遇同时，也会遇到更加激烈的行业竞争。

3、项目投资决策风险

公司以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的重点领域、重点产业为投资对象，优先考虑在装备制造、汽车、金融、电子、矿产资源等领域中的项目。公司于项目投资决策前通过严格审慎的立项审查、尽职调查、专业技术咨询等关键环节，严控项目投资风险。但是，由于公司备选投资项目涉及行业广泛，项目背景、行业背景、投资意图、经营情况及内部管理等存在一定的不确定因素，使得公司项目投资决策面临一定风险。

4、投资后续管理中的管控风险

发行人通过向被投资企业派遣董事、监事及产权代表等措施，行使股东权利，并定期对投资形成的参股企业进行内部审计，保障投资安全。但对于非控股类投资而言，公司对被投资企业的日常经营管理和经营决策不能做到完全掌控，投资后续管理中可能存在一定的管控风险。

5、投资退出风险

作为股权投资型企业，“投资-培育-成熟-退出-再投资”的业务运营模式，决定了公司要对部分投资项目在适当的时机，选择退出，变现收益。对于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类投资，资本市场的波动，将对发行人投资退出的时机和投资收益

产生一定的影响。对于所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类投资，投资退出将受到更多因素的影响，例如所投资项目的成熟度，其他投资方对公司投资退出的态度，能否找到合适的交易对手方，以及交易价格等等。

（三）管理风险

1、业务发展带来的管理风险

发行人以股权投资为主，旗下参股企业众多，涉及行业广泛，随着发行人的发展，发行人投资的行业范围、资产规模都将扩张。这将在资源整合、资本运作、风险控制等方面对发行人管理层提出更高要求，增大了管理和运作的难度。如果发行人管理层的业务能力不能适应公司规模扩张，公司的组织架构和管理制度不能根据公司状况迅速调整和完善，发行人可能难以正常运作。

2、专业管理人才储备风险

优秀人才是公司业务迅速发展的重要条件，随着发行人近年来业务的快速发展，相应也对公司人才引进、储备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但公司业务对人才在投资领域相关经验要求较高，能否及时引进或储备适合公司的管理人才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具有一定影响。此外，如果公司内部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的改进滞后于各项业务的发展，将难以吸引优秀人才和激发员工的积极性，可能会影响公司的进一步发展。

3、参股公司安全生产的风险

发行人参股企业涉及装备制造业、电子、汽车、矿产资源等行业，安全生产是该类被投资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基础，也是取得经济效益的保障条件。虽然近年来，随着政策的不断完善，安全生产投入增加明显，安全设施不断改善，但影响生产安全因素众多，一旦某个参股子公司发生影响安全生产的突发事件，将对发行人的投资收益带来不利影响。

（四）政策风险

1、行业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股权投资行业风险较大，但是对于产业发展尤其是高新技术产业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因此获得相关部门的鼓励扶持政策。但是不排除在经济持续低迷时期或者产业发展到一定阶段，国家财政及税收政策、产业政策等经济政策的限制、调整及变化等，均可能对公司的投资收益带来潜在风险，导致发行

人盈利能力下降。

第三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一、资信评级机构及其对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发行人聘请了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元资信”）对发行人及本期债券进行评级。根据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鹏信评〔2015〕第 Z〔149〕号 03），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该等级的评定是考虑到发行人项目甄选和投资决策体系较为完善以及部分项目上市扩大了发行人资产规模，同时也关注到了发行人直投项目存在一定投资风险、所投上市公司价值受股价波动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创投业务未来收益较不确定、近年投资收益持续下降及存在一定偿债压力等风险因素。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 AA，该级别反映了公司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 级，该级别反映了本期债券的债务安全性很高，违约风险很低。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内容

1、正面

（1）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项目甄选和投资决策体系，有利于管控风险。公司在组织架构及制度安排上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项目甄选及退出机制，有利于管控所投项目风险。

（2）部分项目成功上市扩大了公司资产规模。近年公司投资的秦川工具集团有限公司被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吸收合并，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完成上市，资产大幅增值，上述 3 家公司初始投资成本 30,622.70 万元，截至 2014 年末市值为 120,398.52 万元。

2、关注

（1）公司直投规模较大，存在一定投资损失风险。截至 2015 年 3 月末，公司直接股权投资项目 37 个，全部以参股方式持有，在投项目规模较大，未来我国经济下行压力较大，公司或存在一定投资损失风险。

(2) 公司所投上市公司价值易受股价波动影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持有的秦川工具、陕西金叶和延长化建等所投项目股价易受二级市场波动影响，将导致投资价值存在不确定性。

(3) 公司创投业务多为初创类企业，未来收益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以陕西关天西咸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旗下西科天使基金为例，截至 2014 年末，西科天使基金完成高精度光纤陀螺等 28 个科技孵化早期项目累计约 6,500 万元投资，投资多为初创类企业，未来收益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4) 近年公司投资收益持续下降。受宏观经济增速趋缓影响，公司投资收益持续下降，2012-2014 年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15,408.95 万元、14,477.23 万元和 13,075.11 万元。

(5) 公司有息负债规模较大，存在一定偿债压力。2012-2014 年及 2015 年 3 月末公司有息债务分别为 101,798.00 万元、106,398.00 万元、106,148.00 万元和 96,148.00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60.02%、60.87%、53.71%和 51.28%。公司有息债务规模较大，存在一定偿债压力。

(三) 跟踪评级有关安排

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及鹏元资信跟踪评级制度，鹏元资信在初次评级结束后，将在受评债券存续期间对受评对象开展定期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鹏元资信将持续关注受评对象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受评对象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在跟踪评级过程中，鹏元资信将维持评级标准的一致性。

定期跟踪评级每年进行一次。届时，发行人须向鹏元资信提供最新的财务报告及相关资料，鹏元资信将依据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变化决定是否调整信用评级。鹏元资信将在发行人年度报告披露后 2 个月内披露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如果未能及时公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鹏元资信将披露其原因，并说明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布时间。

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当发生可能影响本次评级报告结论的重大事项时，发行人应及时告知鹏元资信并提供评级所需相关资料。鹏元资信亦将持续关注与受评对象有关的信息，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鹏元资信将对相关事项进行分析，并决定是否调整受评对象信用评级。

如发行人不配合完成跟踪评级尽职调查工作或不提供跟踪评级资料，鹏元资信有权根据受评对象公开信息进行分析并调整信用评级，必要时，可公布信用评级暂时失效或终止评级。

鹏元资信将及时在公司网站（www.pyrating.cn）、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公布跟踪评级报告，且在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时间不晚于在其他渠道公开披露的时间。

（四）其他重要事项

最近三年，发行人未有因在境内发行其他债券、债务融资工具进行资信评级的情况，本次评级为首次评级。

三、公司的资信状况

（一）公司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和使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获得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信 1 亿元，已使用授信额度为 1 亿元。发行人大部分贷款为国家开发银行的软贷款，用于投向部分政策导向性的项目。公司资信情况良好，与各大银行等金融机构一直保持长期合作伙伴关系，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

（二）近三年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履约情况

公司在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发生的业务往来中，未曾有严重违约情况。

（三）近三年发行的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以及偿还情况

公司未发行过债券或其他债务融资工具。

（四）本次发行后的累计公司债券余额

本期债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发行完毕后，发行人的累计债券余额为 5 亿元，发行人最近一期末的净资产为 17.76 亿元，累计债券余额占该净资产的比例为 28.16%，未超过本公司净资产的 40%。

（五）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有关合并口径财务指标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1.87	1.89	2.88	2.39
速动比率（倍）	1.87	1.89	2.88	2.38
资产负债率	52.72%	52.90%	61.26%	61.96%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净利润（万元）	1,598.48	3,615.53	6,346.31	6,554.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646.04	3,751.78	6,471.21	6,637.9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7.85	15.96	22.28	9.77
存货周转率（次/年）	1.03	2.19	1.17	1.85
EBITDA（万元）	5,147.39	11,825.60	13,397.61	14,000.39
EBITDA 利息倍数（倍）	1.52	1.54	1.99	1.99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3%	2.62%	6.04%	6.39%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A. 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B. 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存货) / 流动负债

C. 资产负债率 = 总负债 / 总资产

D. 应收账款周转率 = 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平均净额

E. 存货周转率 = 营业成本 / 存货平均净额

F. EBITDA = 利润总额 + 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固定资产折旧 +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G. EBITDA 利息倍数 = EBITDA / (资本化利息 + 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H. 贷款偿还率 = 实际贷款偿还额 / 应偿还贷款额 × 100%

I. 利息偿付率 = 实际支付利息 / 应付利息 × 100%

J.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平均数

第四节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本期债券发行后，公司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一、本期债券的偿债计划

本次债券的起息日为2015年12月30日，债券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2016年至2020年每年的12月3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6年至2018年每年的12月3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本次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次债券的兑付日为2020年12月3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18年的12月3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一）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已按照《管理办法》的要求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了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公司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有关《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八节“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发行人已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聘请海通证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海通证券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由海通证券依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九节“债券受托管理人”。

（三）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要求使用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发行人

指定相关部门牵头负责本次公司债券偿付工作，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在利息和本金兑付日之前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公司将组成偿付工作小组，负责利息与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

（四）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本期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等，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五）严格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发行人将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及时披露债券募集说明书，并在债券存续期内披露中期报告和经具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年度报告，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发行人将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披露或者报送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生以下任何事项，发行人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受托管理人，并根据受托管理人要求持续书面通知事件进展和结果：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发行人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息；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

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发行人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本期债券可能被暂停或者终止提供交易或转让服务的；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就上述事件通知受托管理人同时，发行人就该等事项是否影响本期债券本息安全向受托管理人作出书面说明，并对有影响的事件提出有效且切实可行的应对措施。

（六）发行人承诺

根据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七十八次会议决议及股东批复，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发行人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不向股东分配利润；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二、本期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

（一）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于发行人投资收益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2012年、2013年、2014年和2015年上半年，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15,408.95万元、14,477.23万元、13,075.11万元和5,909.2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6,637.98万元、6,471.21万元、3,751.78万元和1,646.04万元；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分别为21,436.86万元、21,432.76万元、17,023.87万元和3,348.81万元；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245.40万元、2,222.65万元、13,490.82万元和1,331.36万元，投资收益、净利润与投资现金净流量总体保持在较好水平。未来，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健康增长和发行人业务的稳步发展，公司的盈利能力预期具有可持续性，为偿还本期债券的到期本息提供良好的保障。

（二）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1）外部融资渠道通畅

多年来，公司因为投资政策导向性的项目，以基准利率获取了多笔国家开发银行长期限软贷款。上述贷款构成了公司长期负债的主要部分。公司信用良好，从未发生过违约或延期支付，即使在本期债券兑付时遇到突发性的资金周转问题，公司也可以凭借自身良好的资信状况以及与金融机构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间接融资筹措本期债券还本付息所需资金。

（2）资产变现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非受限货币资金为 15,745.51 万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3,046.71 万元。其中，发行人持有陕西金叶（000812）、延长化建（600248）和秦川机床（000837）的股票，按照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收盘价计算，市值合计 181,064.66 万元。对于其所持有的已过限售期的上市公司股份，发行人可以通过二级市场交易变现，获得投资收益。对于投资的未上市企业，除了通过 IPO 的渠道实现退出外，发行人还可以通过新三板、并购重组和股份转让等多种方式退出，以实现资本增值。此外，发行人持有可变现的房屋及建筑物 1,623.44 万元，土地使用权 859.25 万元，上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了有力保障，必要时可以通过变现流动资产和优质股权资产补充偿债资金。

三、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和偿债资金专户

为了保证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合规使用及本息的按期兑付，保障投资者利益，发行人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和偿债资金专户，并计划于募集资金到位后 3 个工作日内与监管银行、受托管理人签订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

（一）开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专款专用

发行人开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专项用于募集资金款项的接收、存储及划转，确保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投向专款专用，并由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和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二）设立偿债资金专户

1、资金来源

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于发行人的投资收益和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2、提取时间、频率及金额

发行人应确保在不迟于本期债券每个付息日或兑付日前七个工作日内，偿债资金专户的资金余额不少于应偿还本期债券的本息金额。

3、管理方式

（1）发行人指定财务部门负责偿债资金专户及其资金的归集、管理工作，负责协调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工作。发行人其他相关部门配合财务部门在本期债券付息日或兑付日所在年度的财务预算中落实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确保本期债券本息如期偿付。

（2）发行人将做好财务规划，合理安排好筹资和投资计划，同时加强对应

收款项的管理，增强资产的流动性，保证发行人在付息日或兑付日前能够获得充足的资金用于向债券持有人偿付本息。

4、监督安排

(1)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监督偿债资金的存入、使用和支取情况。偿债资金专户内资金专门用于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除此之外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2) 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对偿债资金专户资金的归集情况进行检查，并在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中披露偿债资金专户使用情况。

四、违约的相关处理

(一) 本期债券违约的情形

发行人未能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本期债券利息及兑付本期债券本金，则构成违约。

(二) 违约责任及其承担方式

发行人承诺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本期债券利息及兑付本期债券本金，若发行人不能按时支付本期债券利息或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兑付本金，对于逾期未付的利息或本金，发行人将根据逾期天数按债券票面利率向债券持有人支付逾期利息；按照该未付利息对应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另计利息（单利）；偿还本金发生逾期的，按照该未付本金对应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计算利息（单利）。

当发行人未按时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利息和/或逾期利息，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况时，债券持有人有权直接依法向发行人进行追索。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必要时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参与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未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履行其职责，债券持有人有权追究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责任。

(三) 债券违约后的诉讼、仲裁或其他争议解决机制

债券违约后，相关方先应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任一方有权向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国际仲裁中心）提请仲裁或依据中国法律按照诉讼或司法程序向有关法院提起诉讼。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公司名称：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庆国

成立日期：1989 年 6 月 9 日

注册资本：80,000 万元

实缴资本：80,000 万元

住所：西安市莲湖区青年路 92 号

邮编：710003

联系人：孟卫山、李继

联系电话：029-87311526

传真：029-87311507

组织机构代码：22052034-X

经营范围：装备制造、能源交通、电子信息、原材料、矿产资源、房地产、农林等产业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投资仅限公司自有资金）；受托管理和经营有关专项资金和资产；自有房屋的租赁；经营批准的其他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的历史沿革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前身为陕西省投资公司，是经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陕西省投资公司的通知》（陕政办发〔1988〕224 号）文件批准，于 1988 年 11 月 13 日由陕西省人民政府出资成立，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上述出资业经陕西省计划委员会于 1989 年出具的《工商企业申请登记资金证明》证实。此后陕西省人民政府通过财政拨款以货币资金形式不断对公司进行增资，截至 1992 年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0,188 万元。上述出资业经陕西省计划委员会于 1992 年 3 月 20 日出具的《工商企业申请登记资金证明》证实。2006 年 3 月 17 日，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履行出资人职责企业名单的通知》（陕国资发〔2006〕72 号），陕西省人民政府授权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对陕西省投资公司的出资人职责。

2006 年 11 月 22 日，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章程的批复》（陕国资发〔2006〕398 号），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69,812 万元，由财政拨款以货币资金形式投入形成，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80,000 万元。上述增资事宜业经陕西高德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陕高会验字〔2006〕281 号验资报告审验。2006 年 12 月 1 日，根据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复的《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名称变核内字〔2006〕第 0000061000638 号），原“陕西省投资公司”正式更名为“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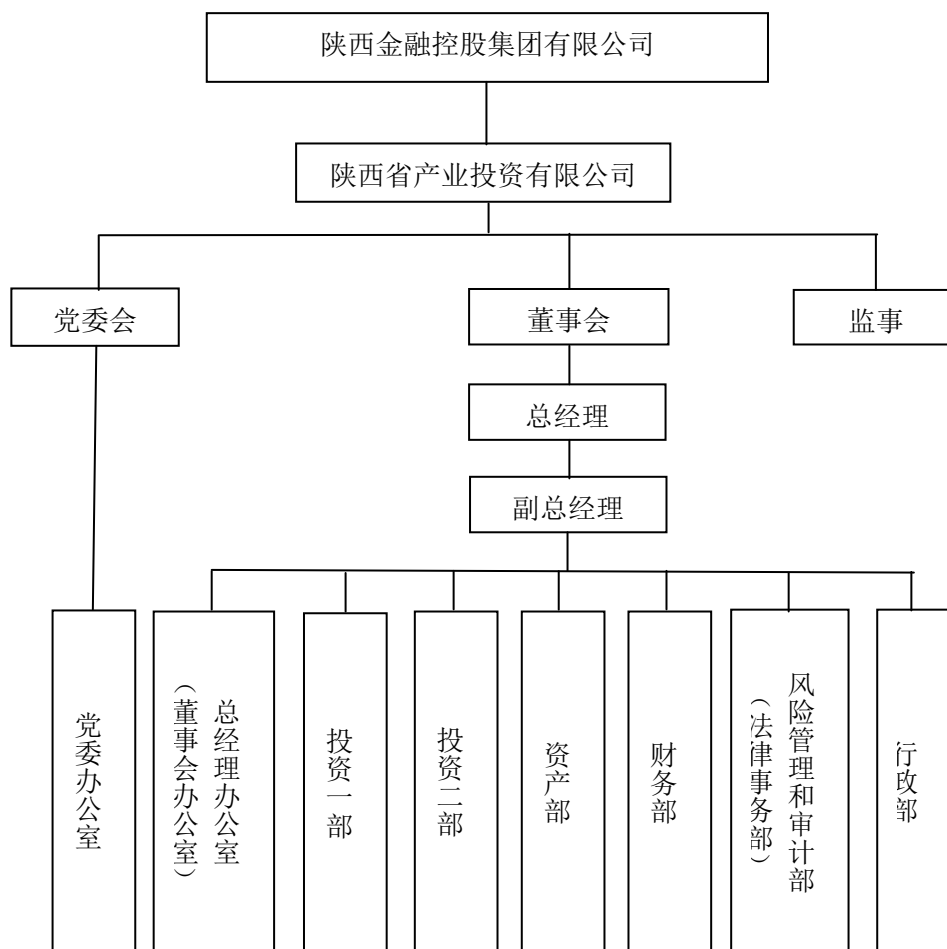
2011 年，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实省国资委对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的批复》（陕国资产权发〔2011〕546 号），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由原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变更为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变更完成后，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公司现持有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5 年 2 月 13 日颁发的注册号为 61000010042973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三、发行人的组织结构设置、公司治理

（一）发行人组织结构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完整的内部组织结构。公司组织结构关系如下图所示：



(二) 公司治理情况

1、发行人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企业国有资产法》及《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组建的陕西省属国有法人独资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建立了现代企业制度，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不设立股东会，设立了董事会、监事，聘任了经营管理层。

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唯一股东，行使以下股东权利：（1）审议批准公司的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委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4）审议批准监事的报告；（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决定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8）决定发行公司债券；（9）决定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10）修改公司章程；（11）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股东权利。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负责。董事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董事由陕西金控委派，1 名董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由陕西金

控在董事会成员中指定。董事每届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连派（选）可以连任。董事会依照《公司法》的规定和陕西金控的授权行使下列职权：（1）执行陕西金控的决定，并向其报告工作；（2）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3）决定公司的风险管理体系，包括风险评估、财务控制、内部审计、法律风险控制等，并对实施进行监督；（4）制订公司的发展战略和中长期发展规划、经营方针、投资计划、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5）制订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增减注册资本、发行公司债券等方案；（6）制订公司章程修改方案；（7）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以及业务重组和改革事项；（8）根据省国资委或陕西金控的任免文件，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并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9）依照法定程序决定或参与决定公司控股、参股企业的重大事项和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提出出任的董事、监事等人选；（10）审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根据公司的业务特点和实际，审定由总经理提交的关于公司项目投资、资产管理、融资、担保、风险控制等管理制度；（11）陕西金控授予的其他职权。

公司设监事 1 人，由陕西金控委派。监事每届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可以连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监事行使下列职权：（1）检查公司财务；（2）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3）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4）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5）依照《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6）陕西金控授予的其他职权。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设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若干名，协助总经理工作，由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董事会成员可以兼任总经理、副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总经理每届任期三年，可以连聘连任。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1）主持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工作；（2）拟订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3）拟订公司发展战略和中长期发展规划；（4）拟订公司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拟订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7）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根据公司的业务特点和实际，按照陕西金控有关管理规定，拟定公司项目投资、资产管理、融资、担保、风险控制等管理制度；（8）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9）提请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10）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人员；（11）依照法定程序决定或参与决定公司控股、参股企业的一般事项，提出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出任的董事、监事等人选意见，决定其他人员出任的董事、监事等人选；（12）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公司法》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发行人最近三年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3、发行人的独立性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拥有独立的调研、筛选和投资决策及项目后期管理体系，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方面是独立的。

（2）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拥有的资产权属清楚，与控股股东之间产权关系明确，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无偿占用的情况。公司能够独立运用各项资产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未受到其他任何限制。

（3）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架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以及生产经营场所。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报酬，且未在控股股东单位兼职或领取报酬。控股股东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程序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任免、考核和管理。

（4）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并独立开设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独立作出各项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财务运作及资金使用的情况，在财务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

（5）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机构设置。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均独立于控股股东，控股股东的内设机构与公司的相应部门没有上下级关系。

4、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发行人高度重视内控制度的建设，建立了完善的会计核算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风险控制制度、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等内部控制制度，并强化执行把内控制度落到实处、切实发挥作用。具体如下：

（1）会计核算制度

为了加强和规范财务核算，严格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的反映企业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严格遵循《财务管理制度》中列明的各项会计科目的入账、核算具体规定，并依照其中的《会计档案管理》建立、归档、保管相关资料。

（2）财务管理制度

为了加强财务综合管理，规范财务工作，公司制定了统一的财务管理制度，包括《财务管理制度》、《管理费用开支管理办法》、《资金支付管理规定》以及《票据、财务印鉴管理办法》等，对财务机构及人员管理、财务预算管理、资金筹集及运用管理、资产管理等制定了规范的管理制度，为公司资金运转、费用控制等工作在内的财务管理工作迈向制度化、规范化，提高财务管理效率和质量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风险控制制度

为对公司内部及子公司规范运作内部审计，公司制定了《风险管理工作指引》。本指引结合公司的日常运营，明确了风险信息收集的流程、范围以及公司各部门相应的职责，详细说明了风险评估的步骤，列举了包括风险回避、风险分散、风险降低和风险接受四种风险应对策略及策略选择方式。同时，在确定风险应对策略的基础上，本指引对风险应对方案的制定与实施方法，以及风险监督的管理与改进工作做出了规定。

（4）重大事项决策

为规范公司行为、有效防范风险，提高投资决策水平和效益，公司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在董事会下设决策委员会，根据国家和陕西省政府有关文件精神和要求、相关产业政策、发展纲要，结合市场风险，对公司董事会决策以下相关事项提供决策意见、建议，包括需由公司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方案、融资方案、股权转让、对外担保等事项，以及董事会认为需要专题研究决策的其他重大事项。

5、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本次债券成功发行后，公司财务部将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四、公司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控股公司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共计 5 家，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投资额	级次
1	陕西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及资产管理	85.71	4,200.00	3,600.00	1
2	陕西省投资建设开发公司	项目投资、建筑工程技术咨询、建筑材料、建筑五金的销售	100	500.00	500.00	1
3	陕西朗丰现代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农作物、蔬菜、水果、苗木、花木	60.00	1,000.00	600.00	2
4	海南华秦工贸有限公司	商业贸易、房地产开发	100	500.00	500.00	1
5	丰润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100	500.00	500.00	1

注：海南华秦工贸有限公司和丰润电子有限责任公司长期处于停产状态，自2005年以来营业执照未予年检，公司人员早已遣散，已经全额计提减值准备。陕西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陕西省投资建设开发公司2014年未开展经营，处于停业状态。

1、陕西朗丰现代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0 年 10 月 12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注册地址：西安市莲湖区青年路 92 号

法定代表人：贺伟轩

经营范围：农作物、蔬菜、水果、苗木、花卉，农业新品种的生产、加工、储藏、销售；农产品的技术开发、推广应用；畜牧养殖；园林绿化的设计、施工；农业观光旅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董烨、陕西斯创实业有限公司、陕西中建置业有限公司分别持股 20%、10%、10%，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通过陕西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60%。

陕西朗丰现代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营农作物、蔬菜、水果、苗木、花木等，自成立以来，共种植核桃树 9 亩，花椒树 2 亩，火棘 2 亩，猕猴桃 10 亩，樱桃树 45 亩，养殖千余只绿壳蛋鸡、土鸡等。陕西朗丰现代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园艺学院、同济大学现代农学院合作，拟将王曲园区规划成一个生态农业与都市生活相结合的生态产业园。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陕西朗丰现代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 634.62 万元，负债合计 510.19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24.43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20.74 万元，净利润-303.74 万元。

（二）参股子公司

截至 2014 年末，发行人参股子公司共计 40 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投资额（万元）
1	中盐榆林盐化有限公司	11.11%	1,833.33
2	西安康鸿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9.81%	1,000.00
3	中冶陕西轧辊有限公司	1.24%	2,000.00
4	陕西庆华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3.89%	445.25
5	陕西铅硐山矿业有限公司	28.40%	1,420.80
6	西安惠大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16.00%	1,408.00
7	西部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6.54%	4,671.29
8	中联电子有限公司	6.00%	3,600.00
9	陕西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67%	1,500.00
10	陕西华经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5.02%	300.00
11	西安创联电气集团公司	6.80%	2,700.00
12	陕西宏星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34.50%	812.00
13	杨凌绿方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27.27%	1,000.00
14	陕西横山电厂	8.19%	500.00
15	艾尔希西安汽车有限公司	11.48%	3,292.51
16	陕西省工程监理公司	33.33%	50.00
17	陕西九棉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0.90%	700.00
18	陕西秦川格兰德机床有限公司	5.48%	500.00
19	陕西庆华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37.98%	2,000.00
20	西安航天科技产业基地建设开发公司	5.00%	500.00

21	陕西东风昌河车桥股份有限公司	14.29%	1,000.00
22	西安三角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3.01%	1,000.00
23	西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9.69%	30,000.00
24	陕西兴龙高科产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0.00%	300.00
25	西安高科卫光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23.97%	500.00
26	陕西长美科技有限公司	21.01%	700.00
27	平利制药有限公司	30.73%	350.00
28	陕西天行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9.09%	300.00
29	西安德龙粉体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10.75%	300.00
30	陕西红星乳业有限公司	10.05%	1,000.00
31	陕西兰环环境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8.51%	500.00
32	陕西关天西咸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	2,000.00
33	榆林新四方矿业管理有限公司	32.00%	3,200.00
34	陕西陕煤曹家滩矿业有限公司	22.50%	36,000.00
35	陕西德同福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	400.00
36	陕西省新材料高技术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9.61%	5,000.00
37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14.59%	30,000.00
38	杨凌秦川节水灌溉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25.00%	600.00
39	陕西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0.04%	12,632.04
40	陕西汽车实业有限公司	10.83%	14,615.96

其中，主要参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陕西关天西咸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1 年 6 月 20 日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五路 8 号数字大厦 3 层

法定代表人：赵丰

经营范围：产业（股权）投资管理；发起设立产业（股权）投资；投资咨询（证券、期货咨询除外）；装备制造、环保、交通、能源、矿产资源、教育文化、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产业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投资；受托管理和经营有关专项资金或资产。（上述经营范围中，法律法规有规定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

股东情况：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北京弘毅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分别持股 40%、40%、20%。

陕西关天西咸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关天资本”）成立于《关中天水经济区发展规划》、《西咸新区总体规划》的政策背景下，专门从事股权投资、创业投资、资产管理及投资咨询等相关业务。关天资本充分发挥创业投资的引资、引智功能，促进产业资本和金融资本的融合互动，以资本优化资源，促进西咸新区产业结构调整和经济增长方式转变。陕西关天西咸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成立，为关天经济区和西咸新区内优势产业发展、促进产业整合和催生新型优势产业等方面提供有力的资金保障，并利用股权投资基金的聚集效应，吸引国内外优秀的创业投资机构及团队进入经济区内，形成海内外的资金、项目、技术和人才向关天经济区聚集的机制和效应。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陕西关天西咸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资产 4,013.88 万元，负债合计 932.63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3,081.25；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434.17 万元，净利润-831.98 万元。

2、陕西德同福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2 年 12 月 20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注册地址：西安市莲湖区青年路 92 号（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办公楼 801 室）

法定代表人：耿建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股权管理；投资、商务、企业管理的咨询（金融、证券、期货、基金投资咨询等专控除外）；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上述经营范围中投资仅限公司自有资金；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的不得经营）

股东情况：西安德同迪亚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分别持股 60% 和 40%。

陕西德同福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同福方”）目前以基金管理业务为主，管理着一支规模 25,500 万元的陕西省新材料高技术创业投资基金（有

限合伙)，管理费以基金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扣除已退出项目的投资本金为计算基础，每年按百分之二的年度管理费提取。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陕西德同福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资产 1,140.68 万元，负债合计 134.62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6.06；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397.58 万元，净利润 57.43 万元。

3、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成立时间：1998 年 07 月 10 日

注册资本：69,337.091 万元

注册地址：宝鸡市姜谭路 22 号

法定代表人：龙兴元

经营范围：通用及专用设备制造；黑色及有色金属加工；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的配件制造；金属制品；塑料制品；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仪器仪表制造；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机械和设备修理；融资租赁；道路货物运输；投资与咨询与服务；货物、技术的进出口经营（国家禁止和限制的货物、技术除外）及代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截至 2014 年末，股东总数为 40,000 户，其中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为第二大股东，持股 14.59%，与持股 15.94%的第一大股东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一致行动人。

2014 年，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主要产品产量有升有降，其中机床整机 11,400 余台，同比增长 6.90%（其中：数控机床 7,477 台，同比增长 14.60%）；金属切削刀具 16.87 万件，与上年同期持平；铸件 2.56 万吨，同比增长 13.70%；液压元器件 38.61 万件，同比增长 4.60%；精密仪表 37.31 万套，同比增长 2.8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计 640,787.97 万元，负债合计 285,726.93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355,061.04 万元；201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50,102.66 万元，净利润 3,811.93 万元。

4、陕西铅硐山矿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3 年 5 月 21 日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注册地址：凤县三岔镇

法定代表人：李炜

经营范围：铅矿、锌矿的地下开采（采矿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5 年 9 月 9 日；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7 年 11 月 9 日）；铅矿、锌矿的选矿；有色金属矿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陕西有色金属矿山公司、陕西铜硐山矿业有限公司工会、陕西久联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股 36.00%、28.40%、14.20%、13.80% 和 7.60%。

陕西铅硐山矿业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铅锌矿的采、选及铅冶炼，目前具有采选 1,800 吨/日、铅冶炼 6 万吨/年的生产能力。近年来，陕西铅硐山矿业有限公司始终保持平稳发展，年生产铅锌矿石 45 万吨，选矿处理量 45 万吨，生产铅精矿含铅 5,000 吨，生产锌精矿含锌 20,000 吨、工业碱式碳酸锌 2,000 吨、电铅 6 万吨、工业硫酸 5 万吨。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陕西铅硐山矿业有限公司总资产 39,694.84 万元，负债合计 10,591.18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29,103.67；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23,162.82 万元，净利润 1,444.52 万元。

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控股股东

单位：万元

控股股东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金融、交易、资产管理	331,318.13	100%	100%

2、控股子公司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投资额	级次
1	陕西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及资产管理	85.71	4,200.00	3,600.00	1
2	陕西省投资建设开发公司	项目投资、建筑工程技术咨询、建筑材料、建筑五金的销售	100	500.00	500.00	1

3	陕西郎丰现代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农作物、蔬菜、水果、苗木、花木	60.00	1,000.00	600.00	2
4	海南华泰工贸有限公司	商业贸易、房地产开发	100	500.00	500.00	1
5	丰润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100	500.00	500.00	1

3、参股子公司

序号	关联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投资额（万元）
1	中盐榆林盐化有限公司	11.11%	1,833.33
2	西安康鸿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9.81%	1,000.00
3	中冶陕西轧辊有限公司	1.24%	2,000.00
4	陕西庆华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3.89%	445.25
5	陕西铅硐山矿业有限公司	28.40%	1,420.80
6	西安惠大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16.00%	1,408.00
7	西部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6.54%	4,671.29
8	中联电子有限公司	6.00%	3,600.00
9	陕西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67%	1,500.00
10	陕西华经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5.02%	300.00
11	西安创联电气集团公司	6.80%	2,700.00
12	陕西宏星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34.50%	812.00
13	杨凌绿方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27.27%	1,000.00
14	陕西横山电厂	8.19%	500.00
15	艾尔希西安汽车有限公司	11.48%	3,292.51
16	陕西省工程监理公司	33.33%	50.00
17	陕西九棉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0.90%	700.00
18	陕西秦川格兰德机床有限公司	5.48%	500.00
19	陕西庆华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37.98%	2,000.00
20	西安航天科技产业基地建设开发公司	5.00%	500.00
21	陕西东风昌河车桥股份有限公司	14.29%	1,000.00
22	西安三角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3.01%	1,000.00
23	西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9.69%	30,000.00
24	陕西兴龙高科产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0.00%	300.00
25	西安高科卫光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23.97%	500.00

26	陕西长美科技有限公司	21.01%	700.00
27	平利制药有限公司	30.73%	350.00
28	陕西天行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9.09%	300.00
29	西安德龙粉体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10.75%	300.00
30	陕西红星乳业有限公司	10.05%	1,000.00
31	陕西兰环环境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8.51%	500.00
32	陕西关天西咸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	2,000.00
33	榆林新四方矿业管理有限公司	32.00%	3,200.00
34	陕西陕煤曹家滩矿业有限公司	22.50%	36,000.00
35	陕西德同福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	400.00
36	陕西省新材料高技术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9.61%	5,000.00
37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14.59%	30,000.00
38	杨凌秦川节水灌溉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25.00%	600.00
39	陕西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0.04%	12,632.04
40	陕西汽车实业有限公司	10.83%	14,615.96

4、其他关联方

关联关系类型	关联方名称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陕西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陕西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陕西省信用再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陕西金开贷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西部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有色金属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陕西气候交易中心有限公司（陕西环境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陕西北斗金控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陕西北斗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陕西股权投资协会
	陕西金控资本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陕西金控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关联交易

1、其他应收款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10,000.00	0.00	0.00

2、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 公司	陕西庆华汽车安全系统 有限公司	151.92 万美元	2013-06-27	2021-06-16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 公司	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 公司	2,500.00 万元	2014-06-30	2015-06-29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 公司	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 公司	2,600.00 万元	2014-09-30	2015-09-29
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 司	6,000.00 万元	2008-04-25	2020-04-24
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 司	4,500.00 万元	2008-04-28	2020-04-27
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 司	7,000.00 万元	2009-09-23	2021-09-22
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 司	7,000.00 万元	2009-09-23	2021-09-22
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 司	5,500.00 万元	2009-09-23	2021-09-22

(三) 关联交易制度

由于母公司主营股权投资业务，未制定关联交易相关制度。发行人关联交易遵循独立交易、市场化定价原则。发行人各子公司在公司授权范围内，对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实行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或者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六、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名称：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2 年 03 月 30 日

注册资本：叁拾叁亿壹仟叁佰拾捌万壹仟叁佰元整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 45 号陕西投资大厦七层

法定代表人：权永生

注册号：610000100489940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资本运作及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及管理；受托管理专项资金；信用担保和再担保；实业经营；投融资及金融研究；企业重组、并购咨询的经营业务。（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的，不得从事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陕西省国资委持股 90.74%，陕西省财政厅持股 9.26%。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利安达审字〔2015〕第 A1001-0070 号），2015 年半年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14 年及 2015 年上半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合并口径）：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1,519,032.32	1,320,556.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8,741.86	671,885.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合计	699,203.20	634,264.51
资产负债率	51.37 %	49.12 %
流动比率	2.87	4.25
速动比率	2.87	4.25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营业总收入	7,539.92	13,855.78
利润总额	9,043.57	12,654.14
净利润	8,995.37	11,014.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828.42	10,473.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690.87
净资产收益率	1.32 %	1.88 %

注：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平均余额×100%

陕西金控的成立，是陕西省委、省政府整合重组、优化配置资源，做大实体经济的一项重要举措。自成立以来，陕西金控主要开展投资、金融、交易、资产管理四大业务，形成了产业投资、创投基金、金融业务、金融服务、要素交易、资产管理、实业发展、发展研究八大组团发展格局。

1、投资业务方面，陕西金控通过控股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等投资主体，

以政府专项资金、投资基金、股权投资、国外贷款、PPP 融资为主要方式，投资装备制造、能源化工、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农业等省内优势产业，发挥国有资本导向作用，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截至 2014 年末，陕西金控已直接发起设立各类基金 13 支，涵盖了陕西省战略性新兴产业七大领域，基金总规模为 41.56 亿元，共投资 34 个项目，总投资额为 10.71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基金性质	基金数量 (支)	基金规模 (万元)	陕西金控实缴出资 额(万元)	陕西金控认缴 出资额(万元)
新兴产业创投基金	10	265,560	40,000	50,000
省级股权投资基金	2	100,000	7,000	20,000
省级政策性基金	1	50,000	20,000	50,000
合计	13	415,560	67,000	120,000

2、金融业务方面，陕西金控在做大担保、再担保业务的同时，积极参与传统金融，探索互联网金融业务，创新发展类金融、新型金融和功能性金融业务。

3、交易业务方面，陕西金控整合要素交易资源，通过其控股的陕西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陕西有色金属交易中心有限公司、陕西气候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创新交易模式，开展股权交易、国有产权交易、有色金属交易、环境权交易等业务。截至 2014 年末，陕西股权交易中心已托管企业 76 家，发展会员 37 家，完成非交易性挂牌企业股权转让交易金额 1,270 万元，完成陕西首单 2,000 万元小贷收益权交易；陕西有色金属交易中心发展会员 25 家，完成交易额 25.80 亿元；陕西气候交易中心全年实现排污权交易 8,538 万元，交易业务涉及陕西省及青海省。

4、资产管理业务方面，陕西金控通过控股陕西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接收运营国有企事业单位改制剥离的辅业资产，开展不良金融资产处置、企业上市推荐、债券股票承销、资产证券化、金融债券发行等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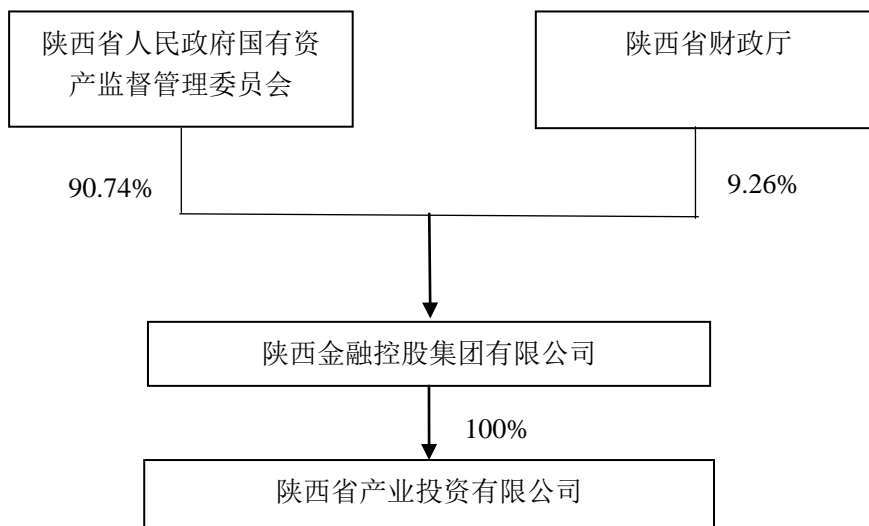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陕西金控合并口径资产总计 1,320,556.31 万元，负债合计 648,670.68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671,885.64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49.12%。2014 年度，陕西金控实现营业收入 13,855.78 万元，投资收益 27,861.09 万元，净利润为 11,014.14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0,473.47 万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发行人股权不存在争议且未被质押。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三）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股权关系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七、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简介

（一）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及任职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出生年份	任期开始时间
1	郭庆国	男	党委书记、董事长	1955 年	2007 年 3 月
2	贺伟轩	男	党委委员、董事、总经理	1963 年	2015 年 1 月
3	陈秀芬	女	董事、副总经理	1977 年	2013 年 5 月
4	陈红霞	女	监事	1978 年	2015 年 8 月

（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从业简历

1、董事

郭庆国，男，本科。2007 年 3 月至今任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11 年 9 月开始任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曾任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陕西省投资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陕西省计划委员会文教处、投资处主任科员、副处长，西安冶金建筑学院教师。

贺伟轩，男，硕士。2015 年 1 月至今任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总经理。曾任陕西省投资公司投资项目部副经理、经理、工程处干部，陕西省计划委员会施工处科员，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陈秀芬，女，硕士。2013 年 5 月至今任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曾任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主任、董事会秘书。

2、监事

陈红霞，女，博士。2013 年 8 月至今任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西部金融发展研究院副院长，2015 年 8 月开始兼任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曾任职于陕西金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

3、高级管理人员

贺伟轩，男，硕士。2015 年 1 月至今任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总经理。简历详见董事会成员简介。

陈秀芬，女，硕士。2013 年 5 月至今任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简历详见董事会成员简介。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姓名	单位名称	担任职务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郭庆国	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贺伟轩	陕西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陕西朗丰现代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是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	否
	陕西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陕西汽车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西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西安创联电气科技集团公司	董事	否
	陕西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陕西陕煤曹家滩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西安迈朴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陈秀芬	陕西德同福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陕西省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否
	西安高科卫光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陈红霞	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西部金融发展研究院	副院长	是

除此之外，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再无在其他单位任职的情况。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发行人股权和债券情况

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持有发行人股权和债券的情况。

八、发行人主要业务

(一) 所在行业状况

1、产业投资行业现状和前景

(1) 国内产业投资行业现状和前景

产业投资是对市场前景广阔、管理规范、财务透明的公司进行的长期的战略性投资。既可以投资于规模性增长的传统行业，如能源、生物和公共设施建设等行业；也可以投资于高速成长的新兴行业，如电子、通信和网络等行业。产业投资为企业提供股权投资，帮助企业实现股权和资产结构优化，并且参与企业管理，协助企业制定中长期发展战略及营销战略规划，评估投资和经营计划等一系列方案，使所投资企业得到长足发展，获取超额利润。

近年来，由于中国经济呈现高速发展，中国资本市场日益完善，产业投资行业发展迅猛，各地政府也设立产业投资引导基金来扶持当地经济和产业的发展。如北京大力发展“1+3+N”模式股权投资基金，主要对准新能源、节能环保、电动汽车、新材料、新医药、生物育种、信息产业等领域；广东省出台的《关于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若干意见》指出，要制定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培育 100 个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十二五”期间，广东省政府每年新增安排 20 亿元，重点支持引导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天津充分利用金融改革创新先行先试的政策优势，积极推动股权投资基金的发展，在软件及高端信息制造、绿色能源、先进制造业、生物技术和现代医药、现代服务业等领域形成优势；上海在国家发改委和财政部设立的 20 支新兴产业创投基金中获得 5 支基金的设立指标，涉及集成电路设计、生物医药、新能源、软件和信息服务、新材料等行业。

未来我国的产业投资行业将会迎来进一步发展壮大的机会。一方面，产业投资行业的资金渠道将更加多元化。随着政策逐步放开，养老保险资金可以逐步进入产业投资基金市场，为中国产业投资基金公司的发展提供机遇。同时，政府支持中小企业的创业基金、证券公司以及部分实力雄厚的大型国有企业的部分资金都可以作为资金来源的一部分。另一方面，随着产业投资行业的发展，所关注的行业将进行进一步细分，在细分行业中将会挖掘出更多的可投资的优质企业。

(2) 陕西省产业投资行业现状和前景

2010 年 8 月 31 日国务院出台《国务院关于中西部地区承接产业转移的指导

意见》（国发〔2010〕28 号），提出陕西省应该因地制宜地承接发展优势、特色产业。其中包括：在高科技产业，承接发展电子信息、生物、航空航天、新材料、新能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强与东部沿海地区创新要素对接，支持建立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和产业“孵化园”，促进创新成果转化；在现代服务业，适应新型工业化和居民消费结构升级的新形势，大力承接发展商贸、物流、文化、旅游等产业，积极培育软件及信息服务、研发设计、质量检验、科技成果转化等生产性服务企业，发展相关产业的销售、财务、商务策划中心，推动服务业与制造业有机融合、互动发展；在加工贸易业，改善加工贸易配套条件，提高产业层次，拓展加工深度，推动加工贸易转型升级，鼓励加工贸易企业进一步开拓国际市场，加快形成布局合理、比较优势明显、区域特色鲜明的加工贸易发展格局；在农产品加工业，发挥农产品资源丰富的优势，积极引进龙头企业和产业资本，承接发展农产品加工业、生态农业和旅游观光农业，推进农业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转变，加快农业科技进步，完善农产品市场流通体系，提升产业化经营水平。

在承接产业转移的大背景下，陕西省大力发展产业投资行业。陕西省成立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陕西文化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产业投资公司代表政府来履行产业投资职能，积极发掘市场空间广阔的优势产业项目，围绕优势产业链，培育产业龙头和产业集群，合理调配产业上下游相关资源，发挥协同效应和规模效应。

2、创业投资行业现状和前景

（1）国内创业投资行业现状和前景

创业投资（Venture Capital）是指对具有高增长潜力的未上市公司进行股权投资，并通过提供管理服务参与所投资企业的创业及成长过程，以期在所投资企业发展到一定阶段后通过公开上市、股权转让等形式实现高资本增值收益的资本运营方式。创业投资的经营方针是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追求高回报，特别强调创业企业的高成长性；其投资对象是那些不具备上市资格的处于起步和发展阶段的企业，甚至是仅仅处在构思之中的企业。它的投资目的不是要控股，而是希望取得少部分股权，通过资金和管理等方面的援助，促进创业公司的发展，使资本增值。从投资阶段看，针对一般企业发展的四个阶段：初创期、扩张期、成熟期和衰退期，不同的投资机构根据自身的特点关注于不同阶段企业的投资，但为了获取最大的投资收益，大多数创投机构选择在初创期和扩张期进行投资。从退

出方式看，又分为公开上市（IPO）、兼并收购、股份回购、二手创投接盘和清算等。近年来，随着经济全球化的不断深入和科学进步的不断进步，创业投资行业将在世界经济发展浪潮中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在我国，随着国家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的逐步完善、行业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出台和扶持，创业投资得以迅猛发展，投融资活动极其活跃，参与创业投资的基金数量和募资投资金额屡创新高，尤其在国际金融危机席卷全球后，中国的创业投资市场仍然保持了极高的活跃度和吸引力，集聚了众多境内外资本、创业投资机构、各种基金、各类人才参与到创业投资领域。

根据清科研究中心发布的数据，募资方面，2014 年中国创业投资市场募资情况出现好转，特别在规模方面表现尤为突出。2014 年度中外创投机构共新募集 258 支可投资于中国大陆的基金，同比上升 29.60%；已知募资规模的 253 支基金新增可投资于中国大陆的资本量为 190.22 亿美元，较上年的 69.19 亿美元大幅增长 174.90%。投资方面，2014 年，中国创投市场共发生投资 1,917 起，较去年同期增长 67.00%；其中披露金额的 1,712 起投资交易共计涉及金额 168.83 亿美元，较上年同期的 66.01 亿美元激增 155.80%；在披露案例的全部投资交易中，平均投资规模达 986.17 万美元。本年度投资的 1,917 起案例中，1,120 起投资于初创期项目，约占投资总量的 58.40%，行业分布排名前四的行业分别为互联网、电信及增值业务、IT 和半导体行业。退出方面，2014 年，中国中外创投共发生 444 笔退出交易，较上年同期的 230 笔交易大涨 93.00%。从退出方式上来看，主要包括 IPO 退出、并购退出、股权转让退出和借壳上市退出，其中 2014 年共发生 172 笔 IPO 退出，占比 38.70%，为 2014 年的主要退出方式。综上，2014 年中国创业投资市场已经进入高速增长期。

未来我国的创业投资行业将会迎来进一步发展壮大的机会。其一，我国创投行业市场集中度不高，未来创投机构将面临优胜劣汰，或市场重新洗牌。仅仅提供资金的创投机构将被淘汰，而有能力扶持早期企业并帮助其做大做强的机构将脱颖而出。其二，政府引导基金在战略性高新产业有特别突出的作用，引导基金可以用阶段参股、跟进投资、风险补助、投资保障等形式进入。未来新产业、产业升级、政府引导基金仍旧是创投行业的一大热点。其三，创投行业将更加看重新兴行业、高科技公司的投资机会，传统行业投资的比例会逐步缩小。这是国家产业政策导向所致，也是创投追求高回报特性决定的。

（2）陕西省创业投资行业现状和前景

近年来陕西省创业投资行业保持了持续和健康的发展趋势。2007 年 6 月，陕西省人民政府出台了《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我省金融业发展的若干意见》（陕政发〔2007〕21 号），加速了省内整个金融行业包括产业投资、创业投资等新兴投资种类的改革与发展。2008 年 12 月 30 日，陕西省人民政府第 31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了《陕西省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暂行办法》（陕政办发〔2008〕139 号），由省政府设立并按企业化方式运作政策性基金，主要通过参股扶持创业投资企业发展，引导社会资金进入创业投资领域。引导基金本身不直接从事创业投资业务，旨在发挥政府资金的杠杆放大作用，增加创业投资资本的供给。2011 年，《陕西省“十二五”金融业发展规划》中提到，加快制订促进陕西省股权投资发展的政策措施，构建陕西省以创业投资为核心的股权投资体系。2012 年，陕西省人民政府出台了《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金融业发展改革的意见》（陕政发〔2012〕43 号），明确指出建立省级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鼓励各市、区设立和增加创业风险投资引导基金，重点引导和扶持具有高成长性的科技型中小企业在创业板或中小板上市。陕西省政府将发展创业投资业务提升到战略高度后，陕西省内创业投资机构数量和规模快速扩张。

陕西省已全面涉足股权投资以及创业投资基金，这包括全国首家航空产业基金、航天新能源产业基金和开元城市发展基金，其中关天产业基金首期募集资金达 101 亿元。此外，2011 年 11 月，西咸发展基金正式成立，是西咸新区管委会联合机构投资者面向社会资本和国内外机构投资者发起募集的综合性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基金总规模共 800 亿元。此外，根据陕西省发改委提供的数据，截至 2014 年末，陕西省已有 9 支纳入国家新兴产业创投计划的基金获得批复，基金规模达到 22.81 亿元。由此可见，股权投资、创业投资等新兴产业投资模式已逐步成为推动陕西省产业战略性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的重要组成部分。

陕西省内创投机构数量逐年增多，但机构实力良莠不齐，具备市场竞争力、规模的优质创投机构数量仍然不多。未来几年，在以“调结构、稳增长”为前提的市场竞争过程中，陕西省的创投行业将会引来新一轮的行业并购重组与生机，随之也会涌现出一批市场竞争力更强、规模更大、更加优质的创投机构，伴随着陕西省创业投资市场制度环境的不断完善以及政策推动的不断加深，省内创业投资企业将迎来新一轮的市场机遇以及经济增长点，在加大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

保、先进制造业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投资大环境下，扮演陕西省金融业发展生力军的关键角色。

（二）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及主营业务优势

发行人是陕西省政府批准成立的国有独资产业投资机构，通过直接股权投资和代政府管理各类省级专项资金等方式围绕装备制造、汽车、金融、电子、矿产资源等领域开展产业投资及相关衍生业务。同时，公司通过发起设立陕西省新材料高技术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参股陕西关天西咸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陕西德同福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创业投资。

1、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

发行人是经陕西省政府批准成立的国有独资产业投资公司，主要职能是发挥政府投资主体作用，认真履行政府出资人的职责，积极推动陕西省优势产业的发展，吸引和带动社会资本参与推进省重点项目建设、兼并重组、国有企业改制。公司作为陕西省政府的投资主体和出资人代表，长期进行拟扶持项目策划、论证、投资决策、筹融资、项目建设和管理、资本运作等工作并负责投资项目股权管理与投资退出。公司积极承接新型的省级政府支持产业的运作模式，探索地方以要素出资占企业股权的形式，协助陕西省政府参与企业股权投资。自成立以来，公司通过直接股权投资和代政府管理各类专项资金等方式围绕装备制造业，重点投资机床、汽车、航空、冶炼、通信、电子等多个子领域，同时公司还积极参与（准）金融、矿产资源等行业的投资。同时，公司通过发起设立陕西省新材料高技术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参股陕西关天西咸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陕西德同福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创业投资。截至 2014 年末，公司在投参股项目共 40 个，总投资金额 17.06 亿元，主要参股项目有陕汽集团、秦川机床集团、西部机场、东岭冶炼、西部信托、金叶股份、延长化建等，涉及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先进装备制造业等战略新兴产业。长期以来，陕西产投始终保持较强的投资能力与项目策划管理能力，在投资决策、团队管理、项目的运作与退出等方面形成了规范的业务流程，投资收益稳步增长。陕西产投作为产业投资机构，在参与推进省重点项目建设、兼并重组、国有企业改制，以及陕西省优势产业与经济发展方面作出了突出贡献。

2、经营方针及战略

“十二五”期间，发行人作为陕西省政府的投资主体和出资人代表，以资本运

作为主业，创新发展模式：（1）业务构架：实业投资、资产运营、筹融资。（2）投资方向：以装备制造业等优势产业为主，拓宽投资领域，以调整产业结构、带动产业转型和技术升级、培养战略性新兴产业为重点。（3）投资模式：根据项目条件，能控股的控股，应参股的参股。（4）融资模式：以市场融资为主，拓宽融资渠道，搭建融资平台。（5）运营模式：通过资产运营，提升投资企业价值，实现“资产资本化、资本证券化”。

具体而言，在“十二五”末，发行人将重点做好如下工作：（1）强化重大项目前期策划工作，发挥好重大项目促进平台作用。按照国家的产业政策和投资方向，围绕陕西省确定的装备制造业等优势产业规划和重点项目，尤其是对陕西省经济发展有积极影响的重大项目和公司要控股的项目，积极开展策划、培育和推进重大项目的初期工作，包装和推介好项目，待项目成熟后转入市场化运作，逐步建立起一个政府投资进退有序的新型投融资机制。（2）推动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提高公司的竞争力。在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的过程中，把握并购重组的投资机会，加大投融资力度，利用新增资本的投入，推动公司资本向经济链的关键领域集中，向产权链的核心部位集成，向产业链的关键部位集约，向价值链的高端部位集聚，充分发挥国有投资公司的影响力，增强公司的竞争力。

（3）加大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先进制造业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投资力度，培育公司新的经济增长点。把握好新兴产业发展的自身规律和投资节奏，科学分析新兴产业发展过程中的各种问题，寻找真正具有自主核心技术和竞争力的项目进行投资，培育公司未来的经济增长点。（4）转变投资方式，由直接资金投资向引导社会投资转变，由资金投资型向资本管理型公司转变。不断拓宽发展思路，创新投资手段，积极寻找并培育有上市潜力的成长性企业，支持为企业上市筹集发展资金，积极探索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等新型资本运作主体，引导社会资本，推动公司的投资转型，提高投融资能力。（5）调整资产结构，增强资产流动性，提高经营效益。按照国家和陕西省的产业政策，围绕现有产业基础，开展资源整合，优化资产结构，提高资产质量，打造价值链，推进产业升级，增强资产的市场竞争能力，促使公司资产向优势产业和主导产业集中。按照“能投会卖”的原则，积极开展资本经营，向资本市场靠拢，寻找机会，盘活资产，使资产在流动的过程中增值。

3、发行人竞争优势

（1）区位优势

陕西省处在国家西部大开发战略的首要位置，又被国家赋予了打造内陆改革开放新高地、丝绸之路经济带新起点和“一带一路”战略重要节点的重要使命，经济新常态下，陕西省具有较强的发展优势，国家未来或将制定更多有利于改善陕西省投资环境的有关政策，有利于发行人投资业务的开展。

（2）政府扶植优势

陕西省委、省政府将陕西产投定位为推动省重点项目建设、兼并重组、国有企业改制，以及陕西省优势产业发展的领头企业，历年来，在政策引导、资金安排等方面均对公司进行了大力支持。发行人可以准确的了解国家宏观经济政策，把握陕西省经济发展战略和产业政策，及时调整投资方向和投资进度。未来，陕西产投将更好地服务于培育陕西优势产业、加快转型升级的大局。

（3）丰富的项目管理经验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以效益最大化为目标，通过市场化的运营，实现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作为陕西省政府的投资主体，公司通过对陕西省内重点扶持行业内企业的考察、筛选和投资，积累了丰富的项目运作经验，形成了一套高效、顺畅的项目运作流程，公司的市场化运作能力显著提高。丰富的项目管理经验为公司盈利能力的进一步提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三）发行人主营业务状况

发行人按照陕西省产业发展规划，积极发掘市场空间广阔的优势产业项目，按照市场化原则，聚合财政扶持和股权投资等多种方式，参与被投资企业经营管理，培育产业龙头和产业集群。在优势产业投资的基础上，发行人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和资产的快速增值，合理调配产业上下游相关资源，发挥协同效应和规模效应。同时，发行人对特定产业的投资基金承担受托管理职能，依托专业化团队，提供项目筛选、投资方案设计、股权管理及投资退出等专业支持，通过专业化高效运营，取得较高的投资回报。

投资业务方面，公司始终保持较强的投资能力与项目策划管理能力，在投资决策、团队管理、项目运作与退出等方面形成了规范的业务流程并严格执行，投资收益稳步增长。首先，投资部前期负责项目的信息搜集和甄选，筛选出具有投资价值的投资标的，风险管理部负责进行项目投资风险评价，发行人董事会及总经理办公会按照规定权限对投资方案进行决策，并通过股东陕西金控核准及备

案，确保被投项目的投资价值。其次，发行人根据投资合同等文件，向被投项目委派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促进被投项目完善和执行“三会”制度，深度参与被投项目董事会、股东会的审议决策，促进被投项目良性有序发展，同时资产部对项目经营期的建设情况、经营情况、风险事件、收益及利润分配情况进行管理以实现预期收益。最后，投资部和资产部对所管项目定期进行退出价值分析、排序，筛选可退出项目，如出现被投项目持续亏损，无法达成公司盈利预期时，公司将选择适时退出。公司完善的投资决策和执行程序在一定程度上保障了公司股权投资业务的稳定性和盈利性。

此外，委托贷款方面，长期应收款项下委托贷款和自办贷款，因时间较长，预计收回可能性很小，按照谨慎性原则，公司已对剩余自办贷款及委托贷款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截至 2015 年 6 月末，公司委托贷款账面余额为 22,000.00 万元，为公司持有东岭集团长期债权，正在按照计划逐年收回，不存在坏账风险。根据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委贷业务将逐步退出公司业务范畴，上述委托贷款到期收回后，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不再新增委托贷款业务。

综上，发行人股权投资业务运作规范，投资决策和执行程序完善，业务发展稳健，能够有效避免因被投项目持续亏损导致大规模投资损失的风险。此外，委贷业务将逐步退出公司业务范畴，上述委托贷款到期收回后，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不再新增委托贷款业务，将有效避免因委托贷款业务借款人持续亏损、委托贷款无法收回导致大规模计提坏账准备的风险。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6 月，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18.80 万元、234.50 万元、128.39 万元和 56.51 万元，投资收益 15,408.95 万元、14,477.23 万元、13,075.11 万元和 5,909.28 万元，净利润 6,554.33 万元、6,346.31 万元、3,615.53 万元和 1,598.4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37.98 万元、6,471.21 万元、3,751.78 万元和 1,646.04 万元。公司的利润主要来源于股权投资业务的投资收益。发行人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6 月投资收益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	中盐榆林盐化有限公司	0.00	164.74	389.97	79.50
	陕西铅硐山矿业有限公司	426.00	852.00	1,136.00	1,420.00

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西安惠大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1,980.00	1,956.83	1,985.10	3,138.59
	西部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0.00	243.34	797.57	412.99
	中联电子有限公司	1,868.45	3,293.39	5,473.37	6,682.62
	陕西华达科技有限公司	0.00	175.33	0.00	0.00
	陕西华经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4.74
	西安创联电气集团公司	135.00	135.00	135.00	91.25
	陕西宏星电器有限公司	0.00	60.00	55.08	95.51
	陕西华经北川电子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26.00
	陕西省工程监理公司	266.64	199.98	0.00	59.99
	陕西秦川格兰德机床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5.93
	陕西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231.39	1.90
	陕西庆华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0.00	146.11	506.32	200.64
	陕西庆华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46.68	38.90	120.22	0.00
	艾尔希西安汽车有限公司	0.00	1,704.02	1,002.88	0.00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	21.00	50.40	42.00	0.00
	西安高科卫光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0.00	21.51	0.00	0.00
	西安德龙粉体工程材料有限公司矿渣超细粉项目	0.00	125.32	0.00	0.00
	陕西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238.64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0.00	0.00	96.06	0.00
	合计	4,743.77	9,166.87	11,970.97	12,458.29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0	1,388.38	0.00	0.00
	陕西渭河化肥厂	0.00	351.87	0.00	0.00
	陕西沃克齿轮有限公司	0.00	0.00	-82.49	0.00
	合计	0.00	1,740.25	-82.49	0.00
其他长期债权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收益	陕西省东岭集团年产 70 万吨焦化及 10 万吨铅锌冶炼工程	1,163.55	2,167.99	2,588.76	2,950.66
	合计	1,163.55	2,167.99	2,588.76	2,950.66
理财产品收益	合计	1.97	0.00	0.00	0.00
合计		5,909.28	13,075.11	14,477.23	15,408.95

(1) 产业投资

①产业投资业务概况

发行人产业投资业务以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先进制造业等战略新兴

产业为投资重点，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在投陕汽集团、秦川机床（000837）、西部机场、东岭冶炼、西部信托、陕西金叶（000812）、延长化建（600248）等 37 个项目，总投资约 16.31 亿元。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直接股权投资，参与被投资企业经营管理，确保投资资金的安全及投资收益的最大化。2014 年 9 月，公司投资 3 亿元参股的陕西秦川机床工具集团有限公司整体上市，按照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收盘价计算，公司持有股份市值为 167,581.49 万元，资产升值超过 5 倍。同时，西安三角航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重组上市、陕西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PO、陕西天行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挂牌工作也正在推进中。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投资的 3 家企业已经成功上市（陕西金叶（000812）、延长化建（600248）、秦川机床（000837）），公司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市值为 181,064.66 万元。

通过直接股权投资业务，公司持有部分上市和拟上市公司的优质股权资产，取得了良好的投资回报。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6月，公司分别实现投资收益15,408.95万元、14,477.23万元、13,075.11万元和5,909.28万元，构成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根据被投资企业公司章程，在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可分配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以现金形式分配，上一会计年度未分配的利润可并入本会计年度利润分配，具体分配方案由股东会决议确定。公司根据投资合同等文件，向被投资企业委派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促进被投资企业完善和执行“三会”制度，深度参与被投资企业董事会、股东会的审议决策，促进被投资企业良性发展和利润分配。上述约定在一定程度上保障了发行人直接股权投资业务未来可以获取投资收益。

截至 2015 年 6 月末，发行人在投项目的资金来源、初始投资、投资收益及投资收益率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来源	初始投资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收益	收益率	收益	收益率	收益	收益率	收益	收益率
1	中盐榆林盐化有限公司	政府引导资金	1,833.33	0.00	0.00	164.74	8.99	389.97	21.27	79.50	4.34
2	西安康鸿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政府引导资金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3	中冶陕西轧辊有限公司	政府引导资金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陕西庆华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445.25	46.68	10.48	38.90	8.74	120.22	27.00	0.00	0.00
5	陕西铅硐山矿业有限公司	政府引导资金	1,420.80	426.00	29.98	852.00	59.97	1,136.00	79.95	1,420.00	99.94
6	西安惠大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政府专项资金	1,408.00	1,980.00	140.63	1,956.83	138.98	1,985.10	140.99	3,138.59	222.91
7	西部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4,500.00	0.00	0.00	243.34	5.41	797.57	17.72	412.99	9.18
8	中联电子有限公司	政府专项资金	3,600.00	1,868.45	51.90	3,293.39	91.48	5,473.37	152.04	6,682.62	185.63
9	陕西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引导资金	1,300.00	0.00	0.00	175.33	13.49	0.00	0.00	0.00	0.00
10	陕西华经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引导资金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74	1.58
11	西安创联电气集团公司	政府引导资金	2,700.00	135.00	5.00	135.00	5.00	135.00	5.00	91.25	3.38
12	陕西宏星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政府引导资金	812.00	0.00	0.00	60.00	7.39	55.08	6.78	95.51	11.76
13	杨凌绿方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政府引导资金	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	艾尔希西安汽车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3,292.51	0.00	0.00	1,704.02	51.75	1,002.88	30.46	0.00	0.00
15	陕西省工程监理公司	自有资金	50.00	266.64	533.28	199.98	399.96	0.00	0.00	59.99	119.99
16	陕西九棉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政府专项资金	7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	陕西秦川格兰德机床有限公司	政府引导资金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93	1.19
18	陕西庆华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政府引导资金	2,000.00	0.00	0.00	146.11	7.31	506.32	25.32	200.64	10.03
19	西安航天科技产业基地建设开发公司	政府引导资金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	陕西东风昌河车桥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引导资金	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	西安三角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政府引导资金	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	西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政府专项资金	3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	西安高科卫光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政府引导资金	500.00	0.00	0.00	21.51	4.30	0.00	0.00	0.00	0.00

24	陕西长美科技有限公司	政府引导资金	7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	平利制药有限公司	政府专项资金	3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	陕西天行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政府引导资金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7	西安德龙粉体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政府引导资金	300.00	0.00	0.00	125.32	41.77	0.00	0.00	0.00	0.00
28	陕西红星乳业有限公司	政府引导资金	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9	陕西兰环环境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政府引导资金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	榆林新四方矿业管理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3,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	陕西陕煤曹家滩矿业有限公司	银行贷款	22,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2	杨凌秦川节水灌溉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6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3	陕西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国开行贷款	12,632.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8.64	1.89
34	陕西汽车实业有限公司	国开行贷款	14,615.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5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30,000.00	0.00	0.00	0.00	0.00	96.06	0.32	0.00	0.00
36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437.50	0.00	0.00	1,388.38	317.34	0.00	0.00	0.00	0.00
37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600.00	21.00	3.50	50.40	8.40	42.00	7.00	0.00	0.00

注：1、发行人对陕西渭河化肥厂、陕西沃克齿轮有限公司、陕西华经北川电子有限公司的投资已处置完毕。

2、陕西兴龙高科产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陕西横山发电厂、PRK（激光准分子项目）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3、陕西九棉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已破产清算，发行人正履行资产核销上报程序，等待上级批复。发行人未取得投资分红收益。

4、平利制药有限公司已停产多年，目前发行人已将该项目股权在西部产权交易所挂牌，并与意向受让方积极沟通摘牌事宜。

5、榆林新四方矿业管理有限公司目前尚未开展经营，正在开展申请资源开发的上报争取工作，陕西省国土厅尚未批复。

6、陕西陕煤曹家滩矿业有限公司正在开展矿山建设前期工作及项目核准申报工作。

7、杨凌秦川节水灌溉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已停产。发行人未取得投资分红收益。

1) 中盐榆林盐化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0 年 12 月 1 日

注册资本：15,221.37 万元

注册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鱼河镇

法定代表人：白森祥

经营范围：食盐、农牧盐、工业盐、多品种营养盐及卤水的生产、盐化工产品生产加工（危险化学品除外）、销售和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陕西省盐业专营公司、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陕西华山创业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陕西长庆新产业有限责任公司、陕西省榆林市盐业公司、中国盐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内蒙古博大实地化学有限公司分别持股 16.00%、11.11%、6.57%、1.58%、1.31%、51.00% 和 12.43%。

中盐榆林盐化有限公司主要产品有精制加碘盐、精制无碘盐、绿色食用盐、精制工业盐、金属钠盐、畜牧用盐和肠衣盐等，2005 年 11 月，通过 ISO9001:2000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10 年 2 月，获得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颁发的绿色食品证书；2011 年 4 月，获得国际绿色经济协会颁发的“中国食品行业引领绿色消费十大品牌”证书。产品主要销往山西、内蒙、宁夏、甘肃、北京、天津、河北、东北三省和陕西各市区。产品品质优良，赢得消费者的信赖。

截至 2014 年末，中盐榆林盐化有限公司总资产 70,357.31 万元，负债合计 49,139.28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21,218.03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49,558.47 万元。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上半年，中盐榆林盐化有限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1,098.96 万元、2,521.15 万元、3,523.00 万元、5,271.00 万元和 2,591.00 万元。根据股东会决议及入账凭证，发行人分别获得投资收益现金分红 79.50 万元、389.97 万元、164.74 万元和 0.00 万元。考虑到被投资企业生产经营稳健，未来盈利能力和投资分红具有可持续性。

2) 西安康鸿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成立时间：2000 年 7 月 18 日

注册资本：7,033.00 万元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六路 40 号

法定代表人：陈耀强

经营范围：电子信息技术、新材料、光机电一体化设备、新能源与高效节能技术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高科技项目的咨询、高新技术的转让、服务（以上实行许可证的领证后方可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房屋租赁业务；物业管理。

股东情况：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陕西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产业风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西安英纳爱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和陈耀强分别持股 9.81%、8.82%、26.32%、2.45%、7.56% 和 45.04%。

西安康鸿信息技术股份公司是一家集科研开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从事新型电子信息材料和片式电子元器件的研制、开发、生产和销售。现阶段主要生产销售压电陶瓷 Inverter，压电（正）负离子发生器，（单）多层压电陶瓷变压器等产品。

西安康鸿信息技术股份公司目前已停产，发行人未取得投资分红收益。发行人已与其签订了回购协议，目前已回收 1,000.00 万元投资。

3) 中冶陕西轧辊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6 年 4 月 20 日

注册资本：128,600 万元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一路 16 号创业大厦 12 号

法定代表人：刘满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第一类压力容器、第二类低、中压容器的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废旧金属回收（限分支机构经营）。一般经营项目：轧制、锻压、冶金、矿山、建筑机械、轻工、重型机械设备及零配件、液压系统、轧辊、铸件、锻件、焊接件、热处理件的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相关材料及相关技术、设备的研发与设计；电气自动化、电气工程承揽；自用机械设备、钢材及配套件的销售；自用物资调剂；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经营（国家限制或禁止的进出口货物技术除外）。（以上经营范围除国家专控及前置许可项目）

股东情况：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压延设备厂、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和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股 71.47%、26.55%、1.24% 和 0.74%。

中冶陕西轧辊有限公司以生产大型精密板带轧机和板带处理成套设备、大型有色轧制设备、特种金属轧制设备、大型锻压成套设备、锻钢轧辊、大型铸锻件为主要产品，是中国西部乃至国内、国际都有着广泛影响力的大型国有重工业企业。中冶陕西轧辊有限公司已形成年产冶金及锻压设备 50,000 吨的生产能力，产品形成了 15 个系列，200 多个品种规格。

截至 2014 年末，中冶陕西轧辊有限公司总资产 262,092.64 万元，负债合计 166,771.77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95,320.87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2,481.80 万元。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上半年，中冶陕西轧辊有限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2,748.00 万元、-19,898.00 万元、-21,102.00 万元、-3,134.00 万元和 -200.00 万元。发行人未取得投资分红收益。

4) 陕西庆华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1 年 6 月 28 日

注册资本：6,600 万元

注册地址：西安市灞桥区田洪正街 1 号

法定代表人：李建安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民用爆炸物品（具体经营：工业电雷管、导爆管雷管、塑料导爆管、安全气囊点火具、电子雷管）的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6 月 21 日）。一般经营项目：民用爆破器材产品的开发及技术咨询；民用爆破器材的原材料的销售；木箱的加工及检测；机械（不含特种设备）加工、修理；自动化、非标设备（不含特种设备）、生产线及工具、夹具、刃具的设计、制作、生产、销售、安装、调试和维修；机械零部件的加工；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经营。（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国家规定的专控及前置许可项目）

股东情况：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奥信化工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和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分别持股 87.40%、8.71% 和 3.89%。

陕西庆华民爆集团有限公司可为用户提供工业电雷管、导爆管雷管、继爆管、其他爆破器材四大系列，六十多个品种的民用爆破器材。产品广泛用于冶金、煤炭、石油、交通、建材、水利等领域的工程爆破，并远销澳洲、非洲及东南亚等

国家。产品以其优质、安全、可靠的性能和完善的服务体系深受国内外用户的欢迎，是中国民爆器材行业最具价值的民族品牌。

截至 2014 年末，陕西庆华民爆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 45,940.49 万元，负债合计 16,384.53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29,555.97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47,107.62 万元。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上半年，陕西庆华民爆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3,604.71 万元、2,004.75 万元、3,177.00 万元、3,358.00 万元和 763.00 万元。根据股东会决议及入账凭证，发行人分别获得投资收益现金分红 0.00 万元、120.22 万元、38.90 万元和 46.68 万元。考虑到民爆行业未来发展前景看好，被投资企业生产经营稳健，未来盈利能力和投资分红具有可持续性。

5) 陕西铅硐山矿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3 年 5 月 21 日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注册地址：凤县三岔镇

法定代表人：李炜

经营范围：铅矿、锌矿的地下开采（采矿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5 年 9 月 9 日；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7 年 11 月 9 日）；铅矿、锌矿的选矿；有色金属矿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陕西有色金属矿山公司、陕西铜硐山矿业有限公司工会和陕西久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别持股 36.00%、28.40%、14.20%、13.80% 和 7.60%。

陕西铅硐山矿业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铅锌矿的采选及铅冶炼，目前具有采选 1,800 吨/日、铅冶炼 6 万吨/年的生产能力。近年来，陕西铅硐山矿业有限公司始终保持平稳发展，年生产铅锌矿石 45 万吨，选矿处理量 45 万吨，生产铅精矿含铅 5,000 吨，生产锌精矿含锌 20,000 吨、工业碱式碳酸锌 2,000 吨、电铅 6 万吨、工业硫酸 5 万吨。

截至 2014 年末，陕西铅硐山矿业有限公司总资产 39,694.84 万元，负债合计 10,591.18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29,103.63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23,162.82 万元。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上半年，陕西铅硐山矿业有限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4,950.00 万元、5,025.00 万元、3,372.00 万元、1,444.52

万元和 856.00 万元。根据股东会决议和入账凭证，发行人分别获得投资收益现金分红 1,420.00 万元、1,136.00 万元、852.00 万元和 426.00 万元。考虑到被投资企业生产经营稳健，未来盈利能力和投资分红具有可持续性。

6) 西安惠大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2 年 7 月 1 日

注册资本：24,800 万元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户县余下镇

法定代表人：魏合田

经营范围：生产香烟过滤嘴用二醋酸纤维素束，销售自产产品（烟草专卖生产企业许可证有效期限至 2019 年 3 月 25 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西安北方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陕西省分公司、大赛璐（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分别持股 40.00%、30.00%和 30.00%。根据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陕西省分公司于 1994 年 3 月签署的投资协议，双方以中国烟草总公司陕西省分公司的名义向西安惠大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投入注册资本，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实际出资占比 16.00%，即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16.00%。

西安惠大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是中国北方第一家生产二醋酸纤维素丝束（香烟过滤嘴用）的企业，引进日本大赛璐化学醋纤丝束生产技术，平均年销售收入为 128,000.00 万元左右，年均利润为 15,000.00 万元左右，持续保持着良好的发展势头。由于西安惠大化学工业有限公司连续多年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连续多年被评为全国外商投资“双优”企业、陕西省先进外商投资企业，西安海关对西安惠大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实行 A 类企业管理。

截至 2014 年末，西安惠大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总资产 48,962.78 万元，负债合计 9,403.95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39,558.83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91,997.01 万元。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上半年，西安惠大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9,915.00 万元、12,791.00 万元、12,609.00 万元、12,758.00 万元和 4,693.00 万元。根据股东会决议和入账凭证，发行人分别获得投资收益现金分红 3,138.59 万元、1,985.10 万元、1,956.83 万元和 1,980.00 万元。考虑到被投资企业生产经营稳健，未来盈利能力和投资分红具有可持续性。

7) 西部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2 年 7 月 18 日

注册资本：62,000 万元

注册地址：西安市新城区东新街 232 号

法定代表人：徐朝晖

经营范围：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基金投资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存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陕西省电力建设投资开发公司、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重庆中侨投置业有限公司、彩虹集团公司、北京鸿基世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上海证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宝鸡稀有金属装备设计研制所、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陕西省分公司、中铁宝桥集团、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陕西长岭电气有限责任公司、陕西省电力公司、金堆城钼业集团公司、韩城矿务局、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四棉纺织有限公司、西安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陕西飞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略阳钢铁厂、宝鸡石油钢管厂、陕西省耀县水泥厂和陕西汽车实业有限公司分别持股 57.78%、8.66%（2.12%为代持）、6.36%、5.01%、4.24%、3.07%、2.88%、2.69%、2.12%、1.53%、1.39%、1.35%、0.55%、0.37%、0.37%、0.37%、0.18%、0.18%、0.18%、0.18%、0.18%、0.18%、0.09%和 0.09%。

西部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基本确立以集合资金信托业务为主营业务的经营模式，已累计发行数百个集合信托项目，形成以能源、电力、重化工、钢铁、水泥、房地产等基础建设为依托的信托业务领域，业务不仅遍及陕西各个地区，而且业务触角已深入到华东、华南、东北、西北等地区，有力地支持了国家重点项目的建设。截至 2015 年 6 月末，西部信托投资有限公司管理的信托计划均按期兑付，为投资者提供丰厚的回报。

截至 2014 年末，西部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总资产 199,321.35 万元，负债合计

32,701.68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66,619.67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39,977.22 万元。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上半年，西部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6,020.00 万元、17,895.00 万元、18,962.00 万元、18,696.00 万元和 63,238.00 万元。根据股东会决议和入账凭证，发行人分别获得投资收益现金分红 412.99 万元、797.57 万元、243.34 万元和 0.00 万元。考虑到被投资企业经营稳健，未来盈利能力和投资分红具有可持续性。

8) 中联电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5 年 6 月 16 日

注册资本：60,062 万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金吉路 33 弄 2 号四层

法定代表人：陈志鑫

经营范围：开发、生产电控燃油喷射产品及其专用装备、车用电子产品及零部件，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配套服务。（涉及配额、许可证、专项规定、质检、安检等管理要求的，需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取得相应许可后开展经营业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股东情况：上海汽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昆仑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一汽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海纳川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东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北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分别持股 53.00%、20.00%、12.00%、11.00%、1.00%、1.00%、1.00%和 1.00%。根据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西安昆仑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时称西安昆仑机械公司）于 1997 年 2 月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双方以西安昆仑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名义向中联电子有限公司投入注册资本，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实际出资占比 6.00%，即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6.00%。

中联电子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内燃机配附件的开发、生产和销售。截至 2014 年末，中联电子有限公司总资产 268,340.92 万元，负债合计 2,324.03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266,016.89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998.64 万元。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上半年，中联电子有限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96,986.07 万元、79,824.30 万元、89,255.41 万元、102,712.64 万元和 72,134.50 万元。根据股东会决议和入账凭证，发行人分别获得投资收益现金分红 6,682.62

万元、5,473.37 万元、3,293.39 万元和 1,868.45 万元。考虑到被投资企业生产经营稳健，未来盈利能力和投资分红具有可持续性。

9) 陕西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0 年 8 月 10 日

注册资本：6,500 万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区电子工业园电子西街 3 号

法定代表人：王治印

经营范围：电子接插件、组件、微波器件、光纤器件、机电器件、计算机网络及配件的科研、生产及产品销售、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西安创联电气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分别持股 58.33%、41.67%。

陕西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有多条现代化电连接器生产线，其中贯军标线 4 条，并拥有先进的加工和检测设备，年生产能力突破 2,000 万只，主导产品有射频同轴连接器、电缆组件、低频连接器、微矩形连接器等 4 大类，300 多个系列，产品广泛运用于航空、航天、兵器、信息产业等国防重点工程。

截至 2014 年末，陕西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 54,979.56 万元，负债合计 34,884.89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20,094.67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32,630.25 万元。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上半年，陕西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3,057.00 万元、1,694.00 万元、1,721.00 万元、1,819.00 万元和 1,510.00 万元。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和入账凭证，发行人分别获得投资收益现金分红 0.00 万元、0.00 万元、175.33 万元和 0.00 万元。考虑到被投资企业生产经营稳健，未来盈利能力和投资分红具有可持续性。

10) 陕西华经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9 年 7 月 22 日

注册资本：6,332 万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业大厦 D 区一号楼

法定代表人：李著

经营范围：高新技术产品、微电子产品、厚膜电子材料、汽车电子、光电显

示技术及其它电子产品的设计、开发、制造、销售、服务及技工贸的经营；房屋租赁及软件开发与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西安创联电气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陕西省技术进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陕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西安聚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股 33.44%、30.10%、26.42%、5.02% 和 5.02%。

陕西华经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世界一流的厚膜丝网印刷机（DEK）、厚膜烧结炉（美国 BTU）、激光调阻机（美国 ESI）等先进设备，是国内最大的厚膜电路生产企业。产品主要面向中兴通讯、华为科技、烽火通讯、UT 斯达康等一大批知名企业销售。

截至 2014 年末，陕西华经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 36,252.63 万元，负债合计 19,306.39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6,946.24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30,648.77 万元。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上半年，陕西华经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343.00 万元、118.00 万元、299.00 万元、711.00 万元和 169.00 万元。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和入账凭证，发行人分别获得投资收益现金分红 4.74 万元、0.00 万元、0.00 万元和 0.00 万元。考虑到被投资企业生产经营稳健，未来盈利能力和投资分红具有可持续性。

11) 西安创联电气集团公司

成立时间：2001 年 9 月 4 日

注册资本：34,222.34 万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区电子工业园电子西街三号

法定代表人：孙卫龙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餐饮服务（大型餐馆，含凉菜、不含生食海产品，不含裱花蛋糕，有效期至 2015 年 10 月 08 日）。一般经营项目：电子材料、电子元器件、广电、通讯设备（不含国家专项审批）的开发、生产、研制、销售；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建筑和安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规定的专营进出口商品和国家规定的专营进出口等特殊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开展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

股东情况：西京电气总公司、陕西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和陕西省产业投资

有限公司分别持股 72.10%、21.10% 和 6.80%。

西安创联电气集团公司是一家国有资产控股的大型电子元器件生产商，主要产品包括玻璃釉微调电位器、射频同轴连接器和电缆组件、厚膜混合集成电路、云母电容器、厚膜电子浆料、微波元件、软光缆和跳线、气体传感器、有机实芯电阻器、有机实芯电位器、精密线绕电位器、高压聚焦电位器、石英晶体谐振器、电子陶瓷材料等，产品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计算机、通信、汽车、仪器仪表、家用电器和军事电子等领域。

截至 2014 年末，西安创联电气集团公司总资产 309,820.52 万元，负债合计 232,211.06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77,609.46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83,508.23 万元。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上半年，西安创联电气集团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416.00 万元、2,592.44 万元、1,058.37 万元、568.00 万元和-2,553.00 万元。根据股东会决议和入账凭证，发行人分别获得投资收益现金分红 91.25 万元、135.00 万元、135.00 万元和 135.00 万元。

12) 陕西宏星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01 年 10 月 30 日

注册资本：2,029 万

注册地址：西安市电子城电子西街三号生产力大厦五层 C/D 区

法定代表人：索保县

经营范围：电子元器件及整机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口、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股东情况：陕西华经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和陕西长岭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分别持股 64.07%、34.50% 和 1.43%。

陕西宏星电器有限责任公司现有两条引进生产线和十六条自制生产线，拥有先进的生产和检测设备，形成了以玻璃釉、线绕电位器、高压聚焦电位器和玻璃釉电阻器为主的多品种全系列产品。产品广泛应用于通讯、计算机、彩显、家用电器、仪器仪表以及航空、航天等军事领域。

截至 2014 年末，陕西宏星电器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 4,975.54 万元，负债合

计 2,378.09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2,597.45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5,284.61 万元。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上半年，陕西宏星电器有限责任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384.00 万元、253.00 万元、276.00 万元、63.00 万元和 -198.00 万元。根据股东会决议和入账凭证，发行人分别获得投资收益现金分红 95.51 万元、55.08 万元、60.00 万元和 0.00 万元。

13) 杨凌绿方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9 年 4 月 24 日

注册资本：2,750 万

注册地址：陕西杨凌示范区滨河西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洪嵘

经营范围：兽用生物制品、兽药的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的科研、开发、转让、服务（凭生产批准文号生产经营）；其它农业高新技术产品的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的开发、转让及服务；农业信息技术产品的开发；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技术、生产所需原辅材料、仪表仪器、机械设备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北京绿鸥科技有限公司、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和杨凌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分别持股 45.46%、27.27% 和 27.27%。

杨凌绿方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是集动物基因工程疫苗、常规疫苗及其它生物制品的研制、开发、生产和销售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拥有研发中心、中试车间、GMP 生产车间、质检大楼等配套设施，2007 年被农业部列入紧急生产“高致病性猪蓝耳病疫苗”定点生产企业之列。

截至 2014 年末，杨凌绿方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总资产 13,847.51 万元，负债合计 9,869.22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3,978.29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860.70 万元。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上半年，杨凌绿方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319.00 万元、-283.00 万元、-525.00 万元、63.00 万元和 -198.00 万元。发行人未取得投资分红收益。

14) 艾尔希西安汽车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4 年 10 月 28 日

注册资本：3,078 万美元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 48 号创业广场 A0209

法定代表人：ALIEL-HAJ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汽车安全气囊气体发生器的开发、生产并销售本公司产品；与上述产品相关的原材料、半成品、生产耗材、设备及备件进出口和批发。（以上经营范围除国家规定的专控及前置许可项目）

股东情况：ARC Automotive Asia,Limited、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持股 60.00%、40.00%。根据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西安北方庆华机电集团有限公司（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前身）、陕西庆华民爆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6 月签署的出资协议，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实际出资占比 11.48%，即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11.48%。

艾尔希西安汽车有限公司作为 ARC 公司在亚太地区的生产基地，以 ARC 公司的混合式气体发生器为基础，生产汽车驾驶员和乘员使用的安全气囊气体发生器，满足亚太地区，特别是中国国内市场对气体发生器日益增长的需求。

截至 2014 年末，艾尔希西安汽车有限公司总资产 61,709.25 万元，负债合计 16,045.85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45,663.40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71,805.96 万元。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上半年，艾尔希西安汽车有限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9,707.00 万元、7,559.00 万元、8,934.00 万元、11,200.00 万元和 8,000.00 万元。根据董事会决议和入账凭证，发行人分别获得投资收益现金分红 0.00 万元、1,002.88 万元、1,704.02 万元和 0.00 万元。考虑到被投资企业生产经营稳健，未来盈利能力和投资分红具有可持续性。

15) 陕西省工程监理公司

成立时间：1995 年 2 月 28 日

注册资本：1,058 万

注册地址：西安市莲湖区青年路 92 号

法定代表人：杨卫

经营范围：房屋建筑、机电安装、化工石油、市政、农林工程监理；工程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西安聚泽建材科技有限公司、杨卫、王贤阁、袁娟、李智斌、刘济慧、岳亚清、逯媛媛、高西平、高焯煜、郭建华、

贺正雄、刘恩会、王军荣、王新会、王玉林、朱文燕、褚炳杰、薛航庆、赵新生和解云峰分别持股 33.33%、20.34%、9.33%、6.67%、6.67%、2.67%、2.67%、1.67%、1.17%、1.17%、1.17%、1.17%、1.17%、1.17%、1.17%、1.17%、1.17%、1.17%、1.17%和 1.00%。

陕西省工程监理公司具有国家甲级工程监理资质、甲级工程招标代理资质和乙级工程造价咨询资质，已形成了由 100 多名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国家注册咨询工程师、国家注册结构工程师和省级及行业监理工程师组成的专业配套齐全、综合实力雄厚的工程监理、招标代理、造价咨询队伍。

截至 2014 年末，陕西省工程监理公司总资产 7,128.86 万元，负债合计 3,289.32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3,839.54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4,052.82 万元。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上半年，陕西省工程监理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641.00 万元、816.00 万元、905.00 万元、1,862.00 万元和 829.00 万元。根据股东会决议和入账凭证，发行人分别获得投资收益现金分红 59.99 万元、0.00 万元、199.98 万元和 266.64 万元。考虑到被投资企业生产经营稳健，未来盈利能力和投资分红具有可持续性。

16) 陕西秦川格兰德机床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2 年 6 月 19 日

注册资本：7,082 万

注册地址：宝鸡市陈仓区千渭陕机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马志云

经营范围：外圆磨床系列产品及其它机械制造类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机械和设备修理；机械加工；机电类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与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产品（不含小轿车）、金属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和宝鸡隆科机床有限公司分别持股 77.58%、5.48%和 16.94%。

陕西秦川格兰德机床有限公司主导产品为“陕机”牌系列磨床，主要有外圆磨床、万能外圆磨床、端面外圆磨床、轴承磨床、内圆磨床、无心磨床、曲轴磨床、

凸轮轴磨床、平面磨床、球面磨床、汽车及工具行业专用磨床等 11 大类、110 多个品种、150 多个规格。

截至 2014 年末，陕西秦川格兰德机床有限公司总资产 19,698.00 万元，负债合计 9,656.00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42.00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257.00 万元。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上半年，陕西秦川格兰德机床有限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182.00 万元、130.00 万元、21.00 万元、31.00 万元和-183.00 万元。根据股东会决议和入账凭证，发行人分别获得投资收益现金分红 5.93 万元、0.00 万元、0.00 万元和 0.00 万元。

17) 陕西庆华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6 年 11 月 16 日

注册资本：5,267 万

注册地址：西安市灞桥区田洪正街 1 号

法定代表人：石文科

经营范围：汽车安全气囊及汽车安全系统产品、零配件和汽车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信息咨询、技术推广和技术服务（以上经营范围凡涉及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

股东情况：西安庆华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和陕西北方嘉盛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股 57.72%、37.98%和 4.30%。

陕西庆华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汽车安全气囊总成、气体发生器、电点火管、产气药剂等产品的开发和生产。

截至 2014 年末，陕西庆华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总资产 21,581.89 万元，负债合计 7,614.51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67.39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8,426.29 万元。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上半年，陕西庆华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1,957.00 万元、2,266.00 万元、2,137.00 万元、2,335.00 万元和 1,727.00 万元。根据股东会决议和入账凭证，发行人分别获得投资收益现金分红 200.64 万元、506.32 万元、146.11 万元和 0.00 万元。考虑到被投资企业生产经营稳健，未来盈利能力和投资分红具有可持续性。

18) 西安航天科技产业基地建设开发公司

成立时间：2006 年 11 月 23 日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西安市长安区航天中路 369 号

法定代表人：张继学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高新技术产业及项目的投资、咨询、服务（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投资的仅限以自有资产投资）；土地、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园林绿化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的设计、施工；高新技术的开发及成果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航天时代置业发展有限公司、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和西安市长安基础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股 55.00%、35.00%、5.00% 和 5.00%。

西安航天科技产业基地建设开发公司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西安航天科技产业基地建设开发公司将根据航天基地发展规划，着重进行以商品住宅为主的房地产项目的投资、开发、销售、咨询和服务，着重进行城市综合体、公共服务设施、生活配套等旨在完善城市功能项目的策划开发。

截至 2014 年末，西安航天科技产业基地建设开发公司总资产 143,062.21 万元，负债合计 132,398.25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63.95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4,880.93 万元。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上半年，西安航天科技产业基地建设开发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184.00 万元、550.00 万元、586.00 万元和 320.00 万元。发行人未取得投资分红收益。

19) 陕西东风昌河车桥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8 年 6 月 30 日

注册资本：7,000 万

注册地址：铜川市王益区王家河南路 31 号

法定代表人：周伟

经营范围：轻微型车桥、齿轮、汽车传动系统零部件的制造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哈尔滨新大地事业有限责任公司、江苏飞船齿轮厂、陕西汽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陕西省技术进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陕西通盛公用事业开发总公司、四川雅安通公齿轮厂、铜川市城区五交化供应站和刘彦云等分别持股 1.43%、1.43%、45.73%、14.29%、4.27%、0.34%、0.71%、

0.14%和 31.66%。

陕西东风昌河车桥股份有限公司具有年产 15 万套轻微型汽车驱动桥的生产能力,有除标准件外的其他所有车桥产品零部件的专业化生产线。主要产品为“路遥”牌 SX110、SK410 型微车驱动后桥、农用运输车前后桥、福莱尔微型轿车后轴。“路遥”牌系列车桥产品连续多次被评为“陕西省名牌产品”。

截至 2014 年末,陕西东风昌河车桥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 47,438.96 万元,负债合计 42,936.88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4,502.08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4,318.03 万元。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上半年,陕西东风昌河车桥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46.00 万元、2.00 万元、-1,393.00 万元、-699.00 万元和-747.00 万元。发行人未取得投资分红收益。

20) 西安三角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3 年 5 月 8 日

注册资本: 41,000 万

注册地址: 西安市航空基地蓝天二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 严建亚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 机械产品、航空、航天、电力、船舶、有色金属等行业的模锻件产品、航空、航天零部件及系统的研制、生产、销售(不含民用航空器材); 货物或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孙咏、鲁伏莲、西安市投资公司、长沙市圆融计算机贸易有限公司、西安奥杰电热设备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西安曲江航天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北京兴边富民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致诚从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北京盘古创富科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中孚兴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民生通海投资有限公司、陕西宏远航空锻造有限责任公司、陕西华宇创新投资有限公司、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陕西省义禧循环经济高技术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陕西顺达升科工贸有限公司、西安君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陕西省航空高技术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湖南湘投金天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北京弘毅贰零壹零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西安三森投资有限公司和西安航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分别持股 0.30%、0.60%、0.60%、0.90%、1.39%、1.48%、1.51%、1.51%、1.90%、2.41%、3.01%、3.01%、3.01%、

3.01%、3.01%、3.01%、3.01%、4.13%、6.02%、9.04%、13.55%、15.51%和 18.07%。

西安三角航空科技有限公司已建成一台 4 万吨（400MN）大型航空模锻液压机及配套的大型模锻件生产线。该项目是国家“十二五”重大科技支撑计划项目和陕西省、西安市重点建设项目。

截至 2014 年末，西安三角航空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 103,382.17 万元，负债合计 48,160.67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55,221.50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5,215.04 万元。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上半年，西安三角航空科技有限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315.00 万元、708.00 万元、2,723.00 万元、1,499.00 万元和-4,620.00 万元。发行人未取得投资分红收益。

21) 西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5 年 12 月 7 日

注册资本： 294,084.87 万

注册地址： 西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一路四号

法定代表人： 邹展业

经营范围：为航空运输提供跑道、滑行道、停机坪、起降设施、候机室及地面服务设施；提供客货运输、车辆的修理；办理宾馆、商店；客货销售；金属材料、化工原料（易制毒、危险、监控化学品除外）、化妆品、光学仪器、电子产品、机械水胶塑料、车辆配件、服装、日用百货、办公用品、家具、计算机、空调、水处理设备、工艺品、建筑材料、农副产品（粮食批发除外）、园艺产品、五金交电的批发零售；机械安装修理，包装、运输服务（凭证经营）；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文化体育服务；计算机服务（国家有规定除外）、科研、保健服务；生产经营机场有关的服务业（国家禁止及有规定需审批的项目除外）；经营广告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和国投交通公司分别持股 87.73%、9.69%和 2.58%。

西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隶属于陕西省人民政府，其前身为西安咸阳国际机场，2003 年机场属地化改革后，西安咸阳国际机场接收榆林、延安、汉中、安康四个支线机场，成立陕西省机场管理集团公司。2004 年、2006 年，分别与宁夏、青海机场公司实现联合重组，并更名为西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2012 年 10 月，西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与甘肃省人民政府签署协议，负责天水、甘南、陇南、平

凉机场的建设运营。目前，西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负责咸阳、银川、西宁 3 个干线机场和陕、甘、宁、青四省区 16 个支线机场的建设和运营管理，管理机场数量和航空业务量分别占民航西北辖区总量的 68% 和 84%，已经发展成为全国第二大跨省区运营的大型机场管理集团。2014 年，西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共保障运输起降 34.70 万架次、旅客吞吐量 3,982.00 万人次、货邮吞吐量 24.20 万吨。

截至 2014 年末，西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 2,360,812.28 万元，负债合计 700,760.74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660,051.55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360,967.57 万元。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上半年，西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12,919.00 万元、20,620.00 万元、12,621.00 万元、17,429.00 万元和 4,120.00 万元。发行人未取得投资分红收益。考虑到被投资企业生产经营稳健，未来盈利能力具有可持续性。

22) 西安高科卫光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1998 年 5 月 26 日

注册资本：2,086 万

注册地址：西安市太白南路 181 号 A 座工业写字楼南四楼

法定代表人：张胜利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电力设施承装工程施工（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或批准证书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
一般经营项目：高低压成套设备的设计、制造、施工及销售；楼宇智能系统集成及安防工程；城市景观照明工程及道路照明工程的设计与施工；LED 照明产品的设计、生产及销售；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系统的设计、生产、销售；通信工程及计算机网络工程的设计与施工；电子元器件及相关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经营（国家限制和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以上经营范围除国家规定的专控及前置许可项目）

股东情况：西安高科建材科技有限公司、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陕西华裕电气成套工程有限公司、西安卫光科技有限公司、西安高科集团高科房产有限责任公司、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房地产开发公司和西安紫薇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分别持股 36.43%、23.97%、19.94%、5.28%、4.79%、4.79% 和 4.79%。

西安高科卫光电子有限责任公司是西安高科集团有限公司三大主业之一制

造业的成员企业，已形成高低压成套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楼宇智能系统集成及安防工程的设计施工、城市景观照明工程及道路照明工程的设计与施工、LED 照明产品的设计与销售的多元化高科技产业结构。

截至 2014 年末，西安高科卫光电子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 13,257.65 万元，负债合计 10,686.98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2,570.67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262.06 万元。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上半年，西安高科卫光电子有限责任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10.00 万元、66.00 万元、245.00 万元、430.00 万元和 180.00 万元。根据股东会决议和入账凭证，发行人分别获得投资收益现金分红 0.00 万元、0.00 万元、21.51 万元和 0.00 万元。考虑到被投资企业生产经营稳健，未来盈利能力和投资分红具有可持续性。

23) 陕西长美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5 年 3 月 10 日

注册资本：2,025.50 万

注册地址：宝鸡市渭滨区巨福东路 26 号

法定代表人：李慧玲

经营范围：铁路产品及扣件研发、制造、销售；轨道交通器材及配件研发、制造、销售；铁路及轨道交通减振绝缘技术产品研发、制造、销售；道床减振垫、道砟减振垫、轨枕减振垫研发、制造、销售；玻璃钢制品研发、制造、销售；塑料制品研发、制造、销售；模具设计、制造；输配电设备生产、销售；高低压电器研发、制造、销售；电线、电缆生产、销售；汽车配件生产、销售；本企业制造产品所需的原辅材料的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企业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李慧玲、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杨保利、张琼、长岭美神实业公司职工持股会和刘辉分别持股 53.66%、21.01%、14.81%、8.21%、1.92% 和 0.39%。

陕西长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为省级高新技术企业，是我国铁路及城市轨道交通领域铁路器材的专业制造商，主要从事高分子材料减振降噪、新型绝缘材料防护以及非金属复合材料力学应用三大系列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

截至 2014 年末，陕西长美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 5,391.26 万元，负债合计

2,264.89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3,126.37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4,519.52 万元。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上半年，陕西长美科技有限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31.00 万元、-55.00 万元、-44.00 万元、-41.00 万元和 22.00 万元。发行人未取得投资分红收益。

24) 陕西天行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7 年 7 月 14 日

注册资本：2,750 万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唐延路旺座现代城 G 座 12 层 1203 号

法定代表人：刘亚军

经营范围：生物技术开发；中草药现代化栽培、生产、加工、销售；资源保护、技术推广与研发；日用百货、保健用品、化工产品（危险、易制毒化学品除外）、一类医疗器械、农副土特产品的销售；动物饲养与植物种植；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刘亚玲、李秋萍、刘亚军、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赵欣和史永峰分别持股 34.73%、30.73%、21.81%、9.09%、2.91% 和 0.73%。

陕西天行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以红豆杉产业化为主，融技术研发、种苗培育、生物提取、市场销售于一体的高科技现代化民营股份制企业。自成立以来，陕西天行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抗癌植物药研发为重点，以红豆杉种植为基础性、普及性投资建设，志在打造以红豆杉种植、紫杉醇等中药提取、高端生物制药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大产业链。

截至 2014 年末，陕西天行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 11,508.39 万元，负债合计 7,518.37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3,990.01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3,868.06 万元。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上半年，陕西天行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17.59 万元、52.73 万元、97.00 万元、157.00 万元和 82.00 万元。发行人未取得投资分红收益。

25) 西安德龙粉体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6 年 8 月 5 日

注册资本：2,241 万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 3 号旺座国际城 D 座 0805 室

法定代表人：刘文欢

经营范围：粉体工程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转让及咨询服务。（以上经营范围凡涉及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

股东情况：西安德龙新型建筑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陕西龙门钢铁有限责任公司、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徐德龙、铜川声威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徐德虎、杨富勤、贾平凹和陕西天茵工程材料有限公司分别持股 28.11%、24.10%、10.75%、8.92%、8.03%、7.03%、4.02%、2.01%和 0.70%。

西安德龙粉体工程材料有限公司是一家集粉体工程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咨询服务及技术转让为一体的企业，应用一系列先进的生产流程使废弃的工业矿渣变废为宝，从而使工业废渣实现了资源化利用。

截至 2014 年末，西安德龙粉体工程材料有限公司总资产 4,550.69 万元，负债合计 1,612.62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2,938.06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2,935.06 万元。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上半年，西安德龙粉体工程材料有限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264.00 万元、568.00 万元、479.00 万元、306.00 万元和 390.00 万元。根据股东会决议和入账凭证，发行人分别获得投资收益现金分红 0.00 万元、0.00 万元、125.32 万元和 0.00 万元。考虑到被投资企业生产经营稳健，未来盈利能力和投资分红具有可持续性。

26) 陕西红星乳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8 年 10 月 26 日

注册资本：2,550 万

注册地址：陕西省富平县城关镇望湖路 52 号

法定代表人：王宝印

经营范围：乳制品的加工与销售乳粉（全脂乳粉、调制乳粉、脱脂乳粉）（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7 年 7 月 2 日）、婴幼儿配方乳粉（干湿法复合工艺、羊乳粉）（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7 年 5 月 5 日）；种植、养殖业良种开发；与上述经营范围相关的进出口贸易（国家限定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发行人持股 10.05%。

截至 2014 年末，陕西红星乳业有限公司总资产 28,905.70 万元，负债合计 18,957.81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9,947.88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20,052.09

万元。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上半年，陕西红星乳业有限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765.43 万元、865.07 万元、929.52 万元、1,892.56 万元和 1,309.19 万元。发行人未取得投资分红收益。

27) 陕西兰环环境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4 年 5 月 12 日

注册资本：2,186 万

注册地址：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工业园区泾渭十路 5 号

法定代表人：李天举

经营范围：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及油田污水处理设备、给水处理设备、水质净化及消毒设备、除尘、脱硫空气净化设备的研究、开发、设计、制造、安装、销售；环保新技术的开发、研究；环保技术咨询服务；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营服务；水处理设备仪表仪器的研究、开发、销售；水处理制剂的研究、开发；办公自动化设备及附件、五金交电、水暖器材、动力设备、锅炉辅机设备的销售；计算机网络工程、环境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机电安装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环保工程施工的承包；环保工程专项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李天举、巴巍、陈旺萍、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和李天文分别持股 64.04%、13.72%、9.15%、8.51% 和 4.57%。

陕西兰环环境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专注于环保产业的水务市场，开展市政污水处理、给水处理以及回用水的工程总承包（EPC）建设，并开展县级污水处理厂 BOT、BT 投资、融资、建设和运营管理服务。

截至 2014 年末，陕西兰环环境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 13,932.64 万元，负债合计 6,250.82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7,681.82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7,633.31 万元。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上半年，陕西兰环环境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801.03 万元、1,043.00 万元、667.00 万元、730.00 万元和 500.15 万元。发行人未取得投资分红收益。

28) 陕西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89 年 11 月 18 日

注册资本：165,510.27 万

注册地址：西安市新城幸福北路 39 号

法定代表人：袁宏明

经营范围：本企业生产的汽车（小轿车除外）、汽车零部件及发动机的研发、采购、销售、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产品和技术除外）；开展本企业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及三来一补业务；普通货物运输；汽车组装、改装、售后服务；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陕西汽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西安市东方农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陕西通运专用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西安卓尔供应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重庆重型汽车集团卡福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和重庆重型汽车集团红岩汽车弹簧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股 61.22%、19.92%、10.04%、3.31%、2.51%、1.95%、0.68%、0.21% 和 0.16%。

陕西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总部位于陕西省西安市，前身是陕西汽车制造厂，现已发展未国内大型汽车企业集团之一。陕西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重卡、商用车和汽车零部件的开发、生产、销售及相关的汽车服务贸易和金融业务，是国家选型对比试验后保留的唯一指定装备军队的重型军用越野车生产基地和首批汽车出口基地企业，也是我国西北地区最大的制造型企业 and 唯一的新能源商用车生产企业。

截至 2014 年末，陕西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 1,170,884.01 万元，负债合计 850,384.73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320,499.28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393,735.23 万元。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上半年，陕西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18,448.00 万元、8,902.00 万元、20,370.00 万元、28,391.00 万元和 5,245.00 万元。根据股东会决议和入账凭证，发行人分别获得投资收益现金分红 238.64 万元、0.00 万元、0.00 万元和 0.00 万元。考虑到被投资企业生产经营稳健，未来盈利能力和投资分红具有可持续性。

29) 陕西汽车实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2 年 10 月 29 日

注册资本：155,433 万

注册地址：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工业园陕汽大道

法定代表人：袁宏明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仅限以自有资产投资）；资产管理；后勤管理及服务；场地租赁；投资管理及咨询（金融、证券、期货、基金投资咨询等专控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陕西汽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重庆重型汽车集团卡福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和重庆重型汽车集团红岩汽车弹簧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股 60.09%、24.55%、10.83%、4.07%、0.26% 和 0.20%。

陕西汽车实业有限公司持有非重卡相关业务、辅业资产及尚处于培育阶段的资产并以相关业务为主营业务。

截至 2014 年末，陕西汽车实业有限公司 614,767.56 万元，负债合计 461,694.13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53,073.43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62,131.86 万元。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上半年，陕西汽车实业有限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7,130.00 万元、-11,473.00 万元、-18,223.00 万元、-21,519.00 万元和 -5,791.00 万元。发行人未取得投资分红收益。

30)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8 年 07 月 10 日

注册资本：69,337.091 万元

注册地址：宝鸡市姜谭路 22 号

法定代表人：龙兴元

经营范围：通用及专用设备制造；黑色及有色金属加工；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的配件制造；金属制品；塑料制品；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仪器仪表制造；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机械和设备修理；融资租赁；道路货物运输；投资与咨询与服务；货物、技术的进出口经营（国家禁止和限制的货物、技术除外）及代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截至 2014 年末，股东总数为 40,000 户，其中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为第二大股东，持股 14.59%，与持股 15.94% 的第一大股东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一致行动人。

2014 年，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产品产量有升有降，其中机床整

机 11,400 余台，同比增长 6.90%（其中：数控机床 7,477 台，同比增长 14.60%）；金属切削刀具 16.87 万件，与上年同期持平；铸件 2.56 万吨，同比增长 13.70%；液压元器件 38.61 万件，同比增长 4.60%；精密仪表 37.31 万套，同比增长 2.80%。

截至 2014 年末，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计 640,787.97 万元，负债合计 285,726.93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355,061.04 万元；201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50,102.66 万元。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上半年，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13,553.30 万元、1,328.86 万元、-5,972.38 万元、3,811.93 万元和 -5,698.66 万元。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和入账凭证，发行人分别获得投资收益现金分红 0.00 万元、96.06 万元、0.00 万元和 0.00 万元。考虑到被投资企业生产经营稳健，未来盈利能力和投资分红具有可持续性。

31)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4 年 1 月 6 日

注册资本：44,737.5651 万元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19 层

法定代表人：龙兴元

经营范围：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高新数字印刷技术及高新技术广告制作；高新技术产业、教育、文化产业、基础设施、房地产的投资（仅限自有资金）、开发；印刷投资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业务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化纤纺织、合金切片、凿岩钎具、卷烟过滤材料生产销售；新型化纤材料的研究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截至 2014 年末，股东总数为 39,021 户，其中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为第五大股东，持股 0.91%。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香港万裕集团在 A 股市场上唯一一家上市公司，涉足印刷、房地产开发、教育等产业。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我国西北地区烟标印刷重要生产基地，拥有凹印生产线三条，柔版印刷生产线一条，丝网印刷生产线五条以及胶印生产设备多台。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经济指标持续位于西北地区行业前茅，多次获得亿元企业、纳税大户、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百强企业、陕西银行同业协会“诚信企业”等荣誉称号。

截至 2014 年末，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计 176,346.03 万元，负债合计 68,302.43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043.60 万元；201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8,939.84 万元。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上半年，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8,600.48 万元、10,852.65 万元、9,847.90 万元、9,991.68 万元和 3,708.93 万元。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和入账凭证，发行人分别获得投资收益 0.00 万元、0.00 万元、1,388.38 万元和 0.00 万元。考虑到被投资企业生产经营稳健，未来盈利能力和投资分红具有可持续性。

32)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8 年 11 月 30 日

注册资本：47,368.92 万元

注册地址：杨凌农业示范区西农路 6 号

法定代表人：高建成

经营范围：化工石油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防腐保温工程、土石方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小型平面定轮闸门、中型弧形闸门的制造、安装；球形储罐现场组焊；第一类压力容器、第二类低、中压容器的制造、销售；设备吊装、运输；汽车大修、总成修理、维修、小修及汽车专项修理（上述范围仅限于陕西化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分支机构经营）；油气勘探开发配套管材、设备、材料销售及对外工程承包；石油化工设备制造、销售；机械制造、安装及销售；土地综合开发；化工产品（易制毒及危险化学品除外）、机电产品（小轿车除外）、百货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和禁止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截至 2014 年末，股东总数为 19,9911 户，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0.89%。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石油化工工程施工的上市企业，主要承揽石油、化工、天然气、电力、电子、冶金、水利、航天、医药、军工、公共事业、工业与民用建筑、路桥、长输油气管道、土石方等工程。主要产品为碳钢、低温钢、耐热钢、不锈钢及复合板等材质的塔器、容器、换热器、以及管件、法兰加工，具有承揽石油化工、天然气、航空航天、食品机械等塔器、换热器、反应器、容器、大型储罐的制造和安装。随着石油化工行业的不断革新和技术改造，

依托强大的股东背景，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预期获利逐年增加。

截至 2014 年末，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计 508,355.66 万元，负债合计 336,625.18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71,730.48 万元；201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19,497.26 万元。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上半年，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14,939.07 万元、15,546.88 万元、18,597.82 万元、19,798.05 万元和 7,193.11 万元。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和入账凭证，发行人分别获得投资收益现金分红 0.00 万元、42.00 万元、50.40 万元和 21.00 万元。考虑到被投资企业生产经营稳健，未来盈利能力和投资分红具有可持续性。

②产业投资业务流程

项目投资业务方面，投资部前期负责项目的信息的搜集，甄选符合发行人项目投资原则（项目投资应遵循符合国家宏观经济政策鼓励和支持以及陕西省国民经济布局和调整方向、属陕西省优势产业或行业龙头企业、拥有核心技术和市场前景、有上市潜力、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投资回报等原则）的投资标的，并经过调研、论证，进一步筛选出具有投资价值的项目。投资部在调研论证的基础上向总经理办公会提交项目调研报告、投资方案，并向风险管理部提交项目投资风险评价。发行人董事会及总经理办公会按照规定权限对发行人项目投资方案进行决策，并通过股东陕西金控核准及备案。发行人总经理办公会可根据实际需要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咨询评估机构评估、论证，提供独立的评审报告，作为项目投资决策参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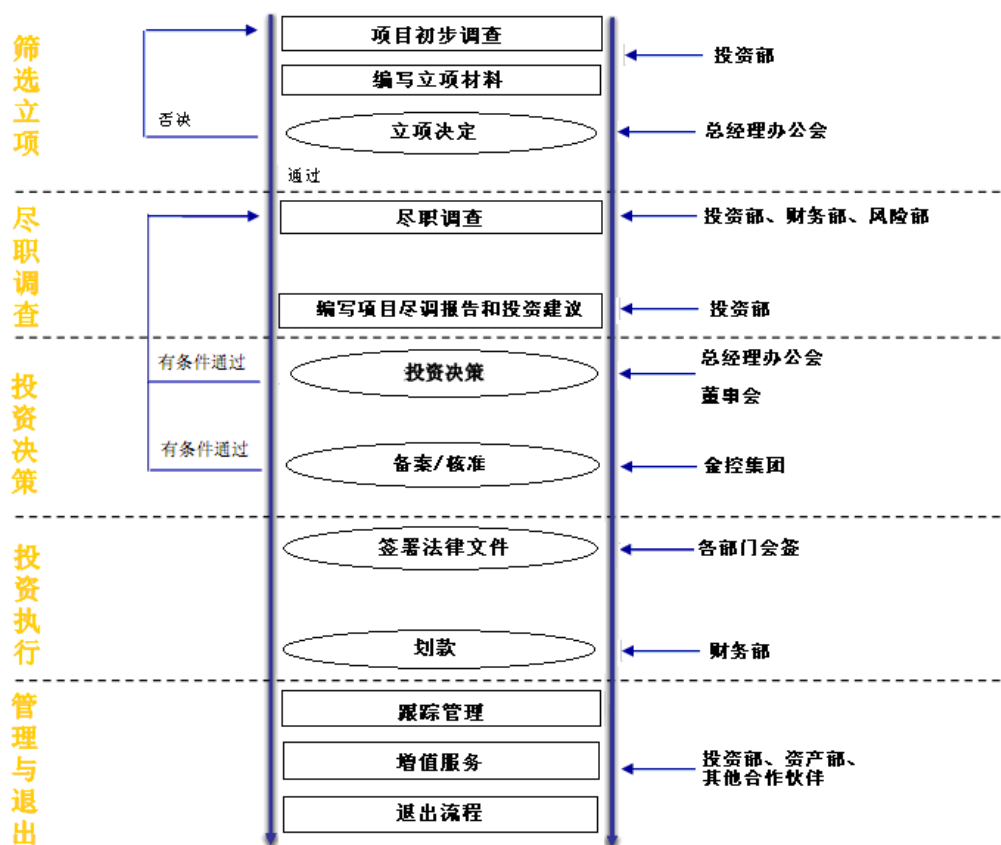
项目投资方案确定后，投资部负责组织有关人员进行协商谈判以及起草出资协议、章程等法律文件，并由发行人及被投资机构签署相应法律文件。投资部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出资协议，提出资金拨付计划，由财务审计部负责项目资金筹措和拨付。

项目投资完成后，投资部将项目移交资产部，资产部对项目经营期的建设情况、经营情况、风险事件、收益及利润分配情况进行管理以实现预期收益。

项目退出方面，投资部和资产部对所管项目定期进行退出价值分析、排序，筛选可退出项目，发行人根据实际情况可委托相关资质的咨询机构对拟退出项目进行评审，作为项目退出决策参考。项目退出决策按照项目投资决策规定执行。近年来，对于参股投资的项目，发行人一直秉承阶段性持股的理念，结合各个项

目的具体情况进行管理和运作。一方面，通过加强日常管理，促进被投资项目完善和执行“三会”制度，深度参与被投资项目董事会、股东会的审议决策，促进项目良性有序发展，为后续退出打下基础；另一方面，结合资本市场的发展变化，将符合条件及具备潜力的项目（如陕西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西部信托有限公司、陕西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三角航空科技有限公司、中盐榆林盐化有限公司等）积极推向资本市场（IPO、借壳上市、新三板挂牌等），通过推进证券化显著提升股权流动性和资产价值；对于上市条件尚不成熟的投资项目，公司积极与项目大股东及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洽谈沟通，寻找兼并收购退出的机会（如西安德龙粉体工程材料有限公司等项目）；此外，对于预期效益良好、现金分红持续稳定的项目（如中联电子有限公司、西安惠大化学工业有限公司、陕西陕煤曹家滩矿业有限公司等），发行人更倾向于中长期持有，适时退出。

发行人产业投资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2) 代政府管理专项资金项目

① 发行人代政府管理专项资金项目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末，公司代政府管理部分国债资金、陕南突破发展专项资金、陕南中草药资金、陕南循环专项资金、煤炭专项资金投资项目 86 个，总投

资约 4.69 亿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编号	项目名称	资金规模	运营情况	收益情况
国债资金项目				
1	延安机场改造项目	2,877.00	正常经营	无
2	西安中建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项目已停产，公司已起诉并查封相关资产	无
3	西安海升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964.00	正常经营	无
4	西安银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83.00	正常经营	无
	合计	8,924.00		
陕南突破发展资金项目				
1	国营长空精密机械制造公司出口电动车用齿轮减速箱技改项目	500.00	正常运营	无
2	商南中剑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 万吨工业硅扩建项目	300.00	正常经营	无
3	陕西秀山水泥有限公司利用尾矿渣生产水泥建设项目	100.00	正常运营	无
4	山阳齐盛镁业公司水电镁一体化项目	300.00	未全面投产	无
5	陕西锌业有限公司商洛炼锌厂年产 10 万吨电锌扩建项目	1,000.00	正常运营	无
6	江华集团有限公司粒钡技改工程项目	200.00	正常运营	无
7	紫阳县板石有限责任公司板石资源整合开发项目	100.00	未开展建设	无
8	陕西白河庆华化工有限公司乳化炸药生产线技改扩建项目	132.38	正常运营	无
9	陕西天拓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叶腊石综合利用项目	100.00	正常经营	无
10	陕西秀山水泥有限公司高性能混凝土新材料项目	200.00	正常运营	无
11	洛南县鑫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1,000 吨钼粉扩建项目	100.00	正常经营	无
12	商洛市丹东建材有限责任公司钢板孔网复合管材（件）建设项目	150.00	正常运营	无
13	山阳齐盛镁业公司水电、镁产业一体化开发项目	200.00	正常经营	无
14	商洛市商州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氟材料开发项目	150.00	正常运营	无
15	陕西秦峰液压有限公司油动机、刹车器、液压马达、电液伺服阀生产线建设项目	350.00	正常经营	无
16	汉中万目仪电有限责任公司石油管螺纹单项测量仪系列产品规模化生产项目	300.00	正常运营	无

17	汉中精测电器有限责任公司应变式传感器技改与扩产项目	189.34	正常运营	无
18	汉中朝阳机械有限公司扩能改造项目	200.00	正常运营	无
19	甘溪新农机械厂技改扩建项目	150.00	正常经营	无
20	陕西汉中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杨家坝铁矿改扩建项目	400.00	正常经营	无
21	汉中秦元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吨烧结板状刚玉技改项目	100.00	正常运营	无
22	陕西航空硬质合金工具公司硬质合金特种数控刀具生产技改项目	100.00	正常经营	无
23	西乡县西玛机床有限责任公司四轴联动大锥度全数控环保型线切割机床生产线建设项目	100.00	正常运营	无
24	陕西航空宏峰精密机械工具公司扩大精密滚动部件生产能力项目	100.00	正常运营	无
25	陕西旬阳鑫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日处理 500 吨铅锌矿项目	500.00	正常运营	无
26	陕西汉阴庆华化工有限公司乳化炸药生产线技改项目	300.00	正常运营	无
27	安康市东海钒业有限责任公司五氧化二钒生产线建设项目	200.00	正常运营	无
28	商洛市商州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三氟氯乙烯生产线建设项目	500.00	正常运营	无
29	柞水县小岭工业区管委会大西沟矿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300.00	正常运营	无
30	陕西盛华冶化有限公司 3 万 KVA 硅钙电炉系统工程项目	300.00	正常运营	无
31	汉中嘉陵矿业有限公司略钢黑山沟铁矿改扩建工程	300.00	正常运营	无
32	汉中西乡尧柏水泥有限公司 2,500t/d 新型干法熟料水泥生产线技改工程	300.00	正常运营	无
33	陕西勉县温泉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10 万吨工业废渣综合利用增强助磨剂项目	100.00	正常运营	无
34	陕西金龙水泥有限公司日产 4,000t 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建设项目	300.00	正常运营	无
35	陕西大地复肥有限公司年产 20,000 吨氯化钡生产线建设项目	200.00	正常运营	无
36	陕西锌业公司商洛炼锌厂 10 万吨/年电锌焙烧及烟气制酸项目	400.00	正常运营	无
37	山阳县永恒矿建公司年产 1,000 吨氮化钒项目	300.00	正常运营	无
38	汉江工具有限责任公司汽车及能源装备高性能数控刀具技改项目	200.00	正常运营	无
39	汉中天杰电力机具制造厂电力机具开发项目	100.00	正常运营	无
40	汉中市华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吸真空铸造和电子传感器生产线建设项目	100.00	停产	无

41	宁陕县筒车湾旅游公司筒车湾景区建设项目	200.00	正常运营	无
42	镇安县木王森林公园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镇安县木王国家森林公园建设项目	500.00	正常经营	无
43	商南县金丝峡管委会金丝大峡谷旅游景区建设项目	500.00	正常运营	无
44	岚皋县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宫山国家森林公园生态旅游景区建设项目	500.00	正常运营	无
45	洋县长青华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长青华阳旅游景区开发项目	500.00	正常运营	无
46	汉中鑫海玻璃集团有限公司太阳能玻璃管及其镀膜生产线建设项目	100.00	正常运营	无
47	汉中天祥矿业设备有限公司选干式永磁辊带式高梯度磁选机生产线项目	100.00	正常经营	无
48	陕西汉王药业有限公司前处理提取生产线扩建项目	100.00	正常运营	无
49	汉中托普制药有限公司中药保健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100.00	正常运营	无
50	陕西大秦汉生物农业有限公司有机高活菌无抗生素畜用饲料生产项目	200.00	正常运营	无
51	南郑县同利源茧丝绸有限公司扩建 200 吨（2400 绪）白厂丝生产线项目	100.00	正常运营	无
52	镇巴县秦茗茶业有限责任公司无公害天然富硒秦巴绿茶精加工建设项目	30.00	正常运营	无
53	陕西中宝绿色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头生猪冷鲜肉品精加工项目	100.00	停产	无
54	汉中百盛实业有限公司小麦绿色系列产品深度开发建设项目	150.00	停产	无
55	西乡县樱桃沟景区有限责任公司西乡县樱桃沟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00.00	正常运营	无
56	安康市增盛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硫酸钡项目	200.00	正常经营	无
57	镇坪县美味佳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特色腊肉制品技改项目	100.00	正常运营	无
58	陕西仟佰众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熨斗古镇旅游区开发项目	200.00	正常运营	无
59	西部鑫兴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1 万吨/年氧化钼技改扩建项目	400.00	正常经营	无
60	陕西省商南县秦东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无公害茶叶产业开发项目	100.00	正常运营	无
61	陕西汇生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柞水县现代农业综合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150.00	正常运营	无
62	山阳县天竺山生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天竺山森林公园基础设施项目	200.00	正常运营	无

63	汉中一零一航空电子设备有限公司大飞机零部件制造项目	300.00	正常运营	无
64	南郑县鑫源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年产一亿块页岩砖生产线建设项目	300.00	未完全投产	无
65	勉县大众建材有限公司新型绿色环保建材项目	200.00	正常运营	无
66	汉中市德隆农业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 万吨秸秆生物饲料项目	300.00	正常运营	无
67	汉中朵彩花卉示范基地有限公司 1,000 亩鲜切花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200.00	正常运营	无
68	安康市汉滨区阳晨生物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20 万吨饲料加工项目	300.00	正常运营	无
69	陕西锌业有限公司商洛炼锌厂 10 万吨电锌废渣综合利用项目	500.00	正常运营	无
70	柞水县金正矿业有限公司 120 万吨/年氧化球团矿工程一期年产 60 万吨建设项目	300.00	正常运营	无
71	镇安县城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年产 1.30 万吨木塑、PVC 及塑钢生产线建设项目	300.00	正常运营	无
72	汉中嘉陵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略阳鱼洞子铁矿采选工程项目	600.00	正常运营	无
73	陕西商山物流有限公司商丹循环园区现代物流体系建设项目	600.00	正常运营	无
74	陕西太白山制药有限公司	100.00	正常运营	无
	合计	18,651.72		
陕南中草药资金项目				
1	汉中袞雪实业有限公司玫瑰精油深加工生产线建设	200.00	已停建	无
2	留坝天翔药业有限公司	100.00	正常运营	无
3	陕西商洛盘龙植物药业有限公司中药饮片加工厂	300.00	正常运营	无
4	山阳县龙山药材有限公司年产 1,200 吨中药饮片加工厂	200.00	正常运营	无
	合计	1,100.00		
陕南循环资金项目				
1	紫阳县华荣实业有限公司紫阳汉水生态旅游综合开发项目	500.00	在建	无
2	商南县宏源食品有限公司生猪屠宰及肉制品精深加工项目	500.00	在建	无
	合计	1,000.00		
煤炭专项资金项目				
1	陕北煤炭地质勘探项目	12,568.30	在建	有
2	尧岭煤炭地质勘探项目	4,684.39	在建	有
	合计	17,252.69		

注：代管国债资金项目是由发行人按照财政部《加强国资专项资金拨款管理的通知》和陕西省政府要求，作为国有出资人代表，严格执行陕西省发改委下达的纳入中央预算的国债专项资金投资计划，确保专项资金用于确定的重点项目，并对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管。

②发行人代政府管理专项资金项目的管理模式

1) 陕南中草药资金项目、陕南突破发展资金项目、陕南循环资金项目、国债资金项目

根据陕西省发改委历年下达的各类专项资金投资计划及陕西省发改委《关于陕南中药产业发展专项扶持资金出资人代表有关问题的通知》（陕发改高技[2005]332号）、《关于印发〈陕南突破发展项目资金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陕发改高技[2007]357号）等文件要求，由发行人作为国有出资人代表，负责对纳入省财政预算的陕南中草药资金、陕南突破发展资金、陕南循环资金以及纳入中央预算的国债资金开展资金拨付和监督管理工作，并负责相关资金的到期回收工作，期间不参与项目的建设和经营管理，不参与分红。

近年来，发行人认真履行国有出资人代表职责，在收到各类专项资金年度项目投资计划之后，及时和项目实施单位联系，签订相关协议并完善有关手续；不定期对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确保投资计划安排的资金专项用于项目建设；根据协议约定期限，积极对到期项目实施单位开展资金催收工作。

由于发行人不参与各项目的经营管理，不参与分红，且回收的资金须上缴省财政，因此发行人代政府管理的陕南中草药资金项目、陕南突破发展资金项目、陕南循环资金项目、国债资金项目对发行人盈利能力没有影响。

2) 煤炭专项资金项目

按照陕西省人民政府 2002 年第 20 次、2003 年第 21 次常务会议纪要和《陕西省发展计划委员会关于榆林煤炭地质勘探资金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由发行人作为陕西省人民政府的出资代理人，和陕西省煤田地质局、陕西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共同出资，对陕北榆横、榆神、神府三个国家规划矿区内的 23 个区块开展煤炭地质勘查工作。探矿权全部办理在发行人名下，并按照陕西省政府要求处置，发行人在收回成本基础上将额外获得 15% 的成本加成计入当期损益。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6 月，发行人因处置探矿权实现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0.00 万元、717.00 万元、0.00 万元和 0.00 万元。按照 2015 年 6 月末，发行人代政府管理煤炭专项资金项目投资 17,252.69 万元测算，未来实现探矿权处置，发行人将实现营业外收入 2,587.90 万元。

(3) 创业投资

发行人创业投资业务主要通过发起设立的陕西省新材料高技术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参股陕西关天西咸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关天资本”）以及陕西德同福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德同资本”）开展。由于创业投资业务还处于初创期，尚未实现投资分红收益。

公司抢抓国家和陕西省振兴战略新兴产业的政策机遇，作为主发起人联合宝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技术创业服务中心、宝鸡力兴钛业有限公司、陕西迪亚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等社会发起人共同设立陕西省新材料高技术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主要投资于陕西省内符合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政策的新材料高技术领域具有高成长性的企业。陕西省新材料高技术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已纳入由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共同组织实施的新兴产业创投计划。截至 2015 年 6 月末，陕西省新材料高技术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已开展了多个项目的调研论证工作，完成投资约 6,706 万元。同时，公司与西安德同迪亚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陕西德同福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该基金的运营管理工作。陕西德同福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凭借德同资本和丰佳国际集团国际化的专业投资能力以及产业投资和跨国投资管理经验，与本地化的商业和政府资源相结合，打造即具实力、又具特色的资产管理公司。2014 年，陕西德同福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97.58 万元，净利润 57.43 万元。

此外，公司联合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北京弘毅投资管理中心共同发起设立陕西关天西咸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专门从事股权投资、创业投资、资产管理及投资咨询等相关业务。陕西关天西咸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关天资本”）成立于《关中—天水经济区发展规划》、《西咸新区总体规划》的政策背景下，专门从事股权投资、创业投资、资产管理及投资咨询等相关业务。关天资本充分发挥创业投资的引资、引智功能，促进产业资本和金融资本的融合互动，以资本优化资源，促进西咸新区产业结构调整和经济增长方式转变。关天资本旗下涵盖西科天使基金、陕西蓝田城镇发展基金、农发创投基金、柏拉图基金等多只创投基金。截至 2014 年末，西科天使基金规模达 1.27 亿元，已出资到位 9,100 万元，已完成高精度光纤陀螺等 28 个科技孵化早期项目累计约 6,500 万元投资，引导和带动社会资本投资超过 1.50 亿元；陕西蓝田城镇发展基金已签署首期 4,000 万元出资协议，资金正在逐步到位；农发创投基金实现外部募资 400 万元；

柏拉图基金实现外部募资 1,050 万元。此外，公司正在联合陕西工业技术研究院、深圳联合聚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等机构争取国家科技部和陕西省科技厅支持，策划发起设立陕西科技创业投资基金。2014 年，陕西关天西咸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34.17 万元，净利润-831.98 万元。

(4) 委托贷款

① 发行人委托贷款基本情况

2012、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6 月末，发行人委托贷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30,200.00 万元、26,000.00 万元、22,000.00 万元和 22,0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非流动资产项下：				
委托贷款	0.00	0.00	0.00	2,000,000.00
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账面余额：	0.00	0.00	0.00	2,000,000.00
东岭集团长期债权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260,000,000.00	300,000,000.00
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账面余额：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260,000,000.00	30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项下：				
委托贷款	6,145,000.00	6,145,000.00	6,345,000.00	6,545,000.00
自办贷款	6,821,626.00	6,821,626.00	8,171,626.00	8,171,626.00
坏账准备	12,966,626.00	12,966,626.00	14,516,626.00	14,716,626.00
账面余额：	0.00	0.00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项下委托贷款为发行人对陕西沃克齿轮有限公司的委托贷款 200 万元，期限为 1 年，利率按 6.00% 执行，无计提坏账准备，已于 2013 年内归还。

其他非流动资产项下东岭集团长期债权为发行人对陕西东岭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岭集团”）的委托贷款。发行人于 2006 年 10 月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 40,000 万元用于东岭集团年产 70 万吨焦化及 10 万吨铅锌冶炼工程项目

的借款合同，期限为12年，借款利率为6.84%，并转贷给东岭集团（利率为8.39%），且与东岭集团协议约定在实现预期收益的第6年开始东岭集团每年无条件收购4,000万元发行人所持有的项目公司股权。

陕西东岭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陕西省规模最大的民营企业，以钢铁物流和锌品冶炼为主营业务，年钢铁贸易总量多年位居西北第一位，铅锌冶炼规模居国内前列。陕西东岭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围绕钢铁冶炼及物流、有色金属生产和贸易、矿产开采及焦化和金属制品加工等业务建立了完善的产业链。

截至 2014 年末，陕西东岭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计 2,839,949.67 万元，负债合计 1,970,142.38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869,807.28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4,453,553.72 万元。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上半年，陕西东岭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12,151.77 万元、21,623.60 万元、19,005.92 万元、20,904.44 万元和 11,111.27 万元。根据入账凭证，发行人分别获得投资收益 2,950.66 万元、2,588.76 万元、2,167.99 万元和 1,163.55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持有东岭集团长期债权正在按照计划逐年收回，其持有收益逐年下降，因东岭集团经营良好，发行人享有优先受偿权，该债权不存在坏账风险。

长期应收款项下委托贷款和自办贷款，因时间较长，预计收回可能性很小，发行人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1990 年至 1995 年期间，发行人通过委托银行或直接向部分项目贷款，规模约 3,000 万元，项目约 50 多户。贷款到期后基本按期回收，个别项目因多种原因尚未收回，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上述贷款尚剩余 15 户暂未收回，其中自办贷款余额为 682.16 万元，委托贷款余额为 614.50 万元。按照谨慎性原则，发行人已对剩余自办贷款及委托贷款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	金额	尚未收回原因	合同编号
自办贷	西安兰炼飞天加油站	200,000.00	经营亏损，无力偿还，执行中止	92-020
	陕西省利用国外资金咨询开发服务部	2,000,000.00	经营亏损，无力偿还	93-008
	陕西省计委办公室	1,850,000.00	经营亏损，无力偿还	92-014
	陕西省高新技术产业公司	1,271,626.00	经营亏损，无力偿还	陕投计自 95-007 号

款	陕西省利用外资开发公司	1,000,000.00	经营亏损, 无力偿还	陕投计自 94-030 号
	陕西正太轻纺科技公司	500,000.00	经营亏损, 无力偿还	陕投计自 94-021 号
	合计	6,821,626.00		
委托贷款	商南县小河电站	200,000.00	经营亏损, 无力偿还, 中止执行	92-241
	宁陕县鱼洞子电站工程指挥部	400,000.00	经营亏损, 无力偿还, 中止执行	92-18
	合阳第一煤矿	200,000.00	经营亏损, 无力偿还, 中止执行	92-251
	白水刘刘家卓煤矿	200,000.00	经营亏损, 无力偿还	建设(90)委02号
	西安卫光电子厂	150,000.00	经营亏损, 无力偿还	陕投(非94)第051号
	陕西省秦光制药厂	800,000.00	经营亏损, 无力偿还, 中止执行	91-005、92-006
	宝鸡永磁电机所	100,000.00	经营亏损, 无力偿还	(1995年)第04号
	陕西正太轻纺科技发展服务公司	4,000,000.00	经营亏损, 无力偿还	93-025、93-028
	红星化工厂	9,500.00	经营亏损, 无力偿还	91-016
	合计	6,145,000.000		

此外, 2013年发行人对控股子公司陕西朗丰现代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贷款500万元, 期限为5年, 利率按6.40%执行, 无计提坏账准备, 在合并报表中已经抵消处理, 并已于2015年6月归还。

综上, 截至2015年6月末, 发行人委托贷款账面余额为22,000.00万元, 为发行人持有东岭集团长期债权, 正在按照计划逐年收回, 不存在坏账风险, 上述委托贷款事项不会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此外, 根据发行人未来发展规划, 委贷业务将逐步退出公司业务范畴, 上述委托贷款到期收回后,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不再新增委托贷款业务。

②委托贷款决议程序及合同情况

2012年11月, 发行人与陕西沃克齿轮有限公司、浦发银行西安分行签订委托贷款合同, 金额200.00万元, 期限1年,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利率按6.00%执行, 按日计息按季结息。该笔委托贷款已于2013年11月按期归还。

2006年10月，发行人与国家开发银行陕西省分行签订40,000万元用于东岭集团年产70万吨焦化及10万吨铅锌冶炼工程项目的借款合同，期限为12年，借款利率为6.84%。2006年6月，发行人与东岭集团签订投资协议（明股实债），将40,000万元国家开发银行政策性软贷款资金参股投资东岭集团年产70万吨焦化及10万吨铅锌冶炼工程项目，东岭集团每年保证按照发行人投资额的8.39%进行利润分配，并在实现预期收益的第6年开始东岭集团每年无条件收购4,000万元发行人所持有的项目公司股权。截至2015年6月末，发行人持有东岭集团长期债权账面余额为22,000.00万元，正在按照计划逐年收回，不存在坏账风险。

2013年11月，发行人与控股子公司陕西朗丰现代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恒丰银行西安分行签订委托贷款合同，金额500.00万元，期限5年，用于支付土地资金、购买种子、树苗等生产经营支出和基础设施建设，利率按6.40%执行，每年付息1次。该笔委托贷款已于2015年6月提前归还。

发行人长期应收款项下委托贷款和自办贷款、其他非流动资产项下委托贷款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经有权机构决议通过，并签订相关委托贷款合同，不存在违规发放委托贷款的情况。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财务报表系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发行人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12 年至 2014 年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亚会 B 审字〔2015〕30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 2015 年 1-6 月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未经审计。

本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数据来自经审计的 2012-2014 年财务报表，2015 年上半年数据来自未经审计的 2015 年半年报。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会计资料

（一）合并财务报表

发行人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6 月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7,961,429.43	187,175,338.18	238,056,374.32	207,471,531.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7,084,489.00	-	-	-
应收账款	72,000.00	72,000.00	88,928.44	121,554.63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预付款项	16,386,062.29	16,499,786.89	16,502,065.40	16,533,615.64
应收股利	19,800,000.00	-	-	2,006,402.51
应收利息	-	-	-	-
其他应收款	148,035,381.01	147,788,923.84	11,387,048.12	18,285,071.23
存货	537,738.39	564,394.50	651,665.39	579,901.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流动资产合计	349,877,100.12	352,100,443.41	266,686,081.67	244,998,077.4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30,467,057.88	2,602,297,057.88	1,756,449,093.68	1,570,795,158.47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296,757,276.00	301,740,000.00	305,740,000.00	307,24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19,974,988.41	21,448,385.39	24,258,827.03	27,286,610.96
在建工程	212,542,725.00	212,542,725.00	212,738,569.80	258,271,974.92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2,316,298.37	2,211,308.52	1,726,184.95	950,972.30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8,592,529.69	8,832,323.71	9,312,234.01	9,793,755.37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930,116.48	14,930,116.48	16,547,622.23	16,113,397.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0,011,570.00	220,011,570.00	260,011,570.00	302,005,1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05,592,561.83	3,384,013,486.98	2,586,784,101.70	2,492,456,969.26
资产总计	3,755,469,661.95	3,736,113,930.39	2,853,470,183.37	2,737,455,046.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48,000.00	-	69,750.00	453,925.00
预收款项	-	-	-	-
应付职工薪酬	17,833,079.78	17,731,517.51	16,333,875.58	13,051,708.12
应交税费	92,732.24	154,275.39	9,558.82	85,147.55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68,788,551.43	68,160,636.07	76,086,849.90	89,006,207.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186,762,363.45	186,046,428.97	92,500,034.30	102,596,988.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54,255,812.50	1,051,600,800.00	1,128,372,500.00	1,066,847,500.00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专项应付款	509,044,600.00	509,044,600.00	509,044,600.00	509,044,600.00
预计负债	5,269,000.00	5,269,000.00	5,269,000.00	5,269,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4,439,549.54	224,439,549.54	12,726,935.27	12,338,451.4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93,008,962.04	1,790,353,949.54	1,655,413,035.27	1,593,499,551.47
负债合计	1,979,771,325.49	1,976,400,378.51	1,747,913,069.57	1,696,096,539.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资本公积	710,295,463.79	710,295,463.79	75,157,620.99	58,644,582.70
减：库存股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37,886,895.55	37,886,895.55	32,547,774.46	24,982,836.20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228,221,506.09	211,761,123.80	196,719,095.86	155,349,472.5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76,403,865.43	1,759,943,483.14	1,104,424,491.31	1,038,976,891.46
少数股东权益	-705,528.97	-229,931.26	1,132,622.49	2,381,615.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75,698,336.46	1,759,713,551.88	1,105,557,113.80	1,041,358,506.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55,469,661.95	3,736,113,930.39	2,853,470,183.37	2,737,455,046.72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65,125.00	1,283,879.98	2,344,994.92	1,187,984.12
其中：营业收入	565,125.00	1,283,879.98	2,344,994.92	1,187,984.12
利息收入	-	-	-	-
二、营业总成本	43,580,084.46	94,178,479.73	91,228,731.55	98,388,786.20
其中：营业成本	282,726.50	1,332,304.58	718,731.28	1,072,242.52
利息支出	-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8,400.00	18,097.33	71,820.61	10,330.00
销售费用	57,807.24	611,108.23	655,251.35	558,440.68
管理费用	12,343,631.81	23,638,029.86	24,690,253.92	32,503,402.86
财务费用	30,887,518.91	70,318,337.76	63,355,774.39	64,917,174.31
资产减值损失	-	-1,739,398.03	1,736,900.00	-672,804.1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59,092,830.04	130,751,086.93	144,772,334.57	154,089,539.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 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16,077,870.58	37,856,487.18	55,888,597.94	56,888,737.74
加：营业外收入	24,104.00	205,550.00	7,331,148.00	9,822,738.00
减：营业外支出	117,190.00	289,236.15	190,873.63	154,021.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 置损失	-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以“-”号填列)	15,984,784.58	37,772,801.03	63,028,872.31	66,557,454.14
减：所得税费用	-	1,617,505.75	-434,224.99	1,014,200.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15,984,784.58	36,155,295.28	63,463,097.30	65,543,253.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	16,460,382.29	37,517,849.03	64,712,090.27	66,379,816.71
少数股东损益	-475,597.71	-1,362,553.75	-1,248,992.97	-836,563.14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984,784.58	36,155,295.28	63,463,097.30	65,543,253.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16,460,382.29	37,517,849.03	64,712,090.27	66,379,816.71

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75,597.71	-1,362,553.75	-1,248,992.97	-836,563.14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875.00	199,008.42	155,059.43	1,617,845.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1,459,535.59	51,577,621.48	29,209,925.47	48,910,368.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1,471,410.59	51,776,629.90	29,364,984.90	50,528,213.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476.15	655,350.73	349,842.36	566,830.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88,788.58	19,669,935.01	14,500,402.60	15,180,824.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3,651.82	262,552.84	1,499,163.75	880,532.4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342,130.19	146,099,399.26	38,200,584.25	173,716,959.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8,286,046.74	166,687,237.84	54,549,992.96	190,345,146.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14,636.15	-114,910,607.94	-25,185,008.06	-139,816,933.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54,517,333.04	72,004,084.55	51,26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1,488,085.38	115,721,326.59	142,323,516.61	152,994,555.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114,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33,488,085.38	170,238,659.63	214,327,601.16	214,368,555.28

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500.00	330,422.05	701,109.03	5,022,571.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170,000.00	35,000,000.00	191,400,000.00	241,8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74,500.00	35,330,422.05	192,101,109.03	246,822,571.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13,585.38	134,908,237.58	22,226,492.13	-32,454,015.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00	100,000,000.00	145,000,000.00	239,000,000.00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56,970,000.00	960,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000,000.00	100,000,000.00	201,970,000.00	239,960,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9,748,333.33	102,500,000.00	99,000,000.00	8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365,890.32	68,321,546.13	69,464,091.10	63,972,561.1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3,915.86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114,223.65	170,925,461.99	168,464,091.10	146,972,561.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14,223.65	-70,925,461.99	33,505,908.90	92,988,038.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615,274.42	-50,927,832.35	30,547,392.97	-79,282,910.12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070,401.14	237,998,233.49	207,450,840.52	286,733,750.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455,126.72	187,070,401.14	237,998,233.49	207,450,840.52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发行人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6 月的母公司利润表、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如下：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8,426,634.78	177,677,097.17	226,474,965.09	192,505,307.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7,084,489.00	-	-	-
应收账款	-	-	-	-
预付款项	-	-	-	-
应收股利	19,800,000.00	-	-	2,006,402.51
应收利息	-	-	-	-
存出保证金	-	-	-	-
其他应收款	166,763,872.71	161,733,534.20	25,323,897.87	32,062,433.85
存货	232,316.90	231,691.90	235,517.90	255,970.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流动资产合计	342,307,313.39	339,642,323.27	252,034,380.86	226,830,114.3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24,467,057.88	2,596,297,057.88	1,750,449,093.68	1,564,795,158.47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296,757,276.00	301,740,000.00	305,740,000.00	307,24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32,980,851.59	32,980,851.59	32,980,851.59	32,980,851.59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17,340,898.65	18,573,583.01	21,165,050.98	23,901,755.45
在建工程	212,526,905.00	212,526,905.00	212,516,905.00	258,068,850.12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8,592,529.69	8,832,323.71	9,311,911.75	9,791,499.79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递延所得税资	14,930,116.48	14,930,116.48	16,547,622.23	16,113,397.24

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0,000,000.00	225,000,000.00	265,000,000.00	302,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27,595,635.29	3,410,880,837.67	2,613,711,435.23	2,514,891,512.66
资产总计	3,769,902,948.68	3,750,523,160.94	2,865,745,816.09	2,741,721,626.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	-	-	-
预收款项	-	-	-	-
存入保证金	-	-	-	-
应付职工薪酬	17,646,213.72	17,445,487.02	16,059,362.33	12,793,635.11
应交税费	91,975.82	152,441.54	8,654.18	84,343.45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69,801,075.69	70,023,824.03	78,565,078.85	86,540,724.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187,539,265.23	187,621,752.59	94,633,095.36	99,418,703.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54,255,812.50	1,051,600,800.00	1,128,372,500.00	1,066,847,500.00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专项应付款	509,044,600.00	509,044,600.00	509,044,600.00	509,044,600.00
预计负债	5,269,000.00	5,269,000.00	5,269,000.00	5,269,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4,439,549.54	224,439,549.54	12,726,935.27	12,338,451.4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93,008,962.04	1,790,353,949.54	1,655,413,035.27	1,593,499,551.47
负债合计	1,980,548,227.27	1,977,975,702.13	1,750,046,130.63	1,692,918,254.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资本公积	697,617,263.79	697,617,263.79	62,479,420.99	47,114,914.70
减：库存股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37,886,895.55	37,886,895.55	32,547,774.46	24,982,836.20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253,850,562.07	237,043,299.47	220,672,490.01	176,705,621.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89,354,721.41	1,772,547,458.81	1,115,699,685.46	1,048,803,372.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69,902,948.68	3,750,523,160.94	2,865,745,816.09	2,741,721,626.98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一、营业总收入	711,250.00	1,533,211.67	2,357,556.12	1,117,229.44
其中：营业收入	711,250.00	1,533,211.67	2,357,556.12	1,117,229.44
利息收入	-	-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	-	-
二、营业总成本	42,859,944.16	91,567,026.15	87,395,054.67	89,853,560.79
其中：营业成本	98,780.01	212,967.93	189,207.93	174,687.93
利息支出	-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8,400.00	18,097.33	71,820.61	7,782.00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11,332,473.46	21,943,495.39	23,038,811.37	25,279,391.27
财务费用	31,420,290.69	70,362,488.53	63,506,846.76	65,064,503.76
资产减值损失	-	-970,023.03	588,368.00	-672,804.1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073,146.76	130,751,086.93	144,772,334.57	154,089,539.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汇兑损益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924,452.60	40,717,272.45	59,734,836.02	65,353,208.47
加：营业外收入	-	-	7,331,148.00	7,222,138.00
减：营业外支出	117,190.00	253,136.15	190,873.63	54,021.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807,262.60	40,464,136.30	66,875,110.39	72,521,324.87
减：所得税费用	-	1,617,505.75	-434,224.99	1,014,200.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07,262.60	38,846,630.55	67,309,335.38	71,507,124.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807,262.60	38,846,630.55	67,309,335.38	71,507,124.30
少数股东损益	-	-	-	-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188,213.70	50,754,549.85	23,712,745.64	19,988,414.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188,213.70	50,754,549.85	23,712,745.64	19,988,414.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95,917.73	18,104,262.18	12,444,433.95	13,084,849.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8,431.09	238,630.97	1,487,553.88	864,010.0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2,961,421.39	145,052,904.14	30,454,600.61	139,253,316.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895,770.21	163,395,797.29	44,386,588.44	153,202,175.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07,556.51	-112,641,247.44	-20,673,842.80	-133,213,761.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53,739,958.04	72,004,084.55	37,26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1,339,952.10	116,044,493.26	142,343,961.05	152,949,055.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114,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339,952.10	169,784,451.30	214,348,045.60	190,323,055.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62,406.00	47,903.00	2,250,183.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170,000.00	35,000,000.00	193,200,000.00	227,8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70,000.00	35,062,406.00	193,247,903.00	230,050,183.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69,952.10	134,722,045.30	21,100,142.60	-39,727,127.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35,000,000.00	22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56,970,000.00	960,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91,970,000.00	225,960,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9,598,333.33	102,500,000.00	89,000,000.00	6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515,890.32	68,321,546.13	69,464,091.10	63,927,061.1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3,915.86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114,223.65	170,925,461.99	158,464,091.10	132,927,061.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14,223.65	-70,925,461.99	33,505,908.90	93,033,538.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651,828.06	-48,844,664.13	33,932,208.70	-79,907,350.50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572,160.13	226,416,824.26	192,484,615.56	272,391,966.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920,332.07	177,572,160.13	226,416,824.26	192,484,615.56

（三）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变化

报告期内合并会计报表范围无变化。

（四）主要财务指标和风险控制指标

1、公司报告期内的合并口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1.87	1.89	2.88	2.39
速动比率（倍）	1.87	1.89	2.88	2.38
资产负债率	52.72%	52.90%	61.26%	61.96%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净利润（万元）	1,598.48	3,615.53	6,346.31	6,554.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646.04	3,751.78	6,471.21	6,637.9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7.85	15.96	22.28	9.77
存货周转率（次/年）	1.03	2.19	1.17	1.85
EBITDA（万元）	5,147.39	11,825.60	13,397.61	14,000.39
EBITDA 利息倍数（倍）	1.52	1.54	1.99	1.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3%	2.62%	6.04%	6.39%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A.流动比率=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B.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 / 流动负债

C.资产负债率=总负债 / 总资产

D.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平均净额

E.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 / 存货平均净额

F.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G.EBITDA 利息倍数=EBITDA / （资本化利息+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H.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平均数

四、公司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管理层以经审计的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三个会计年度及 2015 年上半年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对报告期内公司合并口径的资产负债结构、现金流量、偿债能力、盈利能力，以及未来业务目标以及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进行了重点讨论和分析。除此之外，公司管理层对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盈利能

力和现金流量进行了补充分析。

（一）合并口径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1）资产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上半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796.14	4.21%	18,717.53	5.01%	23,805.64	8.34%	20,747.15	7.58%
其他应收款	14,803.54	3.94%	14,778.89	3.96%	1,138.70	0.40%	1,828.51	0.67%
流动资产合计	34,987.71	9.32%	35,210.04	9.42%	26,668.61	9.35%	24,499.81	8.9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3,046.71	70.04%	260,229.71	69.65%	175,644.91	61.55%	157,079.52	57.38%
长期应收款	29,675.73	7.90%	30,174.00	8.08%	30,574.00	10.71%	30,724.00	11.22%
在建工程	21,254.27	5.66%	21,254.27	5.69%	21,273.86	7.46%	25,827.20	9.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001.16	5.86%	22,001.16	5.89%	26,001.16	9.11%	30,200.51	11.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0,559.26	90.68%	338,401.35	90.58%	258,678.41	90.65%	249,245.70	91.05%
资产总计	375,546.97	100.00%	373,611.39	100.00%	285,347.02	100.00%	273,745.50	100.00%

截至 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总资产分别为 273,745.50 万元、285,347.02 万元、373,611.39 万元和 375,546.97 万元；随着公司经营规模和业务范围的不断扩大，公司资产规模持续增加。公司资产中 90% 以上为非流动资产，其中主要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符合股权投资企业资产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主的特征，并且整体资产结构比较稳定。

1) 流动资产

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截至 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24,499.81 万元、26,668.61 万元、35,210.04 万元和 34,987.71 万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8.95%、9.35%、9.42% 和 9.32%。其中 2013 年末流动资产较上年变化不大；2014 年末流动资产同比增加 32.03%，主要因其他应收款增加所致；2015 年上半年末公司流动资产较 2014 年末变化不大。

① 货币资金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由银行存款构成。截至 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末

和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20,747.15 万元、23,805.64 万元、18,717.53 万元和 15,796.14 万元，呈现波动状态。其中，2013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 2012 年变化不大；2014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 2013 年减少 21.37%，主要因 2014 年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增加 10,789.88 万元所致，其中主要为支付给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2015 年上半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 2014 年末减少 15.61%，主要因为 2015 年上半年支付利息 2,136.59 万元所致，其中因质押受限的存款 50.63 万元。

②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1,828.51 万元、1,138.70 万元、14,778.89 万元和 14,803.54 万元，整体呈增长态势。其中，2013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较 2012 年减少 37.73%，主要因收回陕西新力发电有限公司 1,049.02 万元其他应收款所致；2014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较 2013 年末增涨了 13,640.19 万元，增幅为 1,197.87%，主要因为公司支付陕西金控 10,000.00 万元用于购买办公大楼，由于尚未办理相关的产权证明，因此暂时计入其他应收款；同时公司 2014 年新增对西安迈朴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 万元的股权投资，尚未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因此暂时计入其他应收款；2015 年上半年末较上年末保持基本稳定。

截至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发行人计提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余额分别为 3,312.27 万元、3,505.96 万元和 3,563.95 万元。其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金额分别为 3,092.27 万元、3,285.96 万元和 3,343.95 万元，主要为应收陕西省计委基建办款项因账龄超过 8 年收回可能性很小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230.54 万元；应收陕西泰瑞工贸公司代付担保款因收回可能性很小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20.00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严格按照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准备，不存在坏账准备计提不充分的情况。

2) 非流动资产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应收款、在建工程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构成。截至 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249,245.70 万元、258,678.41 万元、338,401.35 万元和 340,559.26 万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91.05%、90.65%、90.58%和 90.68%。非

流动资产规模不断扩大，占总资产的比例总体稳定。其中，2013 年末非流动资产较 2012 年末保持基本稳定；2014 年末非流动资产同比增长 30.82%，主要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大幅增长所致；2015 年上半年末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变化不大。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随着公司对外投资业务规模逐渐增长以及被投资企业的股权增值，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保持稳步增长。截至 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别为 157,079.52 万元、175,644.91 万元、260,229.71 万元和 263,046.71 万元。其中 2013 年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 2012 年变化不大；2014 年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 2013 年增长 48.16%，主要因为 2014 年秦川机床工具集团实现整体上市导致公司所持股权增值，同时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随着股价上涨有所增值；2015 年上半年末较上年末保持基本稳定。

②长期应收款

截至 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长期应收款分别为 30,724.00 万元、30,574.00 万元、30,174.00 万元和 29,675.73 万元，保持基本稳定。公司长期应收款主要由代政府管理的国债资金项目、陕南中草药资金项目、陕南突破发展资金项目及陕南循环资金等项目资金构成，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不参与分红，未来收回后将上缴财政。随着上述代管资金的逐步收回，公司长期应收款逐年下降。公司根据长期应收款的风险特征，并未针对上述代管政府资金计提坏账准备。

③在建工程

截至 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建工程分别为 25,827.20 万元、21,273.86 万元、21,254.27 万元和 21,254.27 万元。公司在建工程主要核算王曲投资区、陕北煤炭地质勘探项目、尧峁煤炭地质勘探项目和沙沟岔井田项目投资款。其中，2013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较 2012 年减少 4,553.34 万元，降幅 17.63%，主要因公司转让部分陕北煤炭地质勘探项目探矿权所致；2014 年以来公司在建工程保持基本稳定。

陕北煤炭地质勘探项目为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陕西省煤田地质局、陕西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联合开发的项目，目前已经取得如下地块的探矿权证，权属人为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探矿权证名称	权属人	账面价值
陕北侏罗纪煤田尔林兔区普查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090.78
陕北侏罗纪煤田榆神矿区小壕兔勘查区普查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663.27
陕北侏罗纪煤田榆神矿区孟家湾西勘查区普查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145.96
陕西省横山县雷龙湾-赵石畔勘查区煤炭资源详查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619.02
陕西省榆林市红石桥-魏家峁勘查区煤炭资源详查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49.28
陕北侏罗纪煤田神府矿区沙沟岔井田价款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
陕西省府谷矿区尧峁井田精查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684.39
合 计		21,252.69

④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30,200.51 万元、26,001.16 万元、22,001.16 万元和 22,001.16 万元。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应收陕西东岭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长期债权，因公司逐年收回而不断减少。

(2) 负债构成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负债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	5.05%	10,000.00	5.06%	0.00	0.00%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6,878.86	3.47%	6,816.06	3.45%	7,608.68	4.35%	8,900.62	5.25%
流动负债合计	18,676.24	9.43%	18,604.64	9.41%	9,250.00	5.29%	10,259.70	6.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5,425.58	53.25%	105,160.08	53.21%	112,837.25	64.56%	106,684.75	62.90%
专项应付款	50,904.46	25.71%	50,904.46	25.76%	50,904.46	29.12%	50,904.46	30.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443.95	11.34%	22,443.95	11.36%	1,272.69	0.73%	1,233.85	0.7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9,300.90	90.57%	179,035.39	90.59%	165,541.30	94.71%	159,349.96	93.95%
负债合计	197,977.13	100.00%	197,640.04	100.00%	174,791.31	100.00%	169,609.65	100.00%

截至 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负债总额分别为 169,609.65 万元、174,791.31 万元、197,640.04 万元和 197,977.13 万元。随着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负债也随之增加。公司负债中 90% 以上为非流动负债，其中主要为长期借款、专项应付款、递延所得税负债，符合股权投资行业的负债特点，并且整体负债结构比较稳定。

1) 流动负债

截至 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流动负债分别为 10,259.70 万元、9,250.00 万元、18,604.64 万元和 18,676.24 万元，在负债总额中占比分别为 6.05%、5.29%、9.41% 和 9.43%，有所波动。其中，2013 年末流动负债较 2012 年变化不大；2014 年末流动负债同比增长 101.13%，2015 年上半年末较上年末保持基本稳定。

①其他应付款

截至 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8,900.62 万元、7,608.68 万元、6,816.06 万元和 6,878.86 万元，主要因公司往来账款的及时结算而呈下降趋势。

②短期借款

截至 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 0 万元、0 万元、10,000.00 万元和 10,000.00 万元，主要因为 2014 年公司新增 10,000.00 万元恒丰银行短期借款，2015 年 3 月 27 日该借款到期偿还后，公司于 2015 年 4 月续借。

2) 非流动负债

①长期借款

截至 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长期借款分别为 106,684.75 万元、112,837.25 万元、105,160.08 万元和 105,425.58 万元，基本保持稳定。

②专项应付款

截至 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专项应付款分别为 50,904.46 万元和 50,904.46 万元、50,904.46 万元和 50,904.46 万元，主要用于核算政府拨付的陕南突破发展资金、煤炭专项资金、国债项目转贷资金和陕南中草药资金。未来随着代管资金的逐步收回，公司专项应付款将逐年下降。

③递延所得税负债

截至 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为 1,233.85 万元、1,272.69 万元、22,443.95 万元和 22,443.95 万元。其中，2013 年末递延所得税负债较 2012 年末保持基本稳定；2014 年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较 2013 年末增加了 21,171.26 万元，主要因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整体上市后公司所持以权益法核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大幅变动所致；2015 年上半年末较上年末保持稳定。

2、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盈利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56.51	128.39	234.50	118.80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19	19.49	140.35	31.31
营业成本	28.27	133.23	71.87	107.22
营业毛利	28.24	-4.84	162.63	11.58
销售费用	5.78	61.11	65.53	55.84
管理费用	1,234.36	2,363.80	2,469.03	3,250.34
财务费用	3,088.75	7,031.83	6,335.58	6,491.72
投资收益/（损失）	5,909.28	13,075.11	14,477.23	15,408.95
利润总额	1,598.48	3,777.28	6,302.89	6,655.75
净利润	1,598.48	3,615.53	6,346.31	6,554.33

(1) 营业收入分析

公司以股权投资为主业，利润主要来源于股权持有期间投资收益。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委贷利息收入以及陕西郎丰现代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农产品收入；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办公大楼租金收入。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6 月，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18.80 万元、234.50 万元、128.39 万元和 56.51 万元。其中，2013 年委贷利息收入较 2012 年增加 111.23 万元，2014 年委贷利息收入较 2013 年减少 95.93 万元，主要因为公司投放委托贷款规模变化所致；报告期内农产品收入基本保持稳定，租金收入保持稳步增长。

公司三年及一期的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主营业务收入				
委贷利息	15.00	32.32	128.25	17.02
农产品收入	1.19	19.49	14.14	14.29
小计	16.19	51.80	142.39	31.31
内部抵消	15.00	32.32	2.04	0.00
其他业务收入	55.32	108.90	94.15	87.49
合计	56.51	128.39	234.50	118.80

(2) 营业成本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全部来源于陕西郎丰现代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农产品成本；公司其他业务成本主要为办公大楼日常维护费用。2012 年度、2013 年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6 月，公司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107.22 万元、71.87 万元、133.23 万元和 28.27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87.93 万元、52.67 万元、111.07 万元和 18.25 万元，随着陕西郎丰现代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业务规模变化而波动；其他业务成本基本保持稳定。

公司三年及一期的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主营业务成本				
农产品	18.25	111.07	52.67	87.93
小计	18.25	111.07	52.67	87.93
其他业务成本	10.02	22.16	19.21	19.30
合计	28.27	133.23	71.87	107.22

(3) 期间费用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期间费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5.78	0.13%	61.11	0.65%	65.53	0.74%	55.84	0.57%
管理费用	1,234.36	28.51%	2,363.80	25.00%	2,469.03	27.84%	3,250.34	33.17%
财务费用	3,088.75	71.35%	7,031.83	74.36%	6,335.58	71.43%	6,491.72	66.26%
合计	4,328.90	100.00%	9,456.74	100.00%	8,870.14	100.00%	9,797.90	100.00%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6 月的期间费用分别为 9,797.90 万元、8,870.14 万元、9,456.74 万元和 4,328.90 万元。随着发行人业务

规模的扩张以及外部融资的增加，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有所增加，在期间费用中分别占比 66.26%、71.43%、74.36%和 71.35%。同时，得益于管理模式效率提高，公司管理费用呈下降趋势。

(4) 投资收益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6月，公司分别实现投资收益15,408.95万元、14,477.23万元、13,075.11万元和5,909.28万元，总体保持在较高水平，构成了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中盐榆林盐化有限公司	0.00	164.74	389.97	79.50
	陕西铅硐山矿业有限公司	426.00	852.00	1,136.00	1,420.00
	西安惠大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1,980.00	1,956.83	1,985.10	3,138.59
	西部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0.00	243.34	797.57	412.99
	中联电子有限公司	1,868.45	3,293.39	5,473.37	6,682.62
	陕西华达科技有限公司	0.00	175.33	0.00	0.00
	陕西华经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4.74
	西安创联电气集团公司	135.00	135.00	135.00	91.25
	陕西宏星电器有限公司	0.00	60.00	55.08	95.51
	陕西华经北川电子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26.00
	陕西省工程监理公司	266.64	199.98	0.00	59.99
	陕西秦川格兰德机床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5.93
	陕西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231.39	1.90
	陕西庆华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0.00	146.11	506.32	200.64
	陕西庆华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46.68	38.90	120.22	0.00
	艾尔希西安汽车有限公司	0.00	1,704.02	1,002.88	0.00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	21.00	50.40	42.00	0.00
	西安高科卫光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0.00	21.51	0.00	0.00
	西安德龙粉体工程材料有限公司矿渣超细粉项目	0.00	125.32	0.00	0.00
	陕西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238.64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0.00	0.00	96.06	0.00	
合计		4,743.77	9,166.87	11,970.97	12,458.29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0	1,388.38	0.00	0.00

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陕西渭河化肥厂	0.00	351.87	0.00	0.00
	陕西沃克齿轮有限公司	0.00	0.00	-82.49	0.00
	合计	0.00	1,740.25	-82.49	0.00
其他长期债权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收益	陕西省东岭集团年产 70 万吨焦化及 10 万吨铅锌冶炼工程	1,163.55	2,167.99	2,588.76	2,950.66
	合计	1,163.55	2,167.99	2,588.76	2,950.66
理财产品收益	合计	1.97	0.00	0.00	0.00
合计		5,909.28	13,075.11	14,477.23	15,408.95

(5) 净利润

报告期内, 发行人净利润逐年降低。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上半年, 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6,554.33 万元、6,346.31 万元、3,615.53 万元和 1,598.48 万元。净利润逐年降低的主要原因是: 1) 2012 年至 2014 年, 由于宏观经济的下滑, 发行人自被投资单位取得的投资收益有所减少; 2) 发行人分别于 2012 年和 2013 年新增了 22,500 万元和 13,500 万元的借款, 导致财务费用不断增加。

3、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147.14	5,177.66	2,936.50	5,052.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828.60	16,668.72	5,455.00	19,034.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1.46	-11,491.06	-2,518.50	-13,981.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48.81	17,023.87	21,432.76	21,436.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7.45	3,533.04	19,210.11	24,682.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1.36	13,490.82	2,222.65	-3,245.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00.00	10,000.00	20,197.00	23,996.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11.42	17,092.55	16,846.41	14,697.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1.42	-7,092.55	3,350.59	9,298.8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	-2,961.53	-5,092.78	3,054.74	-7,928.29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6 月,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3,981.69 万元、-2,518.50 万元、-11,491.06 万元和-1,681.46 万元。公司主营股权投资业务,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于其控股的陕西郎丰

现代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农产品收入以及母公司发放委托贷款所产生的利息收入。公司股权投资业务相关的投资收益均计入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中，而对于其支付给职工的工资以及企业所得税等依然计入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从而导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其中，2013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2 年增加了 11,463.19 万元，主要是发行人当年无对外划付的代管政府专项资金，从而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下降所致；2014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3 年减少了 8,972.56 万元，主要是公司支付陕西金控 10,000.00 万元用于购买办公大楼导致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 2013 年大幅增加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6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245.40 万元、2,222.65 万元、13,490.82 万元和 1,331.36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基本保持稳定。其中 2013 年公司新增投资较 2012 年有所降低，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正；2014 年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公司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较 2013 年下降 18.69%，但公司新增投资较 2013 年大幅减少 81.71%，导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比 2013 年增加 11,268.17 万元，增幅为 506.97%。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6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9,298.80 万元、3,350.59 万元、-7,092.55 万元和-2,611.42 万元。2012 年和 2013 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正，主要是由于公司分别于 2012 年 4 月和 2013 年 12 月向招商银行西安分行融资 2.25 亿元和 1.35 亿元，从而使得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大幅增加所致；2014 年公司仅筹集 10,000.00 万元的短期借款，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大幅减少，但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并未减少，同时，随着负债规模的扩张，用于偿还债务和利息的现金较上一年有所增加，导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综上，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6 月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分别为-7,928.29 万元、3,054.74 万元、-5,092.78 万元和 -2,961.53 万元。

4、偿债能力分析

(1) 主要偿债指标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偿债指标如下：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5年1-6月	2014年末/度	2013年末/度	2012年末/度
流动比率(倍)	1.87	1.89	2.88	2.39
速动比率(倍)	1.87	1.89	2.88	2.38
资产负债率	52.72%	52.90%	61.26%	61.96%
EBITDA	5,147.39	11,825.60	13,397.61	14,000.39
EBITDA 利息 倍数	1.52	1.54	1.99	1.99

注：流动比率=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 / 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 / 总资产

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EBITDA 利息倍数=EBITDA / （资本化利息+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2) 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6 月 30 日流动比率分别为 2.39、2.88、1.89 和 1.87，速动比率分别为 2.38、2.88、1.89 和 1.87，公司流动资产中，货币资金占比较高，资产流动性良好，短期偿债压力较小。

(3) 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1.96%、61.26%、52.90%和 52.72%，处于行业中等水平，且呈下降趋势；EBITDA 利息倍数分别为 1.99、1.99、1.54 和 1.52，处于合理水平，长期偿债压力较小。报告期内 EBITDA 利息倍数有所下降，主要因公司财务费用增加、盈利水平下降所致。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口径

1、资产负债构成分析

(1) 资产构成分析

母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资产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842.66	3.94%	17,767.71	4.74%	22,647.50	7.90%	19,250.53	7.02%

其他应收款	16,676.39	4.42%	16,173.35	4.31%	2,532.39	0.88%	3,206.24	1.17%
流动资产合计	34,230.73	9.08%	33,964.23	9.06%	25,203.44	8.79%	22,683.01	8.27%
非流动资产:		0.00%		0.00%		0.0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2,446.71	69.62%	259,629.71	69.22%	175,044.91	61.08%	156,479.52	57.07%
长期应收款	29,675.73	7.87%	30,174.00	8.05%	30,574.00	10.67%	30,724.00	11.21%
在建工程	21,252.69	5.64%	21,252.69	5.67%	21,251.69	7.42%	25,806.89	9.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000.00	5.84%	22,500.00	6.00%	26,500.00	9.25%	30,200.00	11.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2,759.56	90.92%	341,088.08	90.94%	261,371.14	91.21%	251,489.15	91.73%
资产总计	376,990.29	100.00%	375,052.32	100.00%	286,574.58	100.00%	274,172.16	100.00%

截至 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274,172.16 万元、286,574.58 万元、375,052.32 万元和 376,990.29 万元。随着母公司经营规模和业务范围的不断扩大，母公司资产规模持续增加。母公司总资产中 90% 以上为非流动资产，其中主要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符合股权投资企业资产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主的特征，并且整体资产结构比较稳定。

(2) 负债构成分析

母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负债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	5.05%	10,000.00	5.06%	0.00	0.00%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6,980.11	3.52%	7,002.38	3.54%	7,856.51	4.49%	8,654.07	5.11%
流动负债合计	18,753.93	9.47%	18,762.18	9.49%	9,463.31	5.41%	9,941.87	5.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5,425.58	53.23%	105,160.08	53.17%	112,837.25	64.48%	106,684.75	63.02%
专项应付款	50,904.46	25.70%	50,904.46	25.74%	50,904.46	29.09%	50,904.46	30.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443.95	11.33%	22,443.95	11.35%	1,272.69	0.73%	1,233.85	0.7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9,300.90	90.53%	179,035.39	90.51%	165,541.30	94.59%	159,349.96	94.13%
负债合计	198,054.82	100.00%	197,797.57	100.00%	175,004.61	100.00%	169,291.83	100.00%

截至 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的负债总额分别为 169,291.83 万元、175,004.61 万元、197,797.57 万元和 198,054.82 万元，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1.75%、61.07%、52.74% 和 52.54%。随着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母公司负债规模也随之增加。母公司负债中 90% 以上为非流动负债，其中主要为长期借款、专项应付款、递延所得税负债，符合股权投资行业的负债特点，并且整体负债结构比较稳定。

2、盈利能力分析

母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盈利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71.13	153.32	235.76	111.72
期间费用	4,275.28	9,230.60	8,654.57	9,034.39
投资收益	5,907.31	13,075.11	14,477.23	15,408.95
利润总额	1,680.73	4,046.41	6,687.51	7,252.13
净利润	1,680.73	3,884.66	6,730.93	7,150.71

母公司以股权投资为主业，利润主要来源于股权持有期间投资收益。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委贷利息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办公大楼租金收入。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6 月，母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11.72 万元、235.76 万元、153.32 万元和 71.13 万元；期间费用分别为 9,034.39 万元、8,654.57 万元、9,230.60 万元和 4,275.28 万元，主要由不断增长的财务费用构成；投资收益分别为 15,408.95 万元、14,477.23 万元、13,075.11 万元和 5,907.31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7,150.71 万元、6,730.93 万元、3,884.66 万元和 1,680.73 万元，净利润的下降主要是由于投资收益的下降和财务费用的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分析

母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18.82	5,075.45	2,371.27	1,998.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89.58	16,339.58	4,438.66	15,320.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0.76	-11,264.12	-2,067.38	-13,321.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34.00	16,978.45	21,434.80	19,032.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7.00	3,506.24	19,324.79	23,005.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7.00	13,472.20	2,110.01	-3,972.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	10,000.00	19,197.00	22,596.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11.42	17,092.55	15,846.41	13,292.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1.42	-7,092.55	3,350.59	9,303.3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65.18	-4,884.47	3,393.22	-7,990.74

母公司主营股权投资业务，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于收回专项应收款收到的现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以及陕西产投办公大楼的房租收入，但支付给员工的工资以及经营活动中产生的往来款和各项管理费用等依然计入经营活动产生

的现金流量，导致母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母公司 2013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2 年增加 11,254.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母公司 2013 年无对外拨付的专项资金，且各项费用有所减少；2014 年母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3 年下降 9,196.74 万元，主要是母公司支付陕西金控 10,000.00 万元用于购买办公大楼导致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 2013 年大幅增加所致。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6 月，母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972.71 万元、2,110.01 万元、13,472.20 万元和 2,317.00 万元。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变动不大。其中，2013 年母公司新增投资较 2012 年有所降低，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回正；2014 年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母公司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较 2013 年下降 9.69%，但母公司新增投资较 2013 年大幅减少 81.88%，导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比 2013 年增加 11,362.19 万元，增幅为 538.49%。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6 月，母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9,303.35 万元、3,350.59 万元、-7,092.55 万元和-3,111.42 万元，呈现波动趋势，2012 年和 2013 年度，母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正，主要是由于母公司分别于 2012 年 4 月和 2013 年 12 月向招商银行西安分行融资 2.25 亿元和 1.35 亿元，从而使得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大幅增加所致；2014 年母公司仅筹集 10,000.00 万元的短期借款，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大幅减少，但随着负债规模的扩张，用于偿还债务和利息的现金有所增加，导致母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综上，母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6 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分别为-7,990.74 万元、3,393.22 万元、-4,884.47 万元和 -2,965.18 万元。

（三）未来业务目标和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

1、未来业务目标

2015 年，公司计划完成投资 2 亿元，争取实现投资收益 1.35 亿元，实现利润总额 5,000 万元，资产总额扩充到 42 亿元，净资产达到 22 亿元。具体如下：

在产业投资方面，公司将把握“新常态”下投资运营规律，运用新工具，按照国家“一带一路”重大战略部署，利用当期政策利好时期，主动融入陕西省“建设

丝绸之路经济带新起点”的大格局中，积极探索，突破地域限制，发掘沿线项目投资机遇。

创投业务方面，公司将加大金融、准金融投资，推进新材料基金的项目考察投资力度，争取完成 1 亿元投资。未来公司在基金的募集和管理工作中的角色将逐步由参与型转为主导型，陕西关天西咸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争取在交大天使基金、军民融合等基金的设立和募集取得突破性进展。

2、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

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直接股权投资，通过向被投资企业派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参与被投企业的经营管理，对被投资企业有较强的影响力。2012 年至 2014 年，公司所获投资收益分别为 15,408.95 万元、14,477.23 万元和 13,075.11 万元，总体保持在较好水平。公司所投资的企业主要属于陕西省政策重点关注、扶持的新材料、汽车、装备制造、电子等行业，经营情况良好且具有进一步的利润提升空间，可以为公司带来稳定持续的投资收益。同时，随着公司工作重点逐步向创投基金的转移，公司将通过参股创业投资基金间接投资一批具有发展潜力、高回报的企业，在原有产业投资稳定、持续收益的基础上，获得更高的收益率。

五、发行人有息债务情况以及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一）发行人有息债务情况

截至 2014 年末，发行人有息债务合计 106,148.00 万元，占发行人负债合计（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数据）的 53.71%。依照期限结构来看，1 年以内（含 1 年）、1-3 年（含 3 年）、3-5 年（含 5 年）、5-10 年（含 10 年）和 10 年以上分别在负债合计中占比 5.06%、0.00%、18.21%、1.49% 和 28.94%。依照融资方式划分，信用融资和担保融资分别在负债合计中占比 18.21% 和 35.49%。

单位：万元

序号	债务期限	信用融资余额合计	担保融资余额合计	有息债务余额合计
1	1 年以内（含 1 年）	0.00	10,000.00	10,000.00
2	1-3 年（含 3 年）	0.00	0.00	0.00
3	3-5 年（含 5 年）	36,000.00	0.00	36,000.00
4	5-10 年（含 10 年）	0.00	2,948.00	2,948.00
5	10 年以上	0.00	57,200.00	57,200.00

	合计	36,000.00	70,148.00	106,148.00
--	----	-----------	-----------	------------

(二) 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本期债券发行完成后，将引起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假设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结构在以下基础上发生变动：

- 1、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为 2015 年 6 月 30 日；
- 2、本期债券总额 50,000.00 万元计入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
- 3、本期债券所募集资金 21,650.00 万元用于偿还公司债务、调整债务结构，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 4、不考虑融资过程中产生的所有由发行人承担的相关费用，募集资金净额为 50,000.00 万元。

基于上述假设，本期债券发行对发行人财务结构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合并口径）	
	历史数	模拟数
流动资产合计	34,987.71	63,337.71
流动负债合计	18,676.24	8,676.2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9,300.90	217,650.90
其中：应付债券	0.00	50,000.00
负债合计	197,977.13	226,327.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7,569.83	177,569.83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375,546.97	403,896.97
流动比率	1.87	3.39
资产负债率	52.72%	56.04%
项目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口径）	
	历史数	模拟数
流动资产合计	34,230.73	62,580.73
流动负债合计	18,753.93	8,753.9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9,300.90	217,650.9
其中：应付债券	0.00	50,000.00
负债合计	198,054.82	226,404.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8,935.47	178,935.47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376,990.29	405,340.29
流动比率	1.83	3.34
资产负债率	52.54%	55.86%

本次发行是公司通过资本市场直接融资渠道募集资金，加强负债结构管理的

重要举措之一。本次募集资金将成为公司中、长期资金的来源之一，使本公司的资产负债期限结构和部分偿债能力指标得以优化，公司流动比率大幅提升，短期偿债能力增强，从而为本公司资产规模和业务规模的均衡发展，以及利润增长打下良好的基础。

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2015 年 4 月 14 日，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为母公司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 1.20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保证期限为 2015 年 4 月 14 日到 2016 年 2 月 29 日。

2、厦门市卓富商贸有限公司以陕西省电力建设投资开发公司、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对陕西兴能有限公司出资不实为由，向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陕西省电力建设投资开发公司、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连带清偿陕西兴能有限公司所欠的贷款 10,500,000.00 元及利息 10,703,765.60 元。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5 年 6 月 4 日开庭审理此案，目前尚未裁决。

（二）或有事项

- 1、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预计负债。
- 2、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已贴现商业承兑汇票。
- 3、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未决诉讼、未决仲裁。

（三）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的两个子公司海南华秦工贸有限公司和丰润电子有限责任公司长期处于停产状态，自 2005 年以来营业执照未予年检，公司人员早已遣散，并且无法取得财务数据，已经按规定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七、资产抵质押等权利限制情况

（一）资产的抵押、质押和担保情况

1、资产抵押

2006 年 10 月 31 日，发行人从国家开发银行获得 40,000.00 万元的政策性贷款，用于陕西东岭集团年产 70 万吨焦化及 10 万吨/年铅锌冶炼工程项目投资，发行人以其获得的股权作为质押。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资产的抵押、质押、担保以及其他受限的资

产合计 22,050.63 万元。其中，因质押受限的银行存款 50.63 万元，占比不到 0.03%；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2,000.00 万元，占比 12.39%，主要为发行人以投资陕西东岭集团年产 70 万吨焦化及 10 万吨/年铅锌冶炼工程项目所形成的股权为该项目软贷款质押所形成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发行人资产受限明细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一、用于质押的资产	50.63
其中：银行存款	50.63
二、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2,000.00
其中：其他非流动资产	22,000.00
合计	22,050.63

总体来看，发行人资产中受限资产占比很小，且不存在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批准，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发行不超过5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经公司股东批准，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调整债务结构及补充流动资金。在股东批准的上述用途范围内，公司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将于2016年7月31日前到期的10,000.00万元短期借款以及需要分期还本的11,650.00万元国家开发银行陕西分行贷款，剩余部分补充流动资金。

1、偿还公司债务

公司通过发行公司债券偿还将于2016年7月31日前到期的10,000.00万元短期借款，将延长公司债务期限；同时，公司偿还需要分期还本的11,650.00万元国家开发银行陕西分行贷款，将降低公司总体融资的波动性，使公司获得相对稳定的长期资金，控制偿债风险，有利于降低财务风险。公司拟偿还的借款主要包括：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人	种类	借款机构	合同金额	借款日	到期日	借款利率	2015/08 - 2016/07 计划偿还本金	贷款合同编号
1	陕西产投	短期借款	恒丰银行	10,000.00	2015/4/1	2016/2/6	5.35	10,000.00	2015年恒银西（高新）借字第6号
2	陕西产投	长期借款	国家开发银行	20,000.00	2006/4/10	2021/4/9	5.90	1,950.00	6100240262006011010
3	陕西产投	长期借款	国家开发银行	40,000.00	2006/10/31	2018/10/30	5.40	5,000.00	6100400262006011044
4	陕西产投	长期借款	国家开发银行	7,248.00	2007/1/4	2017/1/3	6.15	1,800.00	6100240262006011067
5	陕西	长期	国家	6,000.00	2008/4/25	2020/4/24	5.40	600.00	6100350262008010081

	产投	借款	开发 银行						
6	陕西 产投	长 期 借款	国家 开发 银行	4,500.00	2008/4/28	2020/4/27	5.40	450.00	6100350262008010086
7	陕西 产投	长 期 借款	国家 开发 银行	7,000.00	2009/9/23	2021/9/22	6.55	650.00	6100350262009020090
8	陕西 产投	长 期 借款	国家 开发 银行	7,000.00	2009/9/23	2021/9/22	6.55	650.00	6100350262009020091
9	陕西 产投	长 期 借款	国家 开发 银行	5,500.00	2009/9/23	2021/9/22	6.55	550.00	6100350262009020092
	合计			107,248.00				21,650.00	

因本期债券的审批和发行时间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待本期债券发行完毕、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根据该时点公司债务结构调整及资金使用的需要，可能对具体偿还计划作出调整。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发行人将根据上述贷款的实际执行情况以其他自筹资金先行偿还，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如果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不能满足公司偿还以上债务的资金需要，公司将利用自筹资金解决不足部分。

2、补充流动资金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除用于偿还公司债务、调整债务结构外，剩余资金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1) 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进一步降低流动性风险

近年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张，公司的货币资金需求持续增加。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15,796.14万元，相比公司经营所需仍有不足。以2015年6月30日为基准日，执行本期债券的发行方案后，合并口径下公司流动比率将由原先的1.87提升至3.39，从而进一步降低了流动性风险，为公司各项业务的稳定运营提供资金保障。

(2) 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长期发展

其一，作为陕西省政府批准成立的国有独资产业投资公司，为充分发挥政府投资主体作用并履行政府出资人的职责，陕西产投需要保持一定规模的流动资金；其二，陕西产投旗下参股企业众多，涉及行业广泛，陕西产投需要保持一定

规模的流动资金应对在资源整合、资本运作等方面的挑战；其三，陕西产投持有 7 处矿产的探矿权，每年固定需要投入约 1 亿元用于接续工作；其四，公司在发展产业投资的基础上，凭借丰富的投资经验，以及陕西省政策扶持、项目资源等优势，开始涉足创投基金和金融、准金融类的投资，致力于引导社会资金对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创新型企业的投入。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公司债务、调整债务结构，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本期债券发行利于提高公司资产的流动性，提升短期偿债能力，防范经济下行可能带来的流动性风险。

随着公司近年来业务范围的扩展、投资项目数量的增加，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也日益增加。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运用，将使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得到一定提高，且有利于提升公司短期资产抵御风险的能力。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本期债券发行完成且根据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予以执行后，合并口径下流动比率将从 1.87 提升至 3.39，短期偿债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得到进一步增强。

（二）本期债券发行利于公司锁定长期融资成本，降低融资成本的波动性。

与银行贷款这种间接融资方式相比，公司债券作为一种资本市场直接融资品种，具有一定的成本优势。目前，在全球主要国家陆续采用量化宽松货币政策的国际大背景，以及结构调整力度和经济下行压力均加大的国内政策经济背景下，全球及国内经济未来走势不确定性增加，预计未来一段时间，国内利率波动风险加大。本次债券采用固定利率方式，且期限较长，有利于公司锁定长期融资成本，降低融资成本的波动性。

四、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截至 2015 年 6 月末，发行人委托贷款账面余额为 22,000.00 万元，为发行人持有东岭集团长期债权，正在按照计划逐年收回，不存在坏帐风险。根据发行人未来发展规划，委贷业务将逐步退出公司业务范畴，同时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不转借他人，严格按照核准用途用于偿还公司债务、调整债务结构及补充流动资金。

发行人已经制定了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将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行集中管理和统一调配,并指定财务部负责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总体调度和安排,指定财务部对募集资金支取实行预算内的授权限额审批的办法,并建立详细的台账管理,及时做好相关会计记录。同时,发行人将不定期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核实,确保资金投向符合相关规定。此外,发行人开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专项用于募集资金款项的接收、存储及划转,确保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投向专款专用,并聘请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和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确保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对于不符合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和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有权予以拒绝,以确保全部募集资金专款专用。海通证券作为受托管理人将与监管银行一道尽职尽责,确保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按照核准用途使用,不得转借他人。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

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之行为视为同意并接受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受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之约束。

本节仅列示了本期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投资者在作出相关决策时，请查阅《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全文。

一、债券持有人行使权利的形式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所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职权范围内的事项，债券持有人应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维护自身利益；其他事项，债券持有人应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行使权利，维护自身利益。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

（一）总则

1、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全体债券持有人组成，债券持有人为合法持有本期债券的法人和自然人，包括但不限于以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之行为视为同意并接受《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受《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之约束。

2、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程序召集和召开，并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权限范围内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议和表决。

3、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参与会议、未参与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持有无表决权的本期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取得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4、《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所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职权范围内的事项，债券持有人应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维护自身利益；其他事项，债券持有人应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行使权利，维护自身利益。但债券持有人单独行使债权，不得与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决议相抵触。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

债券持有人会议有权就下列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决议：

1、变更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决议同意

发行人不支付本期债券本息、变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

2、当发行人未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利息和/或本金时，对是否同意相关解决方案作出决议；

3、发行人主要股东拟对发行人实行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进行决议；

4、发行人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被接管、歇业、解散或者申请破产等对本期债券持有人产生重大影响的主体变更事项时，本期债券持有人权利的行使；

5、变更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

6、对决定是否同意发行人与受托管理人修改《受托管理协议》或达成相关补充协议或签订新的协议以替代原协议作出决议；

7、其他对本期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8、在法律规定许可的范围内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修改作出决议；

9、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本期债券上市交易场所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其他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事项。

(三)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1、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 拟变更债券募集说明书的重要约定；

(2) 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3) 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者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4) 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息；

(5) 发行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6) 增信措施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且对债券持有人利益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7) 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

(8) 发行人提出债务重组方案；

(9) 发行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的其他情形；

(10)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受托管理人负责召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内，当出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八条规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内的任何事项

时，发行人应当立即或不迟于发行人知悉相关事件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相关媒体上刊登公告并书面通知受托管理人，受托管理人应自其知悉该等事项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受托管理人未按时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可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就债券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内的事项，发行人向受托管理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受托管理人未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发行人可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3、会议召集人应依法、及时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及时组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受托管理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受托管理人是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

单独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该债券持有人为召集人。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10% 以上的多个债券持有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则合并发出会议通知的债券持有人推举的 1 名债券持有人为召集人。发行人根据第九条规定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发行人为召集人。

4、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通知发出后，除非因不可抗力，不得变更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时间；因不可抗力确需变更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时间的，召集人应当及时公告并说明原因，新的开会时间应当至少提前 5 个工作日公告，但不得因此而变更债券持有人债权登记日。

5、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至少在会议召开前 15 个工作日在相关媒体上公告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但经代表本期债券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同意，会议通知公告的日期可以少于上述日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应包括以下内容：（1）债券发行情况；（2）召集人、会务负责人姓名及联系方式；（3）会议时间和地点；（4）会议召开形式。持有人会议可以采用现场、非现场或者两者相结合的形式；会议以网络投票方式进行的，受托管理人应披露网络投票办法、计票原则、投票方式、计票方式等信息；（5）会议拟审议议案。议案应当属于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有明确的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法规和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6）会议议事程序：包括持有人会议的召集方式、表决方式、表决时间和其他相关事宜；（7）债权登记日：应当为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的第五个交易日；（8）提交债券账务资料以确认参会资格的截止时点：债券持有人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未向召集人证明其参会资格的，不得参加持有人会议和享有表决权；（9）委托事项。债券持有人委托参会的，参会人员应当出具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明，在授权范围内参加持有人会议并履行受托义务。

6、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权登记日不得早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期之前 10 个工作日，并不得晚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期之前 3 个工作日。于债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持有人，为有权出席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

7、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地点原则上应在发行人的公司所在地。会议场所由发行人提供或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提供（发行人承担合理的场租费用，若有）。

（四）议案、委托及授权事项

1、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召集人负责起草。议案内容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内，并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

2、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事项由召集人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八条的规定决定。

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向债券持有人会议提出临时议案。发行人、受托管理人、持有发行人 10%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重要关联方可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提出临时议案。临时提案人应不迟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之日前第 10 个工作日，将内容完整的临时提案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在收到临时提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相关媒体上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并公告临时提案内容。除上述规定外，召集人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后，不得修改会议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包括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中未列明的提案，或不符合《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十六条内容要求的提案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3、债券持有人可以亲自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表决，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

为参与并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受托管理人和发行人应当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但无表决权（受托管理人亦为债券持有人者除外）。《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三十条规定的无权表决的债券持有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可发表意见，其代表的本期未偿还债券的本金在计算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是否获得通过时不计入有表决权的本期未偿还债券的本金总额。

4、债券持有人本人参与会议的，应按照召集人公告的会议通知进行参会登记，并提交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债券持有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与会议的，应提交本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参与会议的，代理人应提交本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依法出具的投票代理委托书、被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5、债券持有人出具的委托他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投票代理委托书应当载明下列内容：

- (1) 代理人的姓名；
- (2) 代理人的权限，是否具有表决权；
- (3) 分别对列入债券持有人会议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 (4) 投票代理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 (5) 个人委托人签字或机构委托人盖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字。

6、投票代理委托书应当注明如果债券持有人不作具体指示，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投票代理委托书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 24 小时之前送交召集人。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

1、债券持有人会议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也可以采取其他有利于债券持有人参加会议的方式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需经代表债券未偿本金三分之二以上（包含三分之二）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参与方为有效。拟参与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需按照召集人公告的会议通知进行参会登记，未登记的持有人视为不参与会议。

2、债券持有人会议需由律师见证，见证律师应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有效表决权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并向债券持有人披露法律意见书。

3、债券持有人会议应由受托管理人代表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如受托管理人未能履行职责时，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共同推举 1 名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会议；如在该次会议开始后 1 小时内未能按前述规定共同推举出会议主持，则应当由出席该次会议的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最多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会议。

4、会议主席负责制作参与会议人员的名册。名册应载明参加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名称（或姓名）、出席会议代理人的姓名及其身份证件号码、持有或者代表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及其证券账户卡号码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的相关信息等事项。现场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应在会议名册上签字确认。

5、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差旅费用、食宿费用等，均由债券持有人自行承担。

6、会议主席有权经会议同意后决定休会及改变会议地点。若经会议指令，会议主席应当决定修改及改变会议地点，则延期会议上不得对在原先正常召集的会议上未批准的事项做出决议。

（六）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

1、向会议提交的每一议案应由与会的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登记持有人或其正式委托的代理人投票表决。债券持有人拥有的表决权与其持有的债券张数一致，即每 1 张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拥有 1 票表决权。

2、公告的会议通知载明的各项拟审议事项或同一拟审议事项内并列的各项议题应当分开审议、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债券持有人会议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对会议通知载明的拟审议事项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就未经公告的事项进行表决。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拟审议事项时，不得对拟审议事项进行变更，任何对拟审议事项的变更应被视为一个新的拟审议事项，不得在本次会议上进行表决。

债券持有人会议对拟审议事项进行表决时，应由监票人负责计票、监票，律

师负责见证表决过程。

3、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参与持有人会议但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债券持有人会议可通过投票表决方式决定以后召开的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表决方式。

4、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在债券持有人会议登记在册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参与或委派代表参与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下列机构可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在会议上可以发表意见，但没有表决权；下列机构为债券持有人的，其代表的本期债券张数不计入有表决权本期债券张数总数：

(1) 发行人或债券持有人为发行人关联方；

(2) 债券持有人持有的本期债券属于如下情形之一：(a) 已届本金兑付日，兑付资金已由发行人向兑付代理人支付并且已经可以向债券持有人进行本息兑付的债券。兑付资金包括本期债券截至本金兑付日的根据本期债券条款应支付的全部利息和本金；(b) 不具备有效请求权的债券。

5、每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之监票人为两人，负责债券持有人会议计票和监票。现场会议的监票人由会议主持人从参与会议的债券持有人中推举，监票人代表当场公布表决结果；非现场会议监票人由召集人委派。与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或与发行人有关联关系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不得担任监票人。

6、现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会议主席根据表决结果确认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是否获得通过，并应当在会上宣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应载入会议记录。以非现场方式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或以现场和非现场方式相结合方式召开持有人会议的，表决结果以会议决议公告为准。

7、现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会议主席如果对提交表决的决议结果有任何怀疑，可以对所投票数进行点算；如果会议主席未提议重新点票，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对会议主席宣布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

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重新点票，会议主席应当即时点票。

8、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超过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债券总额二分之一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可生效。但对于免除或减少发行人在本期债券项下的义务的决议以及变更《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决议，须经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包括三分之二）通过才能生效。

9、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经表决通过后生效，但其中涉及须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的事项，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后方可生效。

10、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有效决议对决议生效之日登记在册的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未参加会议或明示反对意见的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的效力和约束力。债券持有人单独行使债权，不得与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有效决议相抵触。

11、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之日后 2 个工作日内将决议于相关媒体上公告。公告中应列明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人数、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的张数及占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总张数的比例、表决方式、每项拟审议事项的表决结果和通过的各项决议的内容。

12、债券持有人会议应有会议记录。会议记录记载以下内容：

(1) 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代表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占发行人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的比例；

(2) 召开会议的日期、具体时间、地点；

(3) 会议主席姓名、会议议程；

(4) 各发言人对每个审议事项的发言要点；

(5) 每一表决事项的表决结果；

(6) 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的质询意见、建议及发行人代表的答复或说明等内容；

(7) 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认为应当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13、债券持有人会议记录会议召集人代表和记录员签名，连同表决票、出席会议人员的名册、代理人的代理委托书、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等会议文件一并由受托管理人保管，保管期限至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届满 2 年之日止。法律、行政

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或规范性文件对前述保管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受托管理人保管期限届满后，应当根据发行人的要求将上述资料移交发行人。

14、召集人应保证债券持有人会议连续进行，直至形成最终决议。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会议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的，应采取必要的措施尽快恢复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或直接终止本次会议，并将上述情况及时公告。同时，召集人应向中国证监会及本期债券上市交易场所报告。

（七）附则

1、受托管理人应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代表债券持有人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发行人及其他有关主体进行沟通，督促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

2、除涉及发行人商业秘密或受适用法律和信息披露规定的限制外，出席会议的发行人代表应当对债券持有人的质询和建议作出答复或说明。

3、《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项下的公告方式为：在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媒体上进行公告，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至少一种报刊上刊登披露的信息或信息摘要。

4、对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决议的合法有效性发生争议又无法协商解决的，可向发行人住所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当《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与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存在任何不一致、冲突或抵触时，受托管理人应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进行修改、修订或补充。除此之外，《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不得变更。

6、《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所称“以上”、“以内”、“之内”或“内”均含本数。

7、《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由发行人及受托管理人共同制订，自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之日起成立，并在本期债券发行截止日生效。

第九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凡认购、购买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为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认可《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双方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之约定而享有的各项权利及所需承担的各项义务，且接受《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相关约定之约束。

本节仅列示了本期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投资者在作出相关决策时，请查阅《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全文。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聘任

根据公司与海通证券签署的《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海通证券受聘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除作为本期债券发行的主承销商之外，海通证券与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其公正履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职责的利害关系。

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如下：

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 56 号方圆大厦写字楼 23 层

邮编：100044

电话：010-88027899

传真：010-88027190

联系人：伍敏、余亮

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发行人的权利和义务

1、发行人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按期足额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和本金。

2、发行人应当为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制定相应的使用计划及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的使用应当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发行人应当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受托管理人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订立监管协议。

3、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披露或者报送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

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4、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生以下任何事项，发行人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受托管理人，并根据受托管理人要求持续书面通知事件进展和结果：

- (1) 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 (2) 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 (3) 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4) 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 (5) 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 (6) 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 (7) 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 (8) 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 (9) 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 (10)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 (11) 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 (12) 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 (13) 发行人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14) 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息；
- (15) 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
- (16) 发行人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 (17) 本期债券可能被暂停或者终止提供交易或转让服务的；
- (18)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就上述事件通知受托管理人同时，发行人就该等事项是否影响本期债券本息安全向受托管理人作出书面说明，并对有影响的事件提出有效且切实可行的应对措施。

5、发行人应当协助受托管理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前取得债权登记日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名册，并承担相应费用。

6、发行人应当履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项下债券发

行人应当履行的各项职责和义务。

7、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时，发行人应当按照受托管理人要求追加担保，并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并可以配合受托管理人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时，发行人将至少采取以下偿债保障措施：

- (1) 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 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 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 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发行人应承担因追加担保或采取财产保全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受托管理人因此而产生的任何费用）。

8、发行人无法按时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时，应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相关规定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根据会议形成的决定采取补救措施或者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等行动。

9、发行人应对受托管理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职责或授权予以充分、有效、及时的配合和支持，并提供便利和必要的信息、资料和数据。发行人应指定专人负责与本期债券相关的事务，并确保与受托管理人能够有效沟通。

10、受托管理人变更时，发行人应当配合受托管理人及新任受托管理人完成受托管理人工作及档案移交的有关事项，并向新任受托管理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应当向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各项义务。

11、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应尽最大合理努力维持债券上市交易。

12、加速到期还款义务。发生如下情形时，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合法作出决议，发行人本期债券项下所有未偿还债券的本金和相应利息视为立即到期，由发行人立即予以兑付：

(1) 未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按时、足额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及/或本金或所延期限已到仍未能按时足额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及/或本金；

(2) 发行人明确表示或债券持有人有充足的理由相信发行人无法履行到期债务；

(3) 发行人被宣告解散、破产或被撤销，且本期债券项下之权利义务无人承继；

(4) 发行人的主体评级或本期债券评级发生严重不利变化;

(5) 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或其他相关约定发行人需加速还款的其他情形。

13、发行人应当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 4.17 条的规定向受托管理人支付本期债券受托管理报酬和受托管理人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产生的额外费用。

14、发行人应当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募集说明书及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的其他义务。

(二) 受托管理人的职责、权利和义务

1、受托管理人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制定受托管理业务内部操作规则，明确履行受托管理事务的方式和程序，对发行人履行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

2、受托管理人应当持续关注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的实施情况，可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方式进行核查：

(1) 就《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 3.4 条约定的情形，列席发行人内部有权机构的决策会议；

(2) 应每年一次查阅前项所述的会议资料、财务会计报告和会计账簿；

(3) 调取发行人银行征信记录；

(4) 对发行人进行现场检查；

(5) 约见发行人进行谈话。

3、受托管理人应当对发行人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受托管理人应当每个计息年度一次检查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受托管理人应当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发行人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订立监管协议。

4、受托管理人应当督促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披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并应当通过其债券交易场所的互联网网站，同时将披露的信息或信息摘要刊登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向债券持有人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法律程序以及其他需要向债券持有人披露的重大事项。

5、受托管理人应当每年一次对发行人进行回访，监督发行人对募集说明书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并做好回访记录，出具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6、出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 3.4 条情形且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情形的，在知道或应当知道该等情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受托管理人应当问询发行人，要求发行人解释说明，提供相关证据、文件和资料，并向市场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发生触发债券持有人会议情形的，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7、受托管理人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并监督相关各方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监督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实施。

8、受托管理人应当在债券存续期内持续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受托管理人应当关注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情况，收集、保存与本期债券偿付相关的所有信息资料，根据所获信息判断对本期债券本息偿付的影响，并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报告债券持有人。

9、受托管理人预计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时，应当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督促发行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 3.7 条约定的偿债保障措施，或者可以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具体财产保全措施及费用承担方式由双方另行协商。

发行人应承担因追加担保或采取财产保全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受托管理人因此而产生的任何费用）。

10、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受托管理人应当勤勉处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或者诉讼事务。

11、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时，受托管理人应当督促发行人和其他具有偿付义务的机构等落实相应的偿债措施，并可以接受全部或部分债券持有人的委托，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提起民事诉讼、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

12、受托管理人对受托管理相关事务享有知情权，但应当依法保守所知悉的发行人商业秘密等非公开信息，不得利用提前获知的可能对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为自己或他人谋取利益。

13、受托管理人应当妥善保管其履行受托管理事务的所有文件档案及电子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受托管理工作底稿，保管时间不得少于债券到期之日或本息全部清偿后五年。

14、除上述各项外，受托管理人还应当履行以下职责：

- (1) 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其他职责；
- (2) 募集说明书约定由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其他职责。

15、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受托管理人不得将其受托管理人的职责和义务委托其他第三方代为履行。

受托管理人在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职责或义务时，可以聘请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第三方专业机构提供专业服务。

16、受托管理人有权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获得受托管理报酬。

(1) 费用的承担

①受托管理人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履行债券受托管理职责而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信息披露费用）由发行人承担。

②受托管理人在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行使权利过程中所付出的成本（包括但不限于资产处置、法律诉讼等费用），从处置资产所得中提前支付。

③与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的合理费用（但债券持有人和 / 或代理人、受托管理人应自行承担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而发生的差旅费、食宿费等费用）由发行人承担。

(2) 报酬。

①发行人应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支付报酬。受托管理报酬为每年壹拾万元整（¥100,000）。

②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 1 个计息年度的受托管理报酬由受托管理人在本期债券募集款项中扣除收取；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 N 年（N>1）的受托管理报酬由发行人于第 N-1 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划入受托管理人账户。

③受托管理人账户信息：

账户名：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310066726018150002272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上海分行第一支行

汇入地点：上海市

汇款用途：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服务费

现代化支付系统行号：301290050037

汇款方式：通过现代化支付系统支付

④受托管理人取得上述受托管理报酬后，向发行人出具同等金额的有效发票。

（三）债券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1、债券持有人为通过认购、购买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

2、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债券持有人享有到期按募集说明书的规定要求发行人兑付债券本金和/或利息的权利。

3、对影响本期债券偿付本息及其他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利益的情形享有知情权，但是无权干涉或参与发行人的经营管理。

4、有权按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对债券进行转让、质押和继承。

5、债券持有人可单独行使权利，也可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力，并享有表决权；有权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

6、国家法律、法规赋予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7、遵守法律、法规和规则、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项下的相关约定。

8、依债券持有人所认购的公司债券数额足额缴纳认购/购买资金。

9、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外，不得要求发行人提前偿付公司债券的本金及利息。

10、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四）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1、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包括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和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受托管理人应当建立对发行人的定期跟踪机制，监督发行人对募集说明书所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并在每年六月三十日前向市场公告上一年度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前款规定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应当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1）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2）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

（3）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4)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基本情况及处理结果;

(5)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6)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7)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8) 发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第 3.4 条第(一)项至第(十二)项等情形的,说明基本情况及处理结果;

(9)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3、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出现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发生利益冲突、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募集说明书不一致的情形,或出现第 3.4 条第(一)项至第(十二)项等情形且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受托管理人在知道或应当知道该等情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市场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五) 利益冲突的风险防范机制

1、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情形

(1) 受托管理人通过本人或代理人在全球广泛涉及投资银行活动(包括投资顾问、财务顾问、资产管理、研究、证券发行、交易和经纪),因此受托管理人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职责与其它业务协议下的职责可能会产生利益冲突。

(2) 受托管理人其他业务部门或关联方可以在任何时候①向任何其他客户提供服务;②从事与发行人或与发行人属同一集团的任何成员有关的任何交易;或③为与其利益可能与发行人或与发行人属同一集团的其他成员的利益相对立的人(“第三方”)的相关事宜行事,并可为自身利益保留任何相关的报酬或利润。为第三方提供服务、执行交易或为第三方行事的受托管理人及其雇员使用发行人的保密信息或本期债券相关的保密信息来为第三方提供服务、执行交易或为第三方行事,可能会产生利益冲突。

2、相关风险防范

受托管理人已根据监管要求建立完善的内部信息隔离和防火墙制度,保证:

(1) 受托管理人承担《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职责的雇员不受冲突利益的影响;

(2) 受托管理人承担《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职责的雇员持有的保密信息不会披露给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无关的任何其他人; (3) 相关保密信息不被受托

管理人用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之外的其他目的；（4）防止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有关的敏感信息不适当流动，对潜在的利益冲突进行有效管理。

3、受托管理人不得为本期债券提供担保，且受托管理人承诺，其与发行人发生的任何交易或者其对发行人采取的任何行为均不会损害债券持有人的权益。

4、受托管理人如违反《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下的利益冲突防范机制应承担《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下相应的违约责任。

（六）受托管理人的变更

1、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履行变更受托管理人的程序：

- （1）受托管理人未能持续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受托管理人职责；
- （2）受托管理人停业、解散、破产或依法被撤销；
- （3）受托管理人提出书面辞职；
- （4）受托管理人不再符合受托管理人资格的其他情形。

在受托管理人应当召集而未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时，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自行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2、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决定变更受托管理人或者解聘受托管理人的，自债券持有人会议批准并且发行人与新受托管理人签署相关协议之日起，新任受托管理人继承受托管理人在法律、法规和规则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权利和义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终止。新任受托管理人应当及时将变更情况向协会报告。

3、受托管理人应当在上述变更生效当日或之前与新任受托管理人办理完毕工作移交手续。

4、受托管理人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的权利和义务，在新任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签订受托协议之日或双方约定之日起终止，但并不免除受托管理人在《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生效期间所应当享有的权利以及应当承担的责任。

（七）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1、《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适用于中国法律并依其解释。

2、《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所产生的或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任一方有权向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国际仲裁中心）提请仲裁或依据中国法律按

照诉讼或司法程序向有关法院提起诉讼。

3、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按前条约定进行解决时，除争议事项外，各方有权继续行使《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其他权利，并应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其他义务。

第十节 发行人、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一、发行人声明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债券发行和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郭庆国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2月28日

二、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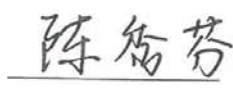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此页无正文，为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的签署页）

全体董事：


郭庆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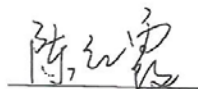

贺伟轩


陈秀芬



（此页无正文，为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的签署页）

监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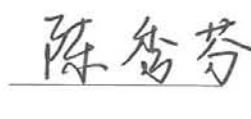
陈红霞



（此页无正文，为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的签署页）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贺伟轩


陈秀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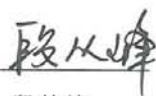
三、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因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公司债券未能按时兑付本息的，本公司承诺负责组织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相应还本付息安排。

项目负责人：

余亮


段从峰

法定代表人：


王开国



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2月28日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律师：


郭正


孙丽亚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荣



五、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的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仁斌



白龙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子龙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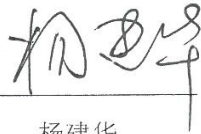
六、评级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信评级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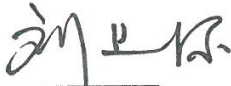


王晨



杨建华

评级机构负责人签名：



刘思源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8日

七、受托管理人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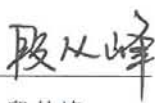
本公司承诺严格按照相关监管机构及自律组织的规定、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文件的约定，履行相关职责。

发行人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或者公司债券出现违约情形或违约风险的，本公司承诺及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方式征集债券持有人的意见，并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主张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增信机构、承销机构及其他责任主体进行谈判，提起民事诉讼或申请仲裁，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等，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

本公司承诺，在受托管理期间因其拒不履行、迟延履行或者其他未按照相关规定、约定及本声明履行职责的行为，给债券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

余亮


段从峰

法定代表人：


王开国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8日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清单

-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告、审计报告；
- (二) 主承销商核查意见；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资信评级报告；
- (五)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六)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七)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二、备查文件查阅时间、地点、联系人及电话

查阅时间：上午 9：00—11：30 下午：13：00—16：30

查阅地点：

(一) 发行人：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西安市莲湖区青年路 92 号

联系人：孟卫山

电话：029-87311526

传真：029-87311507

(二) 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 56 号方圆大厦写字楼 23 层

联系人：伍敏、余亮

电话：010-88027267

传真：010-88027190

互联网网址：www.htsec.com

（本页无正文，为《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之盖章页）

